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3-021

2023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苏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闰菲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到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生产运营中主要存在宏观经济和行业波动风险、技术研发风险、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快速发展的管理风险、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开展证券投资的风险、环境保护等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予以关注。

1、宏观经济和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和销售高科技制造领域适用的屏幕显示材料、半导体材料及紫外固化材料等材料。屏幕显示材料方面，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面向显示面板制造行业。近年来，我国持续推出了面板产业配套国产化、本地化的政策，鼓励面板产业材料和设备实现国产化。液晶材料国产化率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逐渐提高，行业呈现快速发展的局面。但同时全球宏观经济景气度受到通货膨胀、地缘政治等因素的影响呈现疲软态势，消费需求被压制，终端面板制造厂商逐步下修出货预期，可能导致公司在显示材料领域的销售承压，进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半导体材料方面，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针对半导体制造行业。在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发展半导体制造业的宏观背景下，半导体行业具备从产品迭代、品类扩张到客户突破的三重叠加驱动，因此具备相当大的营收、盈利能力弹性。但同样由于全球通货膨胀等原因压制消费需求，半导体上下游产业链为减小库存压力调整出货策略，可能导致公司在半导体材料领域的销售承压，进而对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性影响。紫外固化材料方面，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面向光纤光缆生产企业。国家发改委、工信部多次发文要求加快推动光纤网络升级，打造数字化新基建以促进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国务院颁布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中也提出构建现代化光纤基础设施体系的建设。预计未来几年光纤光缆通信市场随着第五代移动通信、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的建

设和落地将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但若光纤光缆通信市场发生不可预见的突变，将会影响到公司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的销售，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确定性影响。医药中间体方面，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面向原料药制造企业，近年来，我国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正支持引导医药制造业的高速发展。加上跨国制药厂商出于成本和利润的考量，加快了产业结构的调整，进一步的细化了国际分工，形成了世界性的产业结构调整浪潮，大量医药制造企业将产业链上游转移至以中国、印度为主的发展中国家。但随着国内医疗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医疗药物的集中采购、医保控费政策的施行在一定趋势下造成医药产业中下游持续承压，传导到上游将可能对公司医药中间体的销售承压，进而对公司业绩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2、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于行业具有研发投入高、研发周期长、研发风险大的特点。在产品市场上，性能和参数持续升级的同时，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也在不断涌现，因此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对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不断地发起新的挑战。另外，由于在下游客户中导入和认证公司产品，需要接受周期较长、标准较为严格的多项测试，若公司未能正确把握下游客户的需求变化，未能准确预测核心技术的发展趋势，无法在新产品、新工艺等领域取得持续进步，将可能导致公司面临着研发决策、研发周期、研发效果等不及预期以及无法匹配下游客户需求的风险。

3、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原材料的稳定供应以及价格稳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影响较大。公司液晶、紫外固化涂覆材料以及光刻胶等产品的原料供应、原料价格受政策、经济形势的多重影响，波动较大，如果原材料供应出现短缺或者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经营业绩将遭受较大影响。

4、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商誉主要因收购和成显示 100.00%股权、大瑞科技 100.00%股权、惠州飞凯 100.00%股权和昆山兴凯 60.00%股权形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商誉并未发生减值风险，但如果被收购资产未来行业政策或经营状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其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被收购资产的估值水平将会下降，并出现商誉减值的情况，从而对公司未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公司快速发展的管理风险

在目前公司快速发展的形势下，公司子公司和新员工数量不断增多，异地建设项目也相应增加，集团及子公司管理更趋复杂。尽管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且在管理、技术开发等方面储备了充足的人才，但若公司的管理人员、管理体系无法适应公司业务、规模迅速扩大带来的变

化，将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6、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于 2020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8.25 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个募投项目均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及严谨的论证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而确定的，符合公司的实际发展需求，能够提高企业的整体效益，对全面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但若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发展趋势、项目审批备案手续等诸多方面出现不利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面临实施进度不达预期，或者无法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7、开展证券投资的风险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资金，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开展证券投资、委托理财等投资业务，购买相关投资产品，若未来证券市场因突发事件发生超预期的波动或公司业务操作不当，公司可能面临证券投资业务出现大额损失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

8、环境保护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面临着环保要求日趋严格的外部压力，公司在生产线设计和建设过程中充分考虑了环境保护因素，投入了较大规模的资金和资源，构建了标准较高、运行有效的环保管理体系，但公司在主要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仍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气及少量废水、废渣等污染物，不排除可能因操作失误等一些不可预计的因素，造成“三废”失控排放或偶然的环保事故，受到行政处罚，进而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并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盈利水平。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公司实际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4,447,180 股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同时，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支付现金对价 54,299,812.26 元，根据规定，公司 2022 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因此 2022 年度公司实际利润分配总额为已支付的 2022 年度股份回购对价款与公司未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时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之和。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7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2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22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五、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投资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飞凯材料、公司、本公司、上海飞凯	指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7 月 13 日由“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飞凯有限	指	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飞凯控股	指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指	ZHANG JINSHAN（张金山）
安庆飞凯	指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飞凯美国	指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英文名“Phichem America, Inc.”
飞凯香港	指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英文名“Phichem Hongkong, Limited”
惠州飞凯	指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兴凯，长兴昆电	指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原名“长兴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大瑞科技	指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成显示	指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晶凯电子	指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和成新材料	指	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凯昀光电	指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凯创	指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莱霆光电	指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凯丰光电	指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注销
安庆新凯荣	指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飞照新材料	指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凯博光电	指	安庆凯博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永锡新材料	指	永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凯芯	指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深圳飞凯	指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凯创	指	香港凯创有限公司，英文名“Chemtrack Hongkong, Limited”

苏州飞凯	指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庆兴凯	指	安庆兴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罗恺	指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凯弦	指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飞照	指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飞凯新加坡	指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英文名“Phichem SGP Pte, Ltd.”
润奥化工	指	广州市润奥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坤凯新材料	指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保荐机构	指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2 年度
上市	指	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交易
股东大会	指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ZHANG JINSHAN（张金山）	指	本公司董事长，美国国籍，英文名 ZHANG JINSHAN，中文名张金山
上海塔赫	指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飞凯转债	指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指	《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II 期基金，标的基金	指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 II 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最终以工商核准名为准）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飞凯材料	股票代码	300398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飞凯材料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hiChem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hiChem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苏斌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9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上市时的注册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桥出口加工区桂桥路 169 号”，2015 年 8 月 10 日变更为“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9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phichem.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phichem.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曹松	刘保花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 2999 号
电话	021-50322662	021-50322662
传真	021-50322661	021-50322661
电子信箱	investor@phichem.com.cn	investor@phichem.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13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靖豪、杨霖[注]

注：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公司委托，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报告审计服务，原委派李靖豪先生、金肖颖女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内部团队调整，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原委派签字注册会计师金肖颖女士进行变更，委派杨霖先生接替金肖颖女士作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签字会计师为李靖豪先生、杨霖先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 1 号证大五道口大厦 16 楼	罗欣、张琳	2020 年 12 月 16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会计差错更正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2,888,246,955.65	2,627,104,370.59	2,624,274,282.07	10.06%	1,864,010,456.29	1,864,010,45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4,641,294.99	385,866,139.20	385,796,752.99	12.66%	229,832,851.68	229,832,8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3,028,320.88	320,572,598.15	320,137,893.72	35.26%	181,656,291.88	181,656,291.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00,862,605.60	255,121,598.47	255,121,598.47	57.13%	170,838,697.34	170,838,697.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5	0.75	12.00%	0.45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0.75	0.75	12.00%	0.45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5%	12.93%	12.93%	-0.28%	9.03%	9.03%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6,306,436,833.26	5,861,104,692.09	5,859,358,389.64	7.63%	5,539,431,903.13	5,539,431,90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02,180,283.30	3,163,736,172.42	3,163,666,786.21	17.02%	2,845,252,424.57	2,845,252,424.5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沪证监决〔2024〕140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要求公司对《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公司对涉及事项进行自查，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业务实际情况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62,361,400.73	773,297,310.95	589,886,582.33	662,701,66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552,219.84	115,878,445.29	69,534,108.75	113,676,52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4,713,925.00	126,125,148.80	73,053,770.87	89,135,47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32,390.17	226,339,512.79	114,680,139.70	88,775,343.2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94,467.68	-3,044,466.88	-1,286,623.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37,929.88	22,546,168.66	27,369,563.3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34,375.68	2,716,398.12	559,875.2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07,120.10	58,843,699.18	30,841,842.7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4,615.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774.09	-780,561.89	-939,148.77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0,828.89	14,397,912.26	8,470,194.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5,688.87	224,465.66	-36,630.69	
合计	1,612,974.11	65,658,859.27	48,176,559.8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主要从事电子化工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电子化工材料作为电子信息与精细化工行业交叉形成的行业，行业专业性强、市场细分程度高，各市场供求以及发展状况存在明显差异，目前公司四大主营产品分属屏幕显示材料、半导体材料、紫外固化材料以及有机合成材料四个应用领域，其行业市场情况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屏幕显示行业

（1）行业概览

2021年，LCD上游原材料始终处于紧缺状态，到2021年第二季度面板整体供需偏紧，各中大尺寸LCD面板价格持续上涨，各LCD面板厂产线基本维持满产满销状态。LCD面板价格在2021年7月左右达到高位，随后开始回调。据CINNO Research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第二季度中国面板低世代线（G4.5~G6.0）平均稼动率为90%，高世代线（G8~G11）平均稼动率为96%。

2022年，受全球范围内通货膨胀、地缘政治及终端消费需求疲软影响，导致面板行业持续下行。6月开始，大陆面板厂商开始主动大幅下调稼动率。据CINNO Research统计数据显示，2022年中下旬，国内液晶面板厂平均稼动率为68.4%。截至2022年第四季度末，供给端控产见效明显，面板供过于求情况大幅缓解，面板价格保持稳定。

预计2023年，在全球高通胀影响趋弱的情况下，面板行业有望迎来恢复性增长。

（2）行业趋势

从长期发展的角度来看，未来LCD面板需求量将稳步增长。LCD面板本土厂商经过长期的逆周期投资和技术迭代创新，已经充分实现了规模优势、成本优势和技术优势。在激烈竞争环境下，国际厂商于2022年关闭了一些LCD面板产线。同时面板高世代线投资巨大，行业进入壁垒高，已难再现新企业大规模进入该领域的场景，行业竞争格局从而基本稳固。

随着LCD面板行业步入成熟期，中国大陆已成为全球面板主要供应方之一，为全球新型显示材料和原材料市场做出了巨大的贡献。我国在面板生产过程中的一些关键材料依然需要依靠进口，为国产材料的进口替代提供了市场空间。

目前我国显示行业的材料进口替代正处于快速成长期，我国LCD面板厂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生产国。2022年起，随着韩厂LCD面板产线的清退，以及台厂将低世代线产线加速转为IT产能，全球LCD面板产能将进一步向陆厂集中。

公司在该行业的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液晶显示行业，包括液晶显示用混晶材料及光刻胶产品，目前已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未来公司将在稳固行业地位和市场份额的同时，不断研发新产品、改进工艺、优化产能结构、提升产品质量，扩大公司在液晶材料领域的市场占有率。

2、集成电路行业

（1）行业概览

集成电路（半导体）是电子信息产业最重要的基本元素，是实现电子性能的载体，支撑着通信、计算机、信息家电与网络技术等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

自2020年第四季度开始，全球芯片出现产能受限和供应短缺情形，至2021年，整个半导体产业都受到了影响，提升了半导体组件的平均销售价格。

2022年，全球半导体市场经历了显著的起伏，年初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创下历史新高，随后出现了周期性低迷。2022年上半年，全球半导体行业持续强劲增长的步伐有所放缓。由于全球通胀及地缘政治因素影响，半导体行业上下游均受到冲击，原厂、整机厂、分销商改变了自己传统低库存策略，以避免因供应终端而导致的停产停工，尽管该策略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供应中断的风险，但也增加了从需求端到原始制造商的反馈时间。二季度开始，原厂库存积压问题逐步显现，终端客户的库存水位也随之突破警戒线，进而下修出货预期。根据美国半导体工业协会（SIA）发布的数据，2022年第四季度，全球半导体销售额同比下降14.7%，至1,302亿美元。其中，12月的销售额比2022年11月减少4.4%，至434亿美元。

尽管受到由于宏观经济条件和市场周期等因素影响，全球半导体市场出现了短期波动，但2022年全球半导体市场的销售额仍然创造了新的历史记录，2022年全球半导体销售额从2021年的5,559亿美元增长了3.2%，达到创纪录的5,735亿美元。

（2）行业趋势

集成电路（半导体）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是关系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全局的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目前，我国已初步形成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的集成电路全产业链雏形，行业进入新的黄金发展期，并成为全球集成电路市场增长的重要推动力之一。

2018-2021年间，我国半导体集成电路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也经受了艰难的考验。华为、中芯国际等事件凸显国内半导体产业链自主可控的必要性和紧迫性，国产替代是国内半导体发展的最大推动力，与此同时在国内政策、资金持续加大力度支持下，半导体行业进入景气周期。而从中长期来看，新能源汽车、智能制造、5G通信、机器人、AI等新领域逐渐成为半导体需求新的成长动力。下游市场需求旺盛进一步加剧了供需关系的不平衡，上游晶圆厂也积极响应，纷纷加大产能投入，晶圆厂积极回应着市场和客户需求，加大资本投入和产能建设。

根据国际半导体产业协会（SEMI）在其最新披露的《全球晶圆厂预测》报告，从2021年至2023年期间，全球将投入建设84个晶圆厂，包括22年开工建设33个新的半导体晶圆厂设施，以及2023年将会新增28个建设项目。值得一提的是，中国建造的晶圆制造厂数量最多，达到了20个，超过了全球所有其他地区。未来随着行业的不断增长，预计到2025年全球产能每月超过700万片晶圆（wpm）。晶圆产能的增加将直接利好国内半导体设备与材料供应商，有望加速我国在半导体关键领域的国产替代进程。

政策层面，集成电路行业获得国家政策支持。国家相关部委、市委发布了一系列激励性政策性文件。国务院于2000年、2011年、2020年连续三轮出台鼓励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若干政策。2020年至2021年期间，国务院及相关部委研究制定了《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2020年）、《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年）等重要政策。

为响应国务院相关政策，全国各地区也发布了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规划和产业规模目标。如上海市为持续加大对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的扶持，市政府分别于2000年、2012年、2017年出台了三轮综合性支持政策，有力促进了本市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做大做强，进一步推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2021年至2022年期间，市发改委同相关部门研究制定了《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导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上海市先进制造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上海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2021）、《关于新时期促进上海市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2022）等政策。

短期内，宏观经济景气度上行存在压力，使得下游消费电子行业复苏受到一定影响；长远来看，半导体产业前景仍较为强劲，半导体产业未来发展趋势依然向好。

公司在该行业的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封装领域，目前已在国内取得一定的市场份额。随着集成电路行业的快速发展，尤其是我国集成电路市场的高速增长，势必带动集成电路封装行业市场空间的快速增长。

3、光纤光缆行业

（1）行业概览

光纤光缆是光通信行业的基础设施，是国家通信行业的关键环节之一。光纤光缆被广泛应用在数据中心、5G部署、光电通讯等领域。

2022年，我国光纤光缆行业运行整体向好。工信部发布的《2022年通信业统计公报》显示，2022年，新建光缆线路长度477.2万公里，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5,958万公里；其中，长途光缆线路、本地网中继光缆线路和接入网光缆线路长度分别达109.5万、2,146万和3,702万公里。截至2022年底，互联网宽带接入端口数达到10.71亿，比上年末净增5,320万。其中，光纤接入（FTTH/O）端口达到10.25亿，比上年末净增6,534万，占比由上年末的94.3%提升至95.7%。截至2022年底，具备千兆网络服务能力的10G PON端口数达1,523万个，比上年末净增737.1万个。

我国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5G网络建设稳步推进，网络覆盖能力持续增强。2022年，三家基础电信企业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共完成电信固定资产投资4,193亿元，比上年增长3.3%。其中，5G投资额达1,803亿元，受上年同期基数较高等因素影响，同比下降2.5%，占全部投资的43%。截至2022年底，全国移动通信基站总数达1,083万个，全年净增87万个。其中5G基站为231.2万个，全年新建5G基站88.7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21.3%，占比较上年末提升7%。

此外，数据中心业务也保持稳定增长。截至2022年底，三家基础电信企业为公众提供服务的互联网数据中心机架数量达81.8万，全年净增8.4万。

（2）行业趋势

目前，我国光纤光缆行业处于成熟稳定的阶段，行业景气度与采购价格主要受到政策性驱动的引导以及三大通讯运营商年度集采的影响。

从政策上来看，2021年是十四五开启之年，也是信息通信业再迎高速发展的关键节点。整个2021年度，与网络建设相关的政策频现，充分体现了国家层面对网络基础设施发展的重视。2021年期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政府相关部门研究制定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双千兆”网络协同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5G应用“扬帆”行动计划（2021-2023年）通知》、《“十四五”信息通信行业发展规划》等利好政策。文件中关于“支持农村及偏远地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5G独立组网、千兆光网建设”等关键词被重点提及。此外，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也提出“加快建设网络强国、数字中国”等关键词。政策的倾斜无疑将推动相关网络建设，引发新一轮的建网高潮。对于网络建设的基础光纤光缆来说，将在政策的指引下迎来需求的增长。

价格方面，2022年集采招标价格持续向上，反映行业供需持续改善景气向上。2022年，由于供需结构的改善以及原材料价格的上升，海外国内采购价、散纤价格都有不同程度波动。根据中国电信2022年1月发布最新普通光缆集采结果，年度平均集采价格为83.20元/芯公里，相较2020年室外光缆集采均价33.60元/芯公里，增幅近148%。

公司在该行业的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光纤光缆领域，公司的光纤光缆涂料系列产品在我国市场占据着主导地位，是支撑公司业务持续发展的基石。展望未来，5G、云计算、工业互联网、车载应用、AI等新业态会成为拉动新型信息消费的关键驱动力，流量需求的增长将拉动光纤光缆行业进入新一轮景气周期，未来供求关系将逐步改善，行业需求有望持续回暖。

4、医药中间体行业

（1）行业概况

医药中间体是医药化工原料至原料药或药品这一生产过程中的一种精细化工产品，药物的合成依赖于高质量的医药中间体。医药中间体行业上游为基础化工行业，下游一般为原料药和医药行业等。

（2）行业趋势

近年来，全球医药行业的结构正在发生变化，主要体现在药品市场的产业结构调整和地区市场规模的增长速度方面。由于近年全球创新药专利保护到期，大量仿制药物上市，导致发达国家及地区的医药市场增速逐步放缓，早在2013年，北美与欧洲药品市场的销售额同比增速分别为1.90%、2.40%，日本药品市场同比增速为0.10%，均低于全球药品市场的年复合增速。跨国制药厂商出于成本和利润的考量，加快了产业结构的调整，进一步的细化了国际分工，形成了世界性的产业结构调整浪潮，大量医药制造企业将产业链上游转移至以中国、印度为主的发展中国家。产业结构的调整推动了我国医药中间体企业市场份额的进一步扩大，2019年我国医药中间体市场规模占全球市场规模的比重达60%。

从产业政策上来看，我国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正支持引导医药制造业的高速发展。2010-2021年期间，国务院及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政府相关部门研究制定了多项政策，鼓励医药制造业的发展与创新，2011年，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将“专用中间体的开发与生产”列为鼓励类；2016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11号），文件指出“发挥中小企业贴近市场、机制灵活等特点，发展技术精、质量高的医药中间体、辅料、包材等配套产品，形成大中小企业分工协作、互利共赢的产业组织结构。”；2022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等九部门联合发布了《“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提出了六项具体目标，对医药产业链发展提出了“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可控。医药制造规模化体系化优势进一步巩固，一批产业化关键共性技术取得突破，重点领域补短板取得积极成效，培育形成一批在细分领域具有产业生态主导带动能力的重点企业。”的目标。相关产业政策的制定为医药制造及医药中间体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明确、广阔的市场前景，为企业提供了良好的生产经营环境。

公司在该行业的相关产品主要应用于抗病毒药物、抗生素以及心脑血管医药领域。2022年随着国内政策边际缓和，行业信心持续向好。2022年医保谈判首次公布“简易续约”降幅规则、创新药加速纳入医保、北京试点创新药豁免DRG、上海要求创新药进入医保后3个月内“应配尽配”且不纳入医保总额等一系列政策为新药商业化注入强心剂。在政策的不断优化推动下，上游医药中间体行业有望迎来良性传导，公司医药中间体业务有望继续稳步增长。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点

屏幕显示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等电子化学材料产业链的终端应用领域广阔，需求分散化程度高，没有显著的行业周期性，主要受到国家及全球宏观经济走势的影响。我国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地区和福建沿海地区是我国电子产业的四大产业聚集区，相应的上下游企业也主要集中于此。受我国传统春节假期的影响，一般一季度电子化学材料的整体产销相对低，二季度开始逐步恢复，行业内企业一般下半年生产及销售规模会略高于上半年。

紫外固化材料市场发展与下游行业密切相关，同时又受国民经济发展水平的影响，当经济繁荣时，行业销量将保持稳定增长，当经济萧条时，行业销量将趋于减少，与国民经济发展周期保持正相关关系。我国光纤光缆、电子信息等紫外固化材料产品下游厂家主要分布在华东和华南地区，为了缩短供货周期以及提供快速技术服务，紫外固化材料厂家大多集中在下游厂家聚集的华南和华东地区。紫外固化材料产品销售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医药中间体市场发展受下游医药行业需求的影响而波动，周期性不明显，与医药行业变化趋势基本保持一致。中国作为医药中间体生产和出口大国，无明显区域性特征，下游原料药厂商相对集中在江苏、四川、山东、浙江和广东等基础工业、原材料供应、科研和人才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的省区。医药中间体行业无明显季节性特征。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以自主研发、生产及销售通信领域的紫外固化材料起家，为寻求行业间的技术协同、发挥规模效应，公司不断地加强对新材料的研发和生产投入，逐步将核心业务范围拓展至集成电路制造、屏幕显示和医药中间体领域，目前公司主营业务为高科技制造领域适用的屏幕显示材料、半导体材料及紫外固化材料等的研究、生产和销售以及医药行业中间体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公司屏幕显示材料主要包括用于TFT-LCD液晶显示面板制造领域的光刻胶、TN/STN型混合液晶、TFT型混合液晶、液晶单体及液晶中间体、用于OLED屏幕制造领域的配套材料等新材料。

公司重要全资子公司和成显示掌握液晶显示材料关键技术，完成了国内第一款具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的TFT新结构单体及混合液晶的开发。和成显示是中高端TN/STN领域主要供应商，并且是国内少数能够提供TFT类液晶材料的供应商之一。公司屏幕显示材料产品在同行业中品牌效应突出，以其产品优良品质、及良好的售后服务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赖，同时，也得到社会各界和政府部门的认可，其中包括社会机构和政府部门给予的各种奖项：和成显示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颁发的“3D用HTD型混合液晶材料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STN用HSG型混合液晶材料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TFT-LCD用HAG型混合液晶材料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同时被评为“江苏省新型显示用液晶材料工程中心”、“江苏省平板显示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企业重点研发机构”、“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2江苏民营企业创新100强”等。和成显示申请的发明专利“一种聚合物稳定配向型液晶组合物及其应用（专利号：ZL201310042237.1）”、“液晶组合物及液晶显示器件（专利号：ZL201510197266.4）”分别获得第二十届、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金奖。

公司半导体材料主要包括应用于半导体制造及先进封装领域的光刻胶及湿制程电子化学品如显影液、蚀刻液、剥离液、电镀液等，用于集成电路传统封装领域的锡球、环氧塑封料等。公司控股子公司昆山兴凯是中高端元器件及IC封装所需材料领域主要供货商之一，并被评为“苏州市企业技术中心”、“2022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公司全资子公司大瑞科技系全球BGA、CSP等高端IC封装用锡球的领导厂商。公司自2006年自主开发光刻制程配套化学品以来，积累了十几年的半导体材料制造经验和业内较强的研发能力，率先突破国外半导体材料生产厂商在半导体先进封装领域的技术垄断。

公司紫外固化材料主要包括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及其他紫外固化材料。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包括单模或多模通信光纤的内外层涂覆树脂、超低折射率特种光纤涂覆树脂、并带光纤涂覆树脂、紧套光纤涂覆树脂、高强度光纤涂覆树脂、耐高温光纤外层涂覆树脂、耐低温光纤内层涂覆树脂和12种不同颜色的光纤着色油墨。产品主要用于光纤光缆制

造过程，保护光导玻璃纤维免受外界环境影响、保持其足够的机械强度和光学性能，对光纤的强度、使用寿命、光学性能都有着很大的影响，是通信光纤的重要组成部分。其他紫外固化材料主要为塑胶表面处理型功能材料，可以实现耐刮擦、高光、哑光、高硬度、防尘防水、耐盐雾等特殊性能。产品广泛应用于汽车内饰、3C电子产品、印刷包装和日化等与国民经济发展休戚相关的各行各业。

公司为国内较早从事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的民营企业之一，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逐步掌握了紫外固化涂覆材料产品的多项核心技术，建立了稳定的销售渠道，并借助自身的产品优势、服务优势，已成为行业里的重要供应商，占据行业重要地位。通过多年来对紫外固化材料的研究，公司已掌握国内先进的紫外固化材料树脂合成技术，开发的光纤涂覆材料系列产品获得了“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上海市重点新产品”、“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等多项奖项。上海飞凯被评为“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市专利工作示范企业”、“上海市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进步奖”等荣誉，上海飞凯研发基地被评为“宝山区光固化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宝山区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光固化先进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外资企业研发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

公司医药中间体产品主要为各类卤代烃产品，主要有溴乙腈、溴乙酸叔丁酯、环己基苯、氯代环己烷等，多应用在抗病毒药物、抗生素以及心脑血管医药领域。公司凭借优秀的企业文化、先进的研发技术、良好的品控体系、周到的市场服务经验，逐渐在该领域开拓出较好的市场认可度。

（四）公司主要产品的上下游产业链

屏幕显示材料是现代面板显示产品制造过程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其上下游产业链由多个环节和参与者组成。上游产业链主要包括基础化学品生产、精细化工原料加工等环节。下游产业链主要与屏幕制造相关，包括面板厂商和智能手机、工控屏幕、电视整机等制造商。

半导体材料是电子器件中逻辑、存储和模拟芯片制造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生产涉及到多个产业链环节和参与者。上游产业链包括基础化学品生产、精细化工原料加工等环节，下游产业链则主要与半导体器件组装和电子产品终端制造相关。

紫外固化材料是一种重要的化学材料，其上游行业主要是石油化工行业，提供紫外固化材料的主要原材料，而下游行业主要是光纤光缆生产厂商、汽车内饰件生产厂商、3C电子产品塑胶件制造厂商以及功能薄膜制造厂商。

公司医药中间体主要是卤代烃类非GMP中间体，用作原料药厂生产API制剂或GMP药物的原料。上游行业主要是基础化工原料生产、精细化工品加工等环节，下游行业主要是成品制剂厂商、原料药制造厂商等。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单位：元/公斤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结算方式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上半年平均价格	下半年平均价格
原料 A	集中询价分批采购	19.26%	否	3,223.80	3,094.24
原料 B	集中询价分批采购	5.37%	否	1,523.50	1,812.50
原料 C	询价采购	10.24%	否	24.19	18.53
原料 D	询价采购	5.91%	否	32.34	25.88

原料 E	询价采购	2.79%	否	84.90	59.22
原料 F	询价采购	5.47%	否	19.13	17.85
原料 G	询价采购	6.26%	否	33.07	23.94

原材料价格较上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不适用

能源采购价格占生产总成本 3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类型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不适用

主要产品生产技术情况

主要产品	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专利情况	产品研发优势
光纤涂覆材料	技术成熟，规模化生产阶段	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外部吸纳等方式建立了一批行业内具有多年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研发、生产、管理经验的核心团队。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各类专利证书共 552 项，其中，发明专利证书 529 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23 项；境内专利证书 413 项，境外专利证书 139 项；境外专利证书中台湾专利 85 项，美国专利 28 项，韩国专利 13 项，日本专利 11 项，欧洲专利 1 项，印度专利 1 项；另外，公司尚有 374 篇专利正在申请中，有 4 项专利已拿到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	掌握先进的特种树脂合成技术及涂料配方技术。
塑胶表面处理材料	技术成熟，规模化生产阶段			客制化工艺成熟，可针对不同应用领域的性能要求定制配方产品，充分满足客户对外观、功能方面的个性化需求。
液晶混晶材料	技术成熟，规模化生产阶段			掌握并应用先进的液晶合成、提纯、混配技术，产品线丰富。
面板光刻胶材料	正性光刻胶处于工业化生产阶段			掌握配方自主创新技术、配合客户端开发能够快速响应，工艺及检测设备及配套设施十分完善。
先进封装材料	技术成熟，规模化生产阶段			掌握核心的产品功能性自主配方，湿制程电子化学品品类丰富，覆盖面广。
传统封装材料	技术成熟，规模化生产阶段			拥有优秀的核心研发和生产技术团队，高阶产品定制化工艺完善。
医药中间体	技术成熟，规模化生产阶段			拥有小分子、大分子到高分子的有机合成能力和技术人才队伍。

主要产品的产能情况

主要产品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投资建设情况
------	------	-------	------	--------

紫外固化材料	13,000 吨/年	100%	4,000 吨/年	规划建设中
屏幕显示材料	5,235 吨/年	24%	180 吨/年	规划建设中
半导体材料	17,256 吨/年	74%	30,000 吨/年	规划建设中
有机合成材料	5,500 吨/年	95%	2,230 吨/年	规划建设中

主要化工园区的产品种类情况

主要化工园区	产品种类
安徽省安庆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光纤涂覆材料、塑胶表面处理材料、液晶材料、面板光刻胶材料、湿电子化学品、医药中间体
广东省惠州市园洲镇工业区	塑胶表面处理材料
江苏省南京市六合区化学工业园	液晶材料

报告期内正在申请或者新增取得的环评批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11月22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取得了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江苏和成年产280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宁环（秦）建[2022]19号）。

2、2022年12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20吨TFT-LCD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与会专家及代表通过了该项目的环保竣工验收并出具了相关意见。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出现非正常停产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相关批复、许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有效期	持有人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	2023年12月20日	上海飞凯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2025年5月17日	上海飞凯
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2025年12月13日	上海飞凯
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2025年12月13日	上海飞凯
5	危化品经营许可证	2023年7月27日	上海飞凯
6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2025年5月8日	上海飞凯
7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2025年6月23日	上海飞凯
8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5年11月1日	上海飞凯
9	排污许可证	2026年8月2日	上海飞凯
1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上海飞凯
11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长期	上海飞凯
12	危化品经营许可证	2023年8月3日	坤凯新材料
1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2023年8月27日	安庆飞凯
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	2024年7月26日	安庆飞凯

15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2025 年 7 月 26 日	安庆飞凯
16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安庆飞凯
17	危化品登记证	2024 年 7 月 15 日	安庆飞凯
18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4 年 10 月 19 日	安庆飞凯
19	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备案证明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安庆飞凯
20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2025 年 4 月 1 日	安庆飞凯
2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安庆飞凯
2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长期	安庆飞凯
2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2024 年 4 月 18 日	晶凯电子
2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	2024 年 4 月 18 日	晶凯电子
2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2025 年 4 月 12 日	晶凯电子
2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安庆兴凯
27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长期	安庆兴凯
2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2018）	2025 年 8 月 31 日	惠州飞凯
29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2015）	2024 年 9 月 9 日	惠州飞凯
3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15）	2024 年 9 月 9 日	惠州飞凯
3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16949:2016）	2024 年 10 月 17 日	惠州飞凯
32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5 年 6 月 9 日	惠州飞凯
33	污染物排放许可证	2023 年 7 月 20 日	惠州飞凯
34	危险化学品登记证	2025 年 1 月 15 日	惠州飞凯
35	生产安全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2025 年 3 月 23 日	惠州飞凯
36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25 年 5 月 15 日	惠州飞凯
37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2015）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昆山兴凯
38	排污许可证	2027 年 12 月 12 日	昆山兴凯
39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长期	昆山兴凯
40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2015）	2024 年 10 月 21 日	和成显示
41	环境管理体系证书（ISO14001:2015）	2025 年 7 月 15 日	和成显示
42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和成显示
43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长期	和成显示
44	排污许可证	2022 年 12 月 22 日[注]	和成新材料
45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长期	和成新材料
46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	长期	和成新材料
47	出入境检验检疫备案表	长期	和成新材料

注：公司全资孙公司和成新材料的排污许可证在证书有效期到期前，已及时向有关部门提交申请材料，目前正在受理中。

从事石油加工、石油贸易行业

是 否

从事化肥行业

是 否

从事农药行业

是 否

从事氯碱、纯碱行业

是 否

从事化纤行业

是 否

从事塑料、橡胶行业

是 否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改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一）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并配备了先进的研发设施，能够同时开展新材料产品的创制、小试工艺开发、中试、试生产等各项产品创新研究工作。公司拥有博士、硕士在内的一大批具有丰富经验的优秀的技术人员，具有很强的核心技术、技术后备资源，并建立了良好的技术创新及研发机制。在屏幕显示材料方面，公司重要子公司和成显示凭借先进的混合液晶制造技术和业内较强的研发能力，率先突破国外液晶材料生产厂商的技术垄断，通过已掌握的屏幕显示材料关键技术，已经与大中型液晶面板厂商建立了长久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半导体材料方面，公司自2006年自主开发光刻制程配套化学品以来，积累了十几年的半导体材料制造经验和业内较强的研发能力，率先突破国外半导体材料生产厂商在半导体先进封装领域的技术垄断，通过自身的持续努力以及与下游客户多年技术合作，且已经与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制造、半导体封装厂商建立了长久的战略合作关系。在紫外固化材料方面，生产紫外固化材料最重要的原材料为低聚物（合成树脂），其主要功能通过低聚物的特性来实现。公司通过多年对紫外固化材料的研究，已经掌握了国内先进的紫外固化材料树脂合成技术，通过自制合成树脂，使得公司开发产品的功能更能满足客户个性化的要求。另外，公司亦是紫外固化材料领域极少数同时具备低聚物树脂合成技术和配方技术的企业之一，在新产品开发上具有独特的优势。最后，公司建立了小分子、大分子到高分子的有机合成能力和技术人才队伍，也拥有了各种有机合成的实验条件、测试条件、中试条件和生产能力。该技术的形成有利于公司其他产品的技术提升，小分子合成可以为大分子的合成提供原料，大分子合成又可以为高分子合成提供原料或技术借鉴，这样公司可以从材料上游源头进行有机分子设计，从而提高其产品的设计能力，可以开发出更有特点和性能优势的材料产品，帮助公司的产品逐步建立竞争优势。

（二）生产成本优势

公司掌握了产品中主要原材料低聚物树脂、单晶等的合成技术，有效提升了产品性能，稳定产品质量，降低了公司的产品成本，使得公司与同行业企业相比拥有较强的成本优势。此外，在保证产品性能的前提下，公司利用研发技术，对产品配方以及工艺方法进行深入研究，自我合成或替代价格较高的原材料，改进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

为了最大程度降低成本，保证采购质量，公司建立了供应商持续评价和全球遴选制度，对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不依赖于单一供应商。公司根据供应商合作期间所提供原材料的品质状况、生产技术能力、价格、交期、服务等项目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定期对合格的供应商进行一次评定，确保生产供应商的生产能力、品质能力以及供应价格能满足本公司的需求，最大程

度保证了原材料的品质和采购时效性以及降低采购成本。

（三）核心客户优势

公司坚持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用心做好客户服务，得到了客户的信任和支持。伴随着TFT液晶材料国产化率大幅提升，国内TFT液晶材料需求明显增加，公司抓住契机，就下游客户产线调整、专利应用及当前市场情况进行专题分析，及时跟踪行业最新动态，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在维持重要客户的前提下，先后导入中大型液晶面板厂商的产品线，进一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扩大收入规模。公司通过自身的实力和持续的努力，凭借着技术优势、品质稳定以及快速反应机制，逐渐与大中型液晶面板厂商建立了长久的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自2006年以来一直在半导体行业配套材料领域深耕细作，随着我国半导体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在该领域的业绩也稳步提升，经过16年的积累以及并购整合资源，公司已在该领域内取得了一定的市场份额，同国内外的主要半导体行业相关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产品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由于其固化速度快、挥发性低、工艺适用窗口宽等优势，获得了下游光纤光缆厂商以及光纤光缆最终用户的高度认可和赞同，国内市场占有率较高，下游客户基本覆盖了光纤光缆行业的国内上市公司以及知名制造企业等。公司始终秉承与客户共同成长的理念，不断根据客户的工艺升级要求改进产品性能，加大对紫外固化光纤光缆涂覆材料抗微弯、耐高温和高速拉丝性能的优化和改进，有力地巩固并扩大了市场份额。

（四）技术服务优势

随着公司总部研发中心的投入使用，硬件设施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得到了加强。国内客户使用产品过程中存在着许多个性化的需求，下游客户改进生产工艺或者开发新产品往往都会对所使用的产品提出新的功能性要求。针对该特点，公司在上海、南京、天津、杭州、深圳、惠州、成都和高雄分别建立了可以辐射到全国范围的客户服务点。为了进一步满足客户对于产品的特殊需求，公司制定了快速响应和全程跟踪两项措施。快速响应为当客户对材料的功能性提出特殊要求后，公司保证在24小时内有技术专员与客户沟通，第一时间了解客户需求，制定解决方案；全程跟踪即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开发新产品后，在客户使用新产品生产过程中，技术人员、技术副总经理会在现场全程跟踪客户的生产过程，为客户提供产品改进方案，直至产品完全达到客户的要求。国外竞争对手由于其核心技术人员在海外，因此其在响应速度、服务质量以及深度上远不及公司。

（五）品牌建设优势

公司以优质产品为依托，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品牌已经在材料市场形成了一定的影响力，特别是在紫外固化材料和屏幕显示材料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多年来，公司通过国内外展会、提供技术服务、一对一访问等方式，向目标消费群体宣传其所关注的行业技术和产品的最新进展，进行高频率、多层次的整合营销活动，不断推动品牌建设。此外，公司本着诚信经营的原则，十分关注客户满意度和顾客口碑，通过提供优质产品和高质量服务来提高客户满意度，公司的品牌知名度不断提升。公司较高的品牌美誉度有助于产品在市场的推广与开拓，提升自有品牌产品的占有率。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2年，面对复杂的国际局势，公司积极克服原材料涨价和市场环境低迷等不利因素，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下，认真落实和推进战略规划落地，各层级员工攻坚克难，持续加强主营业务市场开拓，不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积极优化产品品类结构，努力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全年营业总收入保持增长，累计实现营业收入288,824.70万元，同比增加10.06%；实

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302.83万元，同比增加35.26%。

(1) 强化技术研发，提升综合竞争力

为了保障技术能力、市场竞争能力持续提升，公司不断提升在研发方面的投入，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强劲动力。2022年度，公司共投入研发费用18,369.3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36%。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首先集中资源解决现有产品的技术难点，同时强化技术研发、工艺技术管理的规范性，实现了为客户大规模提供持续稳定品质产品的能力。公司通过技术改进、工艺提升，公司产品品质进一步提升，在下游企业的应用得到了更好的认可。另外，在新产品研发方面，2022年公司继续扩大公司的产品应用领域，公司胆甾相电子纸液晶和PI-Less液晶已实现客户端验证，未来公司液晶将不断扩展到非显示领域；同时I-line光刻胶和248nm光刻胶抗反射层材料已实现部分客户量产，也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半导体光刻胶的竞争力。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获得各类专利证书共552项，其中，发明专利证书529项，实用新型专利证书23项；境内专利证书413项，境外专利证书139项；境外专利证书中台湾专利85项，美国专利28项，韩国专利13项，日本专利11项，欧洲专利1项，印度专利1项；另外，公司尚有374篇专利正在申请中，有4项专利已拿到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2022年度相比2021年度新增专利130项，其中上海飞凯新增12项、惠州飞凯新增12项、和成新材料新增1项、和成显示新增99项、安庆兴凯新增1项、安庆飞凯新增5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成显示、和成新材料、安庆飞凯、惠州飞凯、控股子公司昆山兴凯均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上海飞凯经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审核通过，被认定为“上海市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经上海市知识产权局认定为“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建立的研发中心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审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此外，公司与上海大学合作成立“特种光波导工程技术研发中心”，研究中心将以“芯片制造、激光产业、先进通信、人工智能、航空航天”等国家急需发展的特种应用领域为方向，以攻克特种光波导的技术壁垒为目标，实现相关产业链关键材料的自主可控。公司与上海大学共建研究中心是名副其实的强强联合，能够实现科研成果精准对接产品迭代、培养更符合产业发展需求的专业人才，促进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的“三链结合”。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成显示被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并经江苏省工商业联合会和江苏省科学技术发展战略研究院审核通过，获得“2022江苏民营企业创新100强”荣誉称号。全资子公司昆山兴凯经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审定，荣获“2022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 加强人才引进和团队建设，增强激励引导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的人力资源规划继续推进公司人才和团队建设工作。一方面，公司通过校招培养大量管培人才，另一方面通过内推奖励政策扩充人才队伍，同时通过公司薪酬及考核体系的适时调整，加强团队融合及相互促进，为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公司实时根据组织业态升级和优化组织结构，不断夯实组织人才梯队，进一步扩充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储备管理人才。为有效激励技术人员创新，公司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除采用薪酬福利、高绩效与任职资格评定、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引导等方法，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之外，亦持续以股权激励为手段牵引工作，将个人发展和公司发展有机结合；在员工、中高层的绩效管理机制上不断进行革新，保证上下对齐业务目标，加速人才迭代和造血进程。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2022年度股份回购方案，共使用5,428万元人民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近245万股，后续将与2021年度回购完成的200万股公司股份一并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旨在进一步为公司建立起长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同时，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54名激励对象共计202万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成股份解除限售手续。

(3) 实施202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高凝聚力

2022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2年8月19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7名高级管理人员、173名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共计授予635.3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71元/股。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开展与实施，有利于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凝聚内生动力，将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自身利益与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股东回报能力的提升

深度绑定，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价值创造能力的持续提升，也为公司未来吸引和留住更多优秀员工、有效实施长期战略发展计划树立了导向。

(4) 积极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提升资本市场形象

2022年，公司持续提升公司治理与规范化运作水平，督促相关方严格履行相关承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核心利益，努力用良好的经营业绩回馈广大投资者，做让客户满意，让员工自豪，让股东骄傲，让政府放心，成为被社会所需要的优秀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权益分派、股份回购等方式维护全体股东利益。2022年6月，公司实施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0元（含税），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36,736,429.87元（含税）。受外围市场、行业波动等多重因素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股价出现一定程度下跌，与公司基本面情况出现背离，为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时启动2022年股份回购计划，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2,447,180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6%，回购资金总额为54,284,647.88元（不含交易费用）。

(5) 改善内部经营管理，全面提高经营效率

随着行业市场的竞争日益激烈以及产业链成本下降压力的传递，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产能提升、产品品质、成本和稳定交货来开展相关业务工作。首先，公司对管理流程进行了梳理和优化，提高了公司经营执行效率和管理规范化水平；其次，公司以项目业务单元为主体建立了以利润目标为主的考核机制，强化了产能提升和降成本措施的落实。

(6) 修订公司管理制度，优化公司内控水平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依照自身实际治理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部分管理制度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促进公司更加规范运作，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活动合法、合规和有效运行，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战略目标的实现打下坚实的基础。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888,246,955.65	100.00%	2,624,274,282.07	100.00%	10.06%
分行业					
制造业	2,888,246,955.65	100.00%	2,624,274,282.07	100.00%	10.06%
分产品					
屏幕显示材料	1,223,279,246.30	42.35%	1,299,692,338.27	49.53%	-5.88%
半导体材料	555,628,547.92	19.24%	552,613,324.17	21.06%	0.55%
紫外固化材料	662,867,365.86	22.95%	498,609,745.94	19.00%	32.94%
医药中间体	413,173,614.52	14.31%	267,834,572.94	10.21%	54.26%

其他	33,298,181.05	1.15%	5,524,300.75	0.21%	502.76%
分地区					
大陆市场	2,458,835,403.54	85.13%	2,238,102,045.25	85.28%	9.86%
海外市场	429,411,552.11	14.87%	386,172,236.82	14.72%	11.2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764,061,172.05	95.70%	2,557,611,663.58	97.46%	8.07%
代销	124,185,783.60	4.30%	66,662,618.49	2.54%	86.2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制造业	2,888,246,955.65	1,764,284,234.62	38.92%	10.06%	11.77%	-1.00%
分产品						
屏幕显示材料	1,223,279,246.30	738,622,021.84	39.62%	-5.88%	-1.43%	-2.73%
半导体材料	555,628,547.92	354,434,866.63	36.21%	0.55%	4.15%	-2.21%
紫外固化材料	662,867,365.86	458,502,624.46	30.83%	32.94%	30.09%	1.52%
医药中间体	413,173,614.52	199,314,951.64	51.76%	54.26%	47.29%	2.28%
分地区						
大陆市场	2,458,835,403.54	1,483,271,111.01	39.68%	9.86%	11.90%	-1.17%
海外市场	429,411,552.11	281,013,123.61	34.56%	11.20%	11.08%	0.07%
分销售模式						
直销	2,764,061,172.05	1,677,354,186.10	39.72%	8.07%	9.53%	-0.47%
代销	124,185,783.60	86,930,048.52	30.00%	86.29%	84.97%	0.50%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境外业务产生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10%以上

是 否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	----	----	--------	--------	------

制造业	销售量	公斤	34,360,904.79	31,492,387.01	9.11%
	生产量	公斤	34,632,270.58	32,245,292.82	7.40%
	库存量	公斤	4,053,355.36	3,781,989.57	7.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末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造业	原材料	1,430,906,795.84	81.10%	1,272,402,328.11	80.61%	0.49%
制造业	直接人工	75,105,375.51	4.26%	67,379,125.74	4.27%	-0.01%
制造业	制造费用	258,272,063.27	14.64%	238,677,422.46	15.12%	-0.48%

说明：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2年5月20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和成新材料新设全资子公司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7月8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8月8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8月底，公司对原联营公司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由30%增至51%，于2022年9月取得上海飞照控制权。本次增资，上海飞照于2022年8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10月6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80万元新加坡元，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10月11日，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1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予以注销。

2022年12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安庆市宜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予以注销。

除上述变动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与2021年年末相比无其他变化。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8,826,590.8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3.1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248,590,495.88	8.61%
2	客户 B	139,814,960.00	4.84%
3	客户 C	105,344,210.00	3.65%
4	客户 D	91,905,525.00	3.18%
5	武汉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83,171,400.00	2.88%
合计	--	668,826,590.88	23.1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97,805,855.6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4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江苏广域化学有限公司	158,442,871.94	7.78%
2	TCN CO.,LTD.	133,778,226.17	6.57%
3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5,360,283.14	5.17%
4	烟台盛华液晶材料有限公司	51,533,835.50	2.53%
5	eChem Solutions Corp（新应材股份有限公司）	48,690,638.94	2.39%
合计	--	497,805,855.69	24.4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32,011,112.51	125,408,693.82	5.26%	
管理费用	245,839,065.75	209,414,329.07	17.39%	
研发费用	183,693,467.79	192,743,140.60	-4.70%	
财务费用	43,673,996.23	68,832,392.37	-36.5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债转股导致可转债利息费用减少及汇率上升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UV 固化低折射率光纤涂料	应用于激光光纤制造	部分型号产品形成小规模销售	特种光纤涂料补全，丰富产品线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UV 固化面板遮光胶	应用于大尺寸面板遮光保护	部分型号产品形成小规模销售	建立技术体系，形成系列产品	依托现有客户群，UV 固化产品优势，开发新的应用市场
串联 OLED 器件电荷产生层材料	应用于串联 OLED 器件制作，主要应用于车载显示	客户端正在试样	达到客户技术指标	丰富产品线，国内首家研发生产该类材料，在国内有较大的市场
正型光刻胶	应用于显示屏相关行业	量产并推广中	实验普通及 Half-tone 二种客户规格	增加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
快速响应 NFFS 16ms 液晶开发	应用于高刷新率手机显示屏	客户端验证通过	实现 NFFS 液晶快速响应，匹配客户高规格需求	匹配客户高规格需求，提升市场竞争力
PI Less 自配向高可靠性液晶开发	应用于 PSVA 无 PI 显示	客户端验证通过	实现无 PI 显示，提升信赖性	丰富产品线，降低成本，提升市场竞争力
胆甾相电子纸液晶开发	应用于电子纸，电子墨水	客户端验证通过	丰富胆甾相液晶在非显示的应用，拓展应用场景	丰富产品线，拓展应用场景
高可靠性染料调光液晶开发	应用于调光玻璃，智能窗户	高可靠性染料结构合成设计开发中	丰富染料液晶在非显示的应用，拓展应用场景	丰富产品线，拓展应用场景
可聚合液晶光学膜应用开发	应用于光学补偿膜	送样验证中	丰富可聚合液晶在非显示的应用，拓展应用场景	丰富产品线，拓展应用场景
1.44 低折射率点胶涂料	开发用于点胶连接光纤的低折射率涂料	客户已完成试样，批量试用中	完成产品在客户端正常供货使用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高速省氮光纤涂料	开发可帮助光纤厂提速同时节省氮气的的光纤涂料	客户已完成试样，已批量订购使用	完成产品在多家客户端正常供货使用	产品升级，提升市场竞争力
G654.E 用光纤涂料	开发可用于 G654.E 海缆用光纤涂料	多家客户已完成试样	完成产品在客户端正常供货使用	光纤涂料拓展，丰富产品线
网状并带光纤涂料	开发适用于网状并带光纤	客户首次试样完成	完成产品在客户端正常供	光缆配套材料拓展，丰富产品线

	使用的涂料		货使用	
高韧性特种光纤涂料	开发可弯折同时耐一定冲击的特种光纤涂料	客户首次试样完成，批量使用中	完成产品在客户端正常供货使用	光缆配套材料拓展，丰富产品线
复合膜用高折光学 QQ 胶	用于 LCD 背光模组光学复合膜的紫外固化光油	已批量生产	根据市场进展，自主研发，批量生产，批量销售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复合膜用 microlens 胶	用于 LCD 背光模组光学复合膜的紫外固化光油	已批量生产	根据市场进展，自主研发，批量生产，批量销售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双重固化 UV 涂料	用于汽车中控仪表盘、门板饰条、排挡边框等高光装饰件，替代传统热固化 PU 涂料	已批量生产	降低成本，提升耐老化性能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电镀银效果涂料	用于汽车仪表板饰条、门板饰条等金属效果装饰件，替代传统水镀工艺	已批量生产	金属效果佳，喷涂工艺宽，外观效果好	顺应环保趋势，提升市场竞争力
汽车外饰件金属效果漆	用于汽车塑料材质外饰件，包含保险杠、外后视镜壳体、尾翼、后杠下包围等，拓宽我司产品在汽车涂料的应用范畴	已小批量生产	根据市场进展，自主研发，批量生产，批量销售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金属件汽车内饰涂料	用于汽车内饰转饰条等金属基材上的涂装，替代溶剂型涂料	客户认可，处于中试阶段	根据市场进展，自主研发，批量生产，批量销售	丰富产品线，提升市场竞争力
汽车 PVD 内饰涂料	用于汽车仪表板饰条、门板饰条等金属效果装饰件，替代传统水镀工艺	客户认可，处于中试阶段	根据市场进展，自主研发，批量生产，批量销售	顺应环保趋势，提升市场竞争力
248nm 光刻胶抗反射层材料	产品应用于高分辨光刻工艺中，用于消除反射，解决高分辨光刻胶的驻波效应，提高光刻胶图案线宽控制、改善光刻分辨率的一种光刻胶辅助试剂	部分客户量产	丰富芯片制造光刻胶及辅助化学品领域产品，成为集成电路芯片制造材料的专业供应商	构建我司高端半导体材料的技术与量产平台，对后续材料开发与量产供应提供技术储备
I-line 光刻胶	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的高分辨率 I 线正型光刻胶	部分客户量产	丰富芯片制造光刻胶及辅助化学品领域产品，成为集成电路芯片制造材料的专业供应商	丰富我司光刻胶产品线，增强客户对我司材料的使用粘性
先进封装 Fan out 键合胶	用于半导体先进封装 Fan out 制程工艺	部分客户量产	丰富先进封装产品线，提高市场竞争力	丰富我司先进封装材料产品线，支持客户新产品、新工艺开发，增强客户对我司材料的使用粘性
泛半导体临时键合转印胶	泛半导体制造的 LED 芯片巨量转移工艺	产品研发阶段	拓展键合胶技术的应用环境，提高键合胶产品应用能力，丰富键合产品的产	丰富我司泛半导体材料的产品线，支持客户新产品、新工艺开发

			品线。成为泛半导体领域，临时键合胶类材料的专业制造商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2 年	2021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574	518	10.8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6.72%	26.40%	0.3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213	195	9.23%
硕士	51	54	-5.56%
博士及以上	5	6	-16.67%
其他	305	263	15.9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及以下	235	216	8.80%
31 岁-40 岁	219	203	7.88%
41 岁-50 岁	85	65	30.77%
50 岁以上	35	34	2.94%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83,693,467.79	192,743,140.60	136,394,084.7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36%	7.34%	7.3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2021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0,991,460.54	2,926,155,099.64	23.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128,854.94	2,671,033,501.17	2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62,605.60	255,121,598.47	5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347,731.26	1,110,599,629.23	-35.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923,414.73	1,462,650,308.64	-4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75,683.47	-352,050,679.41	-55.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8,344,875.14	929,440,083.35	6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225,769.76	1,291,147,746.46	8.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19,105.38	-361,707,663.11	-123.5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428,714.08	-462,455,843.30	-173.8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减少35.86%，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赎回银行理财产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较上年减少40.52%，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较上年增加60.13%，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新增融资租赁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407,367.18	2.3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和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780,111.60	-5.43%	本期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减值及本期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转入投资收益	否
信用减值	-2,126,476.86	-0.43%	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否
资产减值	-2,018,738.87	-0.41%	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否
资产处置收益	129,472.37	0.03%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否
营业外收入	58,321.21	0.01%	捐赠及其他	否
营业外支出	1,944,210.02	0.39%	固定资产报废、存货报废及滞纳金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2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91,214,794.15	20.47%	1,010,782,691.93	17.25%	3.22%	
应收账款	781,219,549.80	12.39%	798,760,563.11	13.63%	-1.24%	
存货	740,783,419.12	11.75%	663,149,359.13	11.32%	0.43%	
长期股权投资	4,899,663.58	0.08%	29,853.44	0.001%	0.08%	
固定资产	1,463,044,683.60	23.20%	1,183,693,516.14	20.20%	3.00%	
在建工程	200,179,798.74	3.17%	418,849,481.20	7.15%	-3.98%	
使用权资产	4,996,823.32	0.08%	8,731,347.23	0.15%	-0.07%	
短期借款	944,258,844.50	14.97%	725,291,166.35	12.38%	2.59%	
合同负债	5,725,384.34	0.09%	7,352,312.31	0.13%	-0.04%	
长期借款	122,832,693.65	1.95%	95,538,627.65	1.63%	0.32%	
租赁负债	2,629,773.87	0.04%	6,827,369.56	0.12%	-0.08%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4,762,167.52	-26,780,111.60			639,000,000.00	694,704,975.38		122,277,080.54
2.衍生金融资产								-
3.其他债权投资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6,156,768.20		4,629,500.55		21,255,073.00	1,501,000.00		220,540,341.75
金融资产小计	400,918,935.72	-26,780,111.60	4,629,500.55		660,255,073.00	696,205,975.38		342,817,422.29
上述合计	400,918,935.72	-26,780,111.60	4,629,500.55		660,255,073.00	696,205,975.38		342,817,422.29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5,834,658.44	信用证、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2,041,422.17	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79,319,796.1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0,000,247.90	抵押借款
合计	457,196,124.67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9,285,869.31	338,487,569.34	-55.9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 2230 吨卤代化合物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34,140,681.73	43,083,887.87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78.33%					
120t/a TFT-LCD 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0,543,507.81	68,320,171.57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58.39%					
集成电路电子封装材料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7,537,396.43	210,962,724.21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91.72%					
多功能有机合成材料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6,019,304.42	203,442,521.23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82.44%					
年产 6000 吨光固化树脂及表面处理涂料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3,218,662.77	13,999,022.57	自有资金	35.00%					
光学薄膜涂覆实验线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2,699,674.09	55,472,971.25	自有资金	90.54%					
丙烯酸酯类及光刻胶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592,377.51	4,592,377.51	自有资金	6.12%					
安庆大观区车间技改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379,191.55	44,697,886.68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84.54%					
合计	--	--	--	123,130,796.31	644,571,562.89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88181.SH	八亿时空	7,881,251.00	公允价值计量	29,049,090.00	-9,604,512.32			1,617,376.48	-5,684,517.71	17,827,201.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	/	24,234,404.44	公允价值计量	95,713,077.52	-17,175,599.28			2,087,598.90	-12,422,602.38	76,449,879.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基金	/	/	10,522,727.00	公允价值计量	16,809,002.23		4,039,730.99	4,477,273.00			25,326,006.2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其他	/	/	211,795,246.76	公允价值计量	179,347,765.97		589,769.56	16,777,800.00	1,501,000.00		195,214,335.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其他	/	/		公允价值计量	80,000,000.00			639,000,000.00	691,000,000.00	2,715,928.18	2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合计			254,433,629.20	--	400,918,935.72	-26,780,111.60	4,629,500.55	660,255,073.00	696,205,975.38	-15,391,191.91	342,817,422.29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飞凯计划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活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额度在公司总经理办公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0 年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2,500.00	2,154.92	30,962.08	19,282.00	25,837.00	31.32%	53,128.97	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在募集资金账户中储存；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合计	--	82,500.00	2,154.92	30,962.08	19,282.00	25,837.00	31.32%	53,128.97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 2020 年第 11 次上市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299 号批复，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25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25,000,000.00 元。扣除主承销商的承销及保荐费 14,018,867.92 元（不含税），以及会计师费、律师费、资信评级费、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2,023,661.37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08,957,470.71 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0]4086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相关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日：2020 年 12 月 11 日，2021 年 4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28 日；公告编号：2020-125，2021-053，2022-14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三、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需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0,962.08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53,128.97 万元（含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

益), 其中,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未归还余额为 19,900 万元, 剩余 33,228.97 万元募集资金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在募集资金账户中储存。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 期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 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报告 期实现 的效益	截止报告 期末累计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	是	19,282.00								否	是
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282.00	85.25	85.25	0.44%				否	否
10000t/a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扩建项目	否	11,307.00	11,307.00		381.78	3.38%				否	否
年产 120 吨 TFT-LCD 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	否	11,095.00	11,095.00	1,866.61	4,298.36	38.74%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否	否
年产 2000 吨新型光引发剂项目	否	9,512.00	9,512.00							否	是
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	是	6,555.00								否	是
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	否		6,555.00	203.06	1,447.69	22.09%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749.00	24,749.00		24,749.0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2,500.00	82,500.00	2,154.92	30,962.08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82,500.00	82,500.00	2,154.92	30,962.08	--	--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1) “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以及“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受公司经营规划、产品结构等因素的影响, 已不符合公司目前最新的战略规划, 为了更好的贯彻公司的发展战略, 经公司股东大会和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已将募投项目“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募投项目“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因此“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和“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没有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p> <p>2) “10000t/a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扩建项目”、“年产 120 吨 TFT-LCD 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以及经过变更的“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和“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上述项目尚未完成，处于建设期，因此没有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p> <p>3) “年产 2000 吨新型光引发剂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开始投入使用，因当前市场环境与该项目立项时相比已发生较大变化，近年来光引发剂的原材料价格上涨明显，项目预计收益受到影响，公司一直未启动该项目的实施，因此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 “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立项较早，公司根据当时市场行情以及自身实际情况确定了该项目的初始建设产能。OLED 显示材料由于具有较多优异特性被认为是下一代平面显示器新兴应用技术，随着屏幕显示材料行业全球产能向大陆转移和 OLED 显示材料国产化替代进程的加快，以及国内高世代面板产线逐步投产，OLED 显示材料需求有望保持快速增长。鉴于公司对 OLED 显示材料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的大力看好，为保持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地位并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本着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兼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的资源，公司拟扩大对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产能并配套建设升华提纯工艺。因此，经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21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将“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p> <p>2) 近几年，面对巨大的全球液晶材料需求以及国产液晶材料进口替代空间，公司拥有的年产 100 吨新型液晶材料生产线，一直处于持续满产状态，目前产能愈加难以满足当下市场销售需求。首先，公司年产 100 吨新型液晶材料生产线于 2015 年建成，多数产线设备已陈旧、不再匹配当下先进生产工艺要求，且多年生产使用让产线配套装置及控制系统等设备均长期处于高负荷运转，存在一定生产安全隐患。再者，受该生产线现有场地面积、所处地理位置影响，公司液晶产能以及物流周转已无提升、改善空间。鉴于前述原因以及液晶材料行业广阔的发展前景，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液晶产线的技术改造、强化公司液晶材料领域的产业链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提升液晶材料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效率，经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3) 近年来光引发剂的原材料价格上涨明显，公司对“年产 2000 吨新型光引发剂项目”重新做了研究和评估，认为该项目当前在实施难度、投资收益等方面与预期相差较大，是否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以及发展需要目前存在不确定性。经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同意公司后续根据市场情况以及自身实际状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及报告期内发生</p> <p>1) 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募集资金投向从“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变更前的投资项目“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实施，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经济开发区香樟路 9 号；变更后的投资项目“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晶凯电子实施，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安庆市宜秀区中山大道与朝阳路交口东北角。</p> <p>2) 经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通过，同意将“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全部募集资金用于“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实施，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安庆市大观区经济开发区香樟路 9 号；变更后的投资项目“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p>

	建设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成显示实施，建设地点位于南京市秦淮区白下高新中日合作园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及报告期内发生
	<p>1)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上述议案经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p> <p>2)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全部募集资金用于“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上述议案经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20 吨 TFT-LCD 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的建设。2021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104.36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1]1724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p>1) 2021 年 8 月 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需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已对前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本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p> <p>2) 2022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需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已对前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中有 19,9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31,289,656.29 元（含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其中：1) 募集资金 332,289,656.29 元以活期存款的形式在募集资金账户中储存，将准备逐步用于募投项目；</p> <p>2)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单个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现金管理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p>

	行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已全部到期收回。 3) 2022 年 7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 (含)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时需立即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中有 199,000,000.00 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	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	6,555.00	203.06	1,447.69	22.09%			否	否
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	19,282.00	85.25	85.25	0.44%			否	否
合计	--	25,837.00	288.31	1,532.9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1) “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 立项较早, 公司根据当时市场行情以及自身实际情况确定了该项目的初始建设产能。OLED 显示材料由于具有较多优异特性被认为是下一代平面显示器新兴应用技术, 随着屏幕显示材料行业全球产能向大陆转移和 OLED 显示材料国产化替代进程的加快, 以及国内高世代面板产线逐步投产, OLED 显示材料需求有望保持快速增长。</p> <p>鉴于公司对 OLED 显示材料行业未来发展前景的大力看好, 为保持公司在该领域的市场地位并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 本着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 兼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合理配置公司的资源, 公司拟扩大对该项目的投资建设产能并配套建设升华提纯工艺。</p> <p>因此, 经 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以及 2021 年 2 月 19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 将“年产 500 公斤 OLED 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p> <p>2) 近几年, 面对巨大的全球液晶材料需求以及国产液晶材料进口替代空间, 公司拥有的年产 100 吨新型液晶材料生产线, 一直处于持续满产状态, 目前产能愈加难以满足当</p>						

	下市场销售需求。首先，公司年产 100 吨新型液晶材料生产线于 2015 年建成，多数产线设备已陈旧、不再匹配当下先进生产工艺要求，且多年生产使用让产线配套装置及控制系统等设备均长期处于高负荷运转，存在一定生产安全隐患。再者，受该生产线现有场地面积、所处地理位置影响，公司液晶产能以及物流周转已无提升、改善空间。鉴于前述原因以及液晶材料行业广阔的发展前景，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液晶产线的技术改造、强化公司液晶材料领域的产业链技术优势和核心竞争力、提升液晶材料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效率，经 2022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年产 150 吨 TFT-LCD 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以及“江苏和成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未完成，处于建设期，因此没有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安庆飞凯	子公司	高性能涂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12,000 万元人民币	2,203,052,140.21	780,566,193.31	1,241,273,499.30	97,574,028.99	88,071,314.47
和成显示	子公司	显示材料有关的电子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进出口	4,333.3333 万元人民币	992,824,903.19	592,611,996.27	990,319,072.36	289,824,059.62	250,693,382.9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	----------------	---------------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新设，本公司间接持股 17.50%	无重大影响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	无重大影响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	无重大影响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本公司直接持股 51%	无重大影响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	无重大影响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本公司直接持股 100%	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安庆飞凯成立于2007年6月30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2,000万元人民币，目前上海飞凯持有其100%的股权。安庆飞凯主要从事高性能涂料的研发、生产，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

和成显示系飞凯材料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深圳市汉志投资有限公司、陈志成、江苏新材料产业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邱镇强、ZHANGHUI（张辉）共7名交易对手方持有的江苏和成显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2017年7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2017年9月7日，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办理完成，相关股权变更登记至飞凯材料名下，双方完成和成显示100%股权交割事宜。和成显示成立于2002年，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4,333.3333万元人民币，专业从事与显示材料有关的电子化学品（液晶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长期以来，公司凭借先进的工艺、规模化生产、持续研发创新、优良的产品质量等优势在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建立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实现了稳步快速的发展。公司未来将继续秉承“为高科技制造提供优质新材料”的企业宗旨，大力推动高科技领域适用的新型电子化学材料的研发创新和市场有效应用。

在屏幕显示材料行业，公司将大力投入该行业配套材料的各项工作，公司将加大单晶、提纯及混晶生产方面的投入，为混合液晶产品提供更多的技术与生产支持，积极应对迅速提高的产能要求，加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高液晶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亦进一步加强与外部伙伴开展OLED显示行业配套材料合作关系，掌握OLED配套材料的专利技术，完成OLED材料专利技术的成果转化与规模化生产，并同时加大在非显示领域应用的液晶研发，尽早布局新的液晶市场。

在半导体材料行业，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于该行业配套电子化学品的资源投入，首先扩大公司半导体材料在半导体封装领域的应用，丰富半导体封装行业的配套半导体材料产品线，在半导体封装湿制程配套化学品、封装用锡球、封装用塑封料产品方面，取得更大的市场实绩；大力开展国内半导体封装领域用电镀液的市场工作，丰富公司在半导体封装领域的产品线，提升该系列产品的盈利能力；在半导体制造领域，公司会进一步积极通过与外部合作的方式进入半导体制造材料市场，力争尽快落实相关工作，以切入半导体前端制造用材料市场。

在紫外固化材料行业，公司将继续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积极开拓新产品，扎实打牢公司在光纤光缆涂覆材料行业的市场地位，稳步扩大国内市场占有份额；同时，公司将继续大力推进海外市场的开拓工作，进一步提高海外市场的占有率；另外，公司还将横向拓展紫外固化材料的应用领域，加强其应用于汽车内饰件、3C领域的投入，从而提高紫外固化材料的盈利能力。公司将继续做好稳定生产保质保量的工作，应对行业市场规模增长带来的产量提升挑战，保证公司该系列产品的良好盈利状况。

在医药中间体行业，公司持续关注其下游医药行业发展，随着全球人口老龄化程度加剧、民众健康意识增强，各国医疗保障体制不断完善，公司认为全球药物市场规模将继续保持扩大趋势。因此，公司将积极推进现有产品扩产建设，进一步加大对医药中间体、特种精细化学品的产能投入，充分满足国内原料药厂客户的需求；同时专注新产品开发，加快新产品产业化进程，完善生产管理制度及质量控制环节，提升现有客户合作深度及粘合力，并且积极开拓国内外优质的新客户、大客户，为公司的利润增长贡献积极力量。

同时，公司还将坚持市场导向原则，发展多品种系列材料产品，开发国内终端市场，实施品牌战略，在规模、产量以及市场占有率方面达到细分领域前沿，成为国内一流、世界知名的以新材料为主业，并兼顾其他精细化学品的公司。

2、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制定的2023年度经营计划

（1）产业多元化发展，推动公司资本运作

近年，公司致力于产业多元化发展，2023年公司亦将不断挖掘产业链上下游发展机会，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努力实现由点到面的转变，形成上中下游一条线的生产销售。外延并购方面，公司将积极推动公司的资本运作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并购等多种资本手段，为公司的扩大生产提供资金保障和优化公司资本结构，通过合作或并购发展公司新的支柱产业，为公司未来发展形成多主业发展模式，增加企业盈利和抗风险能力。增值服务方面，公司通过开拓产品售后服务，充分利用经营区域及客户优势，为客户提供进一步的增值服务。其次随着公司现有产能规模越来越大，公司将通过各项管理更好地将规模效益发挥出来，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2）拓宽产品应用领域，降低生产成本，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2023年，公司将继续围绕屏幕显示材料、半导体材料、紫外固化材料及医药中间体研发满足不同功能的产品，同时拓展上述产品的应用领域，提升产品竞争力。同时在原材料端公司也将逐步建立与供应商的更深度合作，确保原材料价格保持在一个合理的水平。公司也会继续深化以项目业务单位为主体、以利润为主要目标的业绩考核模式，强化降本增效意识，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3）加强研发，实现创新驱动

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情况，公司将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通过持续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为高科技制造提供优质新材料。首先，公司将坚持分析客户现有需求，紧贴下游应用，全面挖掘客户潜在需求，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创新力度。再者，通过引进高素质人才，积极开展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形成以自主研发为主，兼顾合作开发等多种形式的研发模式，旨在提高公司研发和创新水平，同时促进对市场上现有产品性能的技术改进和产品升级换代。

（4）持续拓展优质客户，优化客户结构，深化客户关系

基于稳定、优异的产品品质及掌握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将加大与终端龙头厂商的合作深度，积极拓展国内外优质客户，不断提升产品市场占比；同时，公司亦将优化生产成本，缩短生产周期，加速产业链协同，增强公司快速扩产能的抗风险能

力以及行业市场竞争力。

(5) 打造更专业、更高效的管理团队，提升企业管理水平

在企业转型升级阶段，核心领导团队和优秀的管理、专业的人才才是保证企业顺利升级的关键。2023年，公司希望继续培养一支人员稳定、项目运作经验丰富、能够及时应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的管理团队，建立权责明确、科学灵活的决策体系，打造出务实、规范、高效的团队，为公司战略目标落地、稳健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团队。公司将亦通过借鉴吸收国内外先进的管理方式，逐渐形成一套规范化、标准化的成熟高效生产管理制度，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6) 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切实防范风险

2023年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对内控制度进行完善和补充；继续加强合规建设在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以往的实践经验，强化公司治理；切实落实公司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不断推动企业管理向规范化、标准化发展，为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有力的基础。

(7) 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将深入学习最新的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将以广大投资者的切身利益为出发点，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咨询热线、公司邮箱等多方途径，加深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和信任，进一步促进双方良好、和谐、稳定的关系。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2年04月13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参与公司2021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关于公司产品、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内容暨年报业绩说明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1，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
2022年09月08日	全景网	其他	其他	参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关于公司产品、运营、管理等方面的内容暨中报业绩说明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2-002，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进一步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公司对照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公司章程》等近20项公司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有效行使相应的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切实维护了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为方便中小股东参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同时开通网络投票平台，使股东能够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规定，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3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4次股东大会均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其他组织越权审议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飞凯控股和实际控制人ZHANG JINSHAN严格规范自身行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违规占用及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具有独立性。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积极参加相关岗位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公司董事的责任和义务，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工作，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做出科学、合理决策。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目前监事会成员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

人，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共召开监事会10次，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募集资金的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内控评价报告及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相关核查意见，认真地按规定履行了职权。同时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规范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内部审计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在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条件下，逐步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情况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部，审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6、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绩效评价体系，考核维度主要包括本年度业绩、岗位履职情况、创新及价值创造、岗位胜任力及发展方向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开、透明，对其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公司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154名激励对象按规定办理了第三个限售期股份解除限售事宜，加强了公司与各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了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有利于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沟通，实现与客户、员工、股东、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维护各方权益，推进环境保护，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投资收购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关联交易均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

8、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遵循《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要求，明确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证券投资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同时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信息披露报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信息披露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及时、平等地获得信息。公司上市以来，不断尝试更加有效、充分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定专人和部门负责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设立了电话专线、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等多种形式。作为公众公司，在资本市场需要与投资者建立良性互动的关系，公司仍需要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违反公司治理规范的情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备独立的业务资质和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并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的采购、研发、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自身承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未发生与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实际控制人亦积极履行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越权做出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也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已建立并执行独立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产供销系统及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专利技术、生产设备以及生产配套设施等资产，具有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与股东共用经营资产的情况。公司资产产权清晰，资产界定明确，并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并制定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职能机构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投融资部门，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人员，具有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2.63%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2 年 04 月 20 日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35%	2022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 07 月 12 日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 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3.99%	2022 年 08 月 16 日	2022 年 08 月 16 日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93%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31， 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ZHANG JINSHAN (张金山) [注 1]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1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苏斌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1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755,660	42,000	90,000		707,660	个人原因增减持
李勇军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9 年 3 月 19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宋述国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1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667,845		16,961		650,884	个人原因减持
王志瑾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陆春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7 年 7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359,100				359,100	
张陆洋[注 2]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孙岩[注 2]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朱锐[注 2]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严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3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庄潇彬	监事	现任	女	43	2017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王尊名	监事	现任	男	37	2019 年 7 月 24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邱晓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7	2011 年 3 月 15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156,100				156,100	
伍锦贤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2	2020 年 6 月 16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50,610				50,610	
李晓晟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9 年 1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25,690				25,690	
曹松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9	2019 年 2 月 27 日	2023 年 4 月 13 日	28,560				28,560	
合计	--	--	--	--	--	--	2,043,565	42,000	106,961		1,978,604	

注 1：公司董事长 ZHANG JINSHAN（张金山）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注 2：公司独立董事张陆洋、孙岩、朱锐在公司连任独立董事已满六年，已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向公司辞任独立董事职务，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因上述三位独立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有关规定，三位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三位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曹松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3 月 30 日	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而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晓晟	副总经理	聘任	2022 年 03 月 30 日	为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而聘任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ZHANG JINSHAN（张金山）先生，1963年出生，美国公民。1983年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化学系，1987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上海光学精密机械研究所，取得理学硕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美国密歇根大学，取得化学博士学位，2002年创立飞凯有限。现任公司董事长、飞凯控股董事、飞凯美国董事、TAHOE董事、上海塔赫总经理、和成显示董事长、坤凯新材料董事长、凯昀光电董事。

2、苏斌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于2002年-2010年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0年3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飞凯美国董事、昆山兴凯董事长、大瑞科技董事长、坤凯新材料董事、凯昀光电董事长、和成显示董事、莱霆光电董事长、深圳飞凯执行董事、广东凯创董事长、上海嵘彩董事、安庆新凯荣执行董事、凯博光电董事长、永锡新材料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苏州凯芯执行董事、飞凯香港董事长、上海罗恺执行董事、飞凯新加坡董事长、润奥化工董事长。

3、李勇军先生，男，中共党员，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于2000年-2003年担任浦东新区科技局高新技术产业化处主任科员，2003年-2006年担任上海市浦东科技信息中心主任，2004年-2008年担任上海浦东生产力促进中心副主任，2005年-2012年担任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2009年担任上海市浦东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主任助理，2012年-2014年担任大冢（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2019年担任上海新梅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至今担任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兼执行总裁，2015年至今担任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其中，2015年-2018年担任副董事长），2018年至今担任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兼总裁（其中，2018年-2022年担任董事，2022年起担任董事长），2019年至今担任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20年至今担任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其中，2020年-2022年5月担任董事，2022年5月起担任董事长），2022年至今担任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现任公司董事。

4、宋述国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曾于1995年-2001年担任山东宏安集团工程师，2001年-2003年担任昆明泰兴通信网络工程公司经理，2003年3月-2003年9月担任苏州创元三维光缆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3年10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飞凯新加坡董事。

5、王志瑾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于1998年-2005年担

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06年-2007年担任金达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2018年担任汇银智慧社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至2020年担任江苏汇银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2021年7月担任国药口腔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7月至2023年2月担任国药口腔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内审总监，2021年7月至今担任国药口腔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参股子公司董事、监事，2019年12月至今担任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6、陆春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理学学士。曾于2001年-2005年就职于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上海）有限公司，2005年-2007年就职于沛科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资深工程师，销售经理等职务。2007年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坤凯新材料董事兼总经理、凯昀光电董事、昆山兴凯董事、大瑞科技董事、苏州凯芯总经理。

7、张陆洋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材料工程工学学士、工学硕士、管理工程工学硕士、工学博士、金融学博士后、应用经济学博士后。现任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教授、上海创业中心特聘导师、中国创业投资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投资协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副会长。2017年3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孙岩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曾于2002年-2010年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2010年-2021年12月担任世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助理总裁兼审计及信息管理中心负责人，2012年4月至2021年12月担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2022年8月担任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22年9月起至今担任柏能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总裁，2015年起至今担任广东省内部控制协会副会长。2017年3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9、朱锐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民商法硕士，律师。曾于2007年-2011年担任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2011年至今担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2014年至2019年8月担任上海启元空分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至2020年担任上海日哈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至2022年7月担任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至2021年11月担任美联钢结构建筑系统（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担任浙江明磊锂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至今担任博纳斯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至今担任科建高分子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3月15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严帅先生，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化学工程硕士。2012年起任职本公司，历任公司研发工程师，现任公司投资经理、监事会主席，深圳飞凯监事、广东凯创监事、苏州凯芯监事、上海凯弦监事、苏州飞凯监事，2018年11月至今任上海聚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2、庄潇彬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学士，二级人力资源管理师。曾于2001年-2006年就职于上海源创数码科技有限公司，2007-2008年就职于上海长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历任人事助理、人事专员。2008年5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人事资深专员、职工代表监事。

3、王尊名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曾于2004年-2006年就职于上海东方明珠广播电视塔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8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会计高级专员、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苏斌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2、宋述国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3、陆春先生：见“（一）董事会成员”。

4、邱晓生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8年8月起任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庆飞凯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晶凯电子执行董事、莱霆光电董事、安庆高凯执行董事。

5、伍锦贤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2005年起任职本公司，历任采购部经理、供

应链管理部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运营总监，上海凯弦执行董事、总经理。

6、李晓晟先生，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和文学双学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国际信息系统审计师。曾于2006年-2010年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2010年-2015年历任分众传媒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审计员、经理、副总监，2015年-2018年担任泰科电子高级审计员。2018年3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和成显示董事、昆山兴凯董事。

7、曹松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硕士。2007年4月起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昆山兴凯监事、坤凯新材料监事、和成显示监事、大瑞科技监事、莱霆光电监事、凯昀光电监事、广东凯创副董事长、上海飞照监事、凯博光电监事、永锡新材料监事、安庆新凯荣监事、上海罗恺监事、飞凯新加坡董事、苏州飞凯执行董事，润奥化工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ZHANG JINSHAN（张金山）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1月2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ZHANG JINSHAN（张金山）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15日		是
ZHANG JINSHAN（张金山）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0月13日	2022年01月24日	否
ZHANG JINSHAN（张金山）	TAHOE INVESTMENT LIMITED	董事	2016年02月01日		否
ZHANG JINSHAN（张金山）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6月15日	2022年06月30日	否
ZHANG JINSHAN（张金山）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9月07日		否
ZHANG JINSHAN（张金山）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07月12日		否
ZHANG JINSHAN（张金山）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7月09日		否
ZHANG JINSHAN（张金山）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年01月25日		否
苏斌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15日		否
苏斌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13日	2022年01月24日	否

苏斌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26日		否
苏斌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7月11日		否
苏斌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7月12日		否
苏斌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6月17日		否
苏斌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07日		否
苏斌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11月10日		否
苏斌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06日		否
苏斌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3月05日		否
苏斌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04月17日	2022年12月28日	否
苏斌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否
苏斌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0月21日		否
苏斌	安庆凯博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11月01日		否
苏斌	永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19年11月29日		否
苏斌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03月30日		否
苏斌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6月22日		否
苏斌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07月08日		否
苏斌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0月06日		否
苏斌	广州市润奥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02月22日		否
李勇军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创始合伙人、 董事兼 执行总裁	2014年04月16日		否
李勇军	上海万业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2月19日		否
李勇军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裁	2018年01月16日	2022年06月30日	是
李勇军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裁	2022年07月01日		是
李勇军	江苏新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2月26日	2022年03月30日	否
李勇军	芯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非执行董事	2019年11月05日		否
李勇军	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7月08日	2022年05月01日	否
李勇军	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05月02日		否
李勇军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2022年07月01日		否
宋述国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06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医疗器械（上海）有限公	内审总监	2021年07月01日	2023年02月13日	是

	司				
王志瑾	上海芯导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1日		是
王志瑾	内蒙古国药口腔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9月27日		否
王志瑾	国药驰美口腔医疗器械（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1月14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丹特医疗器械（西安）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01日		否
王志瑾	国药丹特口腔医疗器械（兰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23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丹特医疗器械（银川）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20日		否
王志瑾	泉州市壹雅医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3月20日		否
王志瑾	福州德康和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26日		否
王志瑾	厦门德康和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07月28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圣诺医疗器械（吉林）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20日		否
王志瑾	国药馨悦美成口腔医疗器械河北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5日		否
王志瑾	上海耀朗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4月19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康尔诺口腔医疗器械（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3月29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康亿欣口腔医疗器械（宿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24日		否
王志瑾	北京恒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05月26日		否
王志瑾	国药晟恒口腔医疗器械（广东）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21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供应链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7日		否
王志瑾	湖南国药口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1月12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医疗器械（安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2月07日		否
王志瑾	国药信益城医疗器械（广东）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11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康顺口腔医疗器械（广东）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2月09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天观医疗器械（辽宁）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3月10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口腔同好医疗器械（太原）有	董事	2022年06月20日		否

	限公司				
王志瑾	新越雅邦（山东）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12日		否
王志瑾	国药悦美口腔科技（唐山）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31日		否
王志瑾	国药（天津）健康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5月30日		否
王志瑾	吉林省瑞世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20日		否
陆春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06月17日		否
陆春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17日		否
陆春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6月26日		否
陆春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4月17日	2022年12月28日	否
陆春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7月11日		否
陆春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年03月30日		否
张陆洋	复旦大学	教授	2007年12月01日		是
张陆洋	中国金融学会	副会长	2017年3月		否
张陆洋	上海创业中心	特聘导师	2008年09月17日		否
张陆洋	中国创业投资协会	专家委员会委员	2014年05月01日		否
张陆洋	中国投资协会	常务理事	2016年03月27日		否
孙岩	上海世茂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1年12月13日	2022年8月1日	是
孙岩	柏能新能源（深圳）有限公司	总裁	2022年9月1日		是
孙岩	广东省内部控制协会	副会长	2015年07月01日		否
朱锐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管理合伙人	2011年10月01日		是
朱锐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01日	2022年07月01日	是
朱锐	浙江明磊锂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9月26日		是
朱锐	科建高分子材料（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05月01日		是
朱锐	博纳斯威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06月13日		是
严帅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2月10日	2022年06月22日	否
严帅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3月06日		否
严帅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3月05日		否
严帅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17日	2022年12月28日	否
严帅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10日	2022年02月10日	否
严帅	上海聚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15日		否

严帅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3月30日		否
严帅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8月08日		否
严帅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11日		否
邱晓生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07年06月30日		否
邱晓生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10月24日		否
邱晓生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10日		否
邱晓生	安庆高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8月16日		否
伍锦贤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22年08月08日		否
李晓晟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1月13日		否
李晓晟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5月27日		否
曹松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13日	2022年01月24日	否
曹松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3月07日		否
曹松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7月12日		否
曹松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9月07日		否
曹松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7月12日		否
曹松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11月10日		否
曹松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8月02日		否
曹松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9年03月05日		否
曹松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21日		否
曹松	安庆凯博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01日		否
曹松	永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29日		否
曹松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2月11日		否
曹松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年07月08日		否
曹松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06日		否
曹松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年10月11日		否
曹松	广州市润奥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2月22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支付，其
---------------------	---

	余董事（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2022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结合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职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6人，2022年度实际支付薪酬1,433.8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ZHANG JINSHAN (张金山)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82.84	否
苏斌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43	现任	273.11	否
李勇军	董事	男	49	现任	0.00	否
宋述国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66.53	否
王志瑾	董事	男	46	现任	0.00	否
陆春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37.41	否
张陆洋[注]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10.00	否
孙岩[注]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10.00	否
朱锐[注]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10.00	否
严帅	监事会主席	男	33	现任	33.53	否
庄潇彬	监事	女	43	现任	18.35	否
王尊名	监事	男	37	现任	11.38	否
邱晓生	副总经理	男	57	现任	120.50	否
伍锦贤	副总经理	女	42	现任	149.60	否
李晓晟	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104.66	否
曹松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39	现任	105.95	否
合计	--	--	--	--	1,433.86	--

注：公司独立董事张陆洋、孙岩、朱锐在公司连任独立董事已满六年，已于2023年3月17日向公司辞任独立董事职务，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因上述三位独立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有关规定，三位独立董事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三位独立董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继续履行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01 月 24 日	2022 年 01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8,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03 月 30 日	2022 年 03 月 3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3,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2 年 04 月 2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5,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2 年 04 月 27 日	2022 年 04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39,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2 年 06 月 23 日	2022 年 06 月 24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8,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21 日	2022 年 07 月 2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7,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22 年 07 月 29 日	2022 年 08 月 0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82,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18 日	2022 年 08 月 1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7,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0,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25 日	2022 年 10 月 26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16,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2 年 11 月 15 日	2022 年 11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22,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2 年 12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2-146, 网站链接: www.cninfo.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ZHANG JINSHAN	12	0	12	0	0	否	1
苏斌	12	9	3	0	0	否	4
李勇军	12	0	12	0	0	否	4
宋述国	12	9	3	0	0	否	4
王志瑾	12	0	12	0	0	否	4
陆春	12	9	3	0	0	否	4
张陆洋	12	0	12	0	0	否	4

孙岩	12	0	12	0	0	否	4
朱锐	12	0	12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各项议案认真审议、针对具体事项结合自身经验提出相关建议，公司管理层充分听取并采纳了董事的意见。公司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对于公司促进规范运作、加强风险管理、完善内部控制、提高董事会决策水平、日常经营管理及发展战略的确定起到了良好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孙岩、朱锐、苏斌	4	2022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关于<2022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批准报出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查阅公司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在 2021 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与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情况，督促会计师事务所认真审计的情况下及时提交审计报告。	无	无
			2022 年 04 月 21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无	无
			2022 年 08 月 15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管理层了解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查阅公司财务报表及经营数据；在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审计过程中切实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监督核查披露信息。	无	无
			2022 年 10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向公司	无	无

					管理层了解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提名委员会	ZHANG JINSHAN、 张陆洋、孙 岩	1	2022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推荐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查拟聘任副总经理任职资格并向董事会推荐。	无	无
薪酬与考核 委员会	ZHANG JINSHAN、 朱锐、张陆 洋	3	2022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考核方案,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	无	无
			2022 年 06 月 17 日	审议《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结合公司 2021 年经营业绩以及激励对象工作完成度,实施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工作。	无	无
			2022 年 07 月 24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草拟和修订 2022 年限制性激励计划(草案)和实施管理办法,并确定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ZHANG JINSHAN、 张陆洋、苏 斌	1	2022 年 03 月 20 日	审议《关于<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严格按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审议议案时以公司实际情况为基础进行充分沟通讨论,并提出相关建议,再行使表决权。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71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14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1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19
销售人员	75
技术人员	574
财务人员	47
行政人员	111
管理人员	176
后勤及生产辅助人员	146
合计	2,1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99
本科	491
大专	442
大专以下	1,116
合计	2,148

注：报告期内销售人员较同期相比下降 27.18%主要系公司员工类别划分口径进行调整所致。

2、薪酬政策

公司为员工提供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资福利。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落实现有岗位职级体系，严格实行按照岗位/职级定薪原则，贯彻执行管理岗、专业岗、作业岗多条员工职业发展路径，并保障了不同路径员工间的同级同酬。制度在实际

运作层面更加趋于灵活，以保证部分成长较快的员工能够及时得到公司层面的认可。

员工月度工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等组成。员工工资调整与个人职级、个人业绩直接相关。根据任职资格标准，对于有潜质并可能在未来担任更高级别管理岗位工作的员工，以及工作能力强、个人业绩出色，目前担任重要岗位的专业岗位员工，公司建立并实施了对于该类人群的调薪方案。

2022年度，进一步落实公司绩效管理制度，按照公司级、部门级、员工级的不同维度进行绩效目标管理，实施能上能下的激励措施，实现对员工的有效激励。同时在奖金分配上，新增季度绩效奖金、季度项目奖金等，明确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相绑定，以绩效为导向，向一线倾斜和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对于为公司业绩做出突出贡献的团队及个人授予重奖，使优秀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公司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金及住房公积金，同时提供其它优厚的福利待遇。

3、培训计划

公司全面加强集团整合力度，满足公司未来的战略需求。为进一步适应市场需求和公司未来战略需求，公司对于员工能力及人才梯队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应对变化，公司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体系：

根据岗位特性、人员贡献、发展潜力等要素，实施人才盘点，清晰地了解组织中的人力资源状况及人才梯队情况，以此识别、选拔和培养关键专业人才、未来领导力人才，提升人才的岗位专业技能、所需能力以及领导素质等。

在制度层面，以任职资格管理制度为依托，通过岗位管理的优化，分析确定管理岗、专业岗、作业岗多通道职业发展路线，为实现集团化人才分析及人力管理打好基础。通过对不同职级的任职资格标准规范化，让不同职级的员工对本职级及上一职级的能力要求更清晰，对个人的发展方向更聚焦。同时，在任职资格体系中，员工不仅要关注个人的发展，同时鼓励大家培养他人、发展他人，从而带来企业组织能力整体提升。

在培训方式上，以“内外兼修”的原则，在已有的内部课程的基础之上，进行完善提高，并且持续萃取内部经验，加强内部课程开发建设，以内训的方式进行传承。持续优化使用E-learning学习系统，丰富学习课件，最大程度在公司内部进行学习分享。结合人才梯队培养的要求，有针对性地利用外部资源对相应员工进行系统性外训。

在培训体系层面，秉承高层重经营、中层重管理、基层重专业的人员培养大方向。根据公司业务目标，结合业务部门需求，公司将培训人群按矩阵式划分为不同的培训类别，从而打造立体式的员工学习系统。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已经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利润分配原则，并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相关利润分配事项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合法、完备，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意见，为中小投资者提供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022年4月20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22年6月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21年年度权

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的总股本528,707,221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901,080股后的股本524,806,1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6,736,429.87元。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完成前述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注]	528,652,031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41,936,388.08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54,299,812.2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96,236,200.34
可分配利润（元）	839,641,664.9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641,294.9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 1,805,151,375.04 元，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 839,641,664.91 元。结合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以及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0 年-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 2022 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未来公司实际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4,447,180 股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新增股份发行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 10 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同时，因公司 2022 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支付现金对价 54,299,812.26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因此 2022 年度公司实际现金分红总额为已支付的 2022 年度股份回购

对价款与公司未来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时实际派发的现金股利之和。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后的两个月内实施本次利润分配。

注：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暂以 2022 年 12 月 30 日收市后的公司总股本为计算依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1) 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日：2019年5月20日；公告编号：2019-037；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19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告日：2019年5月20日；公告编号：2019-03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19年5月21日至2019年5月30日，公司通过官方网站将《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2019年5月31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的说明》，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告日：2019年5月31日；公告编号：2019-04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19年6月6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核查情况，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日：2019年6月6日；公告编号：2019-046，2019-047；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19年6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监事会对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关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的核查意见》，并确定以2019年6月14日作为授予日，向172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555.33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告日：2019年6月17日；公告编号：2019-050，2019-05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19年6月28日，公司办理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的555.33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确定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9年6月14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2日。（公告日：2019年6月28日；公告编号：2019-05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9年年度业绩未达到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以及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需回购注销所有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和2名离职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686,710股，占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0.33%，回购价格为6.90元/股，回购总金额为11,638,299.00元，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2020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0年10月3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1,686,71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7,642,028股变更为515,955,318股。（公告日：2020年4月24日，2020年5月12日，2020年11月3日；公告编号：2020-052，2020-060，2020-11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4名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公司需回购注销该4名离职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共计97,3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90元/股，回购总金额为671,370元，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同时，鉴于公司当前经营环境较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制定时已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原激励计划中所设定的部分业绩考核目标已不能和当前市场发展趋势及行业环境相匹配，若公司坚持实行原业绩考核目标，将削弱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对于核心员工的激励性，不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为保护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进一步调动公司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部分业绩考核目标进行了修订。2020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0年11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97,3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5,955,318股变更为515,858,018股。（公告日：2020年9月30日，2020年10月16日，2020年11月12日；公告编号：2020-099，2020-100，2020-106，2020-11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58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560,600股。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已实施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因此需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90元/股调整为6.835元/股。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8人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其中6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取消该6人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期和第三期共计105,77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83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722,937.95元，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另外2人因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到期且公司不再与其续约，取消该2人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期和第三期共计22,12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835元/股加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回购资金总额为157,993.76元，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综上，本次合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27,890股，回购资金总额为880,931.71元。2021年7月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1,560,600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2021年7月5日，该部分解除限售股份开始上市流通。2021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1年7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127,89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5,858,018股变更为515,730,128股。（公告日：2021年6月23日，2021年6月30日，2021年7月8日，2021年7月23日；公告编号：2021-072，2021-073，2021-074，2021-082，2021-086，2021-09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

对象共154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020,040股。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已实施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因此需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6.835元/股调整为6.765元/股。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公司取消该4人激励对象资格，并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共计60,76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6.765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为411,041.40元，回购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2022年7月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2,020,040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2022年7月5日，该部分解除限售股份开始上市流通。2022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60,76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5,730,128股变更为515,669,368股。（公告日：2022年6月24日，2022年6月30日，2022年7月12日，2022年7月28日；公告编号：2022-060，2022-061，2022-062，2022-067，2022-072，2022-08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告日：2022年8月1日；公告编号：2022-082；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对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认为，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告日：2022年8月1日；公告编号：2022-08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8月10日，公司通过官方网站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2022年8月11日，公司监事会发布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告日：2022年8月11日；公告编号：2022-09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1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及可转债公司债券的核查情况，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及可转债公司债券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日：2022年8月16日；公告编号：2022-094，2022-09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确定以2022年8月19日为授予日，向180名激励对象授予635.3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0.71元/股。（公告日：2022年8月19日；公告编号：2022-09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苏斌	副董事长、总经理	36,720						17.17	36,720	36,720	104,000	10.71	
宋述国	董事、副总经理	36,720						17.17	36,720	36,720	84,500	10.71	
陆春	董事、副总经理	36,720						17.17	36,720	36,720	81,000	10.71	
邱晓生	副总经理	33,040						17.17	33,040	33,040	60,100	10.71	
伍锦贤	副总经理	28,920						17.17	28,920	28,920	83,400	10.71	
曹松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6,320						17.17	16,320	16,320	83,400	10.71	
李晓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4,680						17.17	14,680	14,680	75,000	10.71	
合计	--	203,120				--		--	203,120	203,120	571,400	--	
备注（如有）	<p>1、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需对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授予份额的40%共计203,120股限制性股票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7月5日。</p> <p>2、因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激励方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尚未归属。故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指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同时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包括已授予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将在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p>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每位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职级、岗位责任、工作绩效以及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等确定不同职务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范围，实现职责权利对等的原则，薪酬与岗位重要性、工作量、承担责任相符，保持公司薪酬的吸引力及在市场上的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依法依规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认真履行了分管工作职责。

公司建立了与薪酬制度相适应的激励机制，2019年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报告期内，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公司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对完成激励绩效考核指标的受激励高级管理人员获受激励股份进行解除限售，积极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随着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圆满完成，公司又积极开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一步吸引和留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授予其571,40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占总激励规模的8.99%。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形式、内容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准确的反映了目前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实施情况，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建立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并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得到贯彻实施，在重大方面能够较为有效地防范和控制公司内部的经营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以及经营管理活动的有序开展，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具备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依照公司自身实际治理情况，对公司近20项管理制度进行修订，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年03月3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总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公司控制环境无效；（2）公司董事、监	（1）重大缺陷：严重违法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限令退出行业或吊销营业执照；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

	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公司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	关键业务指标，违规操作使作业受到中止，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严重超出预算；出现无法弥补的安全生产事故或出现严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重大损失，导致潜在的大规模法律诉讼。(2)重要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责令停业整顿；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受到监管部门的限制，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大幅超出预算；出现较大的安全生产事故或普遍质量问题，造成资产损失，需要执行大量的补救措施。(3)一般缺陷：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导致相关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调查，并受到处罚；营业运作受到一定影响，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超出预算；出现安全生产事故或个别质量问题，需要执行补救措施。
定量标准	定量标准以税前利润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1%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以税前利润作为衡量指标。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税前利润的 1%，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1%但小于 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税前利润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飞凯材料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2 年度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和全资孙公司和成新材料作为当地环境保护部门认定的重点排污单位，在其日常生产经营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等行业标准。

2、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 安庆飞凯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类别	环评审批部门/审批文号	验收批复文号	建设情况	所在厂区
1	1000t/a 光刻胶配套产品（显影液、剥离液、蚀刻液、清洗液）项目	报告表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5]085号	安庆环保局环验函[2016]46号	已建	A 厂区
2	3500t/a 紫外固化光刻胶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5]084号	安庆环保局环验函[2016]45号	已建	
3	10000t/a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扩能改造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6]3号	安庆环保局环验函[2016]68号	已建	
4	1000t/a 丙烯酸酯类产品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09]341号	安庆环保局环建函[2012]302号	已建	
5	5000t/a 光刻胶扩建项目	报告表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6]79号	自主验收	已建	
6	3000t/a 电子级超纯氧化铝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4]144号	安庆环保局环验函[2016]69号	已建（已停产）	B 厂区
7	10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纯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7]67号	自主验收	已建	
8	500t/a IC 光刻配套材料及环保配套工程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8]104号	自主验收	已建	
9	32t/a OLED 显示材料建设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宜环建函[2020]73号	待验收	在建	
10	6000t/a 光固化树脂及表面处理涂料建设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宜环建函[2021]36号	待验收	已建	

11	22000t/a 合成新材料项目（一期 5500t/a 卤代烃系列产品、3500t/a 电子级酚醛树脂产品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 [2016]112 号	安庆环保局环验函 [2018]5 号	已建	C厂区
12	50t/a高性能光电新材料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 [2017]44号	自主验收	已建	
13	多功能有机合成材料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宜环建 函[2019]107号	待验收	已建	
14	100t/a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升改造 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宜环建 函[2020]71号	/	在建	
15	2230t/a卤代化合物建设项目	报告书	安庆市生态环境局宜环建 函[2020]72号	待验收	在建	

(2) 和成新材料

序号	项目名称	环评类别	环评审批部门/审批文号	验收批复文号	建设情况	所在厂区
1	100t/aTFT-LCD用高档混合液晶项 目	报告书	南京市环保局宁环建 [2011]30号	宁环（分局）验 [2013]9号	已建	南京新材料 产业园

3、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安庆飞凯	水污染	甲苯	有组织排放	1	A 区	9.99mg/m ³	40mg/m ³	0.107t/a	0.19t/a	无超标	
安庆飞凯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3	A 区	7.01mg/m ³	120mg/m ³	0.141t/a	0.17t/a	无超标	
					B 区	12.08mg/m ³		0.051t/a			0.10t/a
					C 区	12.86mg/m ³		0.244t/a			
安庆飞凯	大气污染	VOCs	有组织排放	3	A 区	7.42mg/m ³	80mg/m ³	0.479t/a	0.60t/a	无超标	
					B 区	9.132mg/m ³		0.712t/a			0.80t/a
					C 区	12.117mg/m ³		1.398t/a			
安庆飞凯	水污染	COD	企业预处理后排入化工园区污水处理站	3	A 区	68.248mg/L	500mg/L（执行园区污水处理接管标准）	1.455t/a	按园区排放总量控制	无超标	
					B 区	98.217mg/L		6.464t/a			
					C 区	142.33mg/L		5.256t/a			
安庆飞凯	噪声污染	噪声	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排放	3	A 区厂界	昼间 61.3db (A) 夜间 50.75db (A)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不适用	不适用	无超标	
					B 区厂界	昼间 58.75db (A) 夜间 49.5db (A)					
					C 区厂界	昼间 59.5db (A) 夜间 51.75db (A)					
和成新材料	水污染	COD、氨氮、TP	企业预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	1	厂区北侧	COD291.5mg/L; 氨氮 11.6mg/L; TP0.8mg/L	园区污水厂接管标准	COD10.99 吨; 氨氮 0.435 吨; TP0.031 吨	COD17.27 吨; 氨氮 0.60 吨; TP0.122 吨	无超标	
和成新材料	噪声污染	噪声	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排放	4	厂界	昼间 59db (A) 夜间 47.5db (A)	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不适用	不适用	无超标	
和成新材料	大气污染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4	废气排口	14.46mg/m ³	60mg/m ³	1.633t/a	10.927t/a	无超标	

4、对污染物的处理

(1) 安庆飞凯

厂区	污染物	污染防治设备设施或工艺	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A区	废气	有机废气净化处理装置（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高空排放）	10,000m ³ /h	正常
	废水	混凝气浮+高级氧化+水解酸化+接触氧化	20m ³ /d	正常
	危废	依托A区固废仓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	20t/70m ²	正常
B区	废气	两级水吸收+活性炭吸附-氮气脱附冷凝溶剂回收技术	3,500m ³ /h	正常
	废水	混凝气浮+微电解-芬顿氧化+化学沉淀+厌氧塔+A/O生化+混凝沉淀+生物曝气	120m ³ /d	正常
	危废	依托B区固废仓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	25t/90m ²	正常
C区	废气	一级10%氢氧化钠碱液吸收+二级乙二醇吸收+活性炭吸收-氮气脱附冷凝溶剂回收技术+1根30米高排气筒	1-25,000m ³ /h 2-8,000m ³ /h	正常
	废水	混凝气浮-芬顿氧化+化学沉淀+水解酸化+A/O生化+混凝沉淀	240m ³ /d	正常
	危废	依托C区固废仓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公司处置	75t/192m ²	正常

(2) 和成新材料

污染物	污染防治设备设施或工艺	处理能力	运行情况
废气	碱喷淋+活性炭吸附脱附+多相氧化	20,000m ³ /h	正常
废水	微电解-芬顿氧化+厌氧塔+接触氧化池	200t/d	正常
危废	厂区危废仓库暂存，委托有资质厂家处理	200t	正常

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本着“绿色设计，循环发展，节能减排，美丽环境”的环境方针，从源头控制、过程控制、末端治理和资源化利用将环保管理工作落到实处。再者，公司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将环境管理工作纳入了科学化、制度化、系统化的管理轨道，长期以来，公司通过持续加大环保投入，完善环保基础设施配置等措施，并通过设立环保研究实验室革新工艺，使公司环保工作从本质上得到了可靠的保障。

安庆飞凯及和成新材料通过上述污染防治设备设施或工艺，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危废进行处理，使“三废”的排放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法规及标准的要求，尽最大可能降低生产经营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 安庆飞凯

安庆飞凯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版本号：第 D/O 版

实施日期：2021 年 7 月 28 日

(2) 和成新材料

和成新材料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备案号：320116-2021-031-L

实施日期：2021 年 4 月 20 日

6、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 安庆飞凯

污水：有在线监测系统（实时检测 COD、氨氮、和 PH 的数值），按照环评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检测。

废气：定期对废气处理装置进行维护，其中包括药液的更换，活性炭的更换等等，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

固废：不定期的对固废库进行检查，包括废弃物的包装桶是否有损坏，是否有鼓气现象等。

(2) 和成新材料

污水：有在线监测系统（实时检测 COD、PH 和流量的数值），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废气：有在线监测系统（实时检测废气流量、非甲烷总烃、温度等数值），定期对废气处理装置进行维护，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按照环评及排污许可证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

固废：不定期的对固废库进行检查，包括废弃物的包装桶是否有损坏，是否有鼓气现象等。

7、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公司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控制环境污染的法律法规，制定了多项关于环境保护的规章制度；同时公司总部设立了专门的 EHS 部门负责公司各项目环境保护监督工作，由各子公司负责组织、监督事业部内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对各项目的环境保护全过程管理和负责。公司还将环境保护工作纳入考核，对环境事件实施责任追究，同时公司 2022 年度按相关法规要求按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税。

8、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9、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的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因环境问题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10、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项目建设环评以及其他相关的环境信息在相关的网站上公开、公示。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坚持“遵章守法，保障健康，安全发展，持续提升”的职业健康安全方针，按照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制定并落实了《员工职业健康安全手册》、《安全事故报告制度》、《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6S 管理考

核规定》、《6S 奖励管理规定》等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全面推进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将安全管理作为生产经营的红线，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培训与宣传，针对危险化学品进行系统性管理，竭尽全力保障员工的安全与健康。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未来，公司将持续进行安全生产技术改造，坚持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与整改，定期进行安全生产应急演练，不断加强员工安全生产教育与培训，确保全体员工的健康及生产安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晶泰克、联合化工、汉志投资、新材料创投、陈志成、邱镇强、ZHANG HUI（张辉）以及和成显示的实际控制人孙健、谭玉东、陈卫军、陈稳见、靳灿辉、徐有军、游石枝、孙仲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除承诺人继续在和成显示任职外，承诺人不会从事显示用混晶行业。承诺人将充分赔偿或补偿上市公司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相关损失或开支。	2016年11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晶泰克、联合化工、汉志投资、新材料创投、陈志成、邱镇强、ZHANG HUI（张辉）以及和成显示的实际控制人孙健、谭玉东、陈卫军、陈稳见、靳灿辉、徐有军、游石枝、孙仲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承诺人与上市公司（包括和成显示及其子公司在内）之间将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将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会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016年11月24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ZHANG JINSHAN（张金山）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香港飞凯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苏斌；宋述国；邱晓生；张艳霞；陆春	股份限售承诺	自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通过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2011 年 12 月 16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ZHANG JINSHAN（张金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上海飞凯（以下简称“飞凯股份”）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飞凯股份及其所有股东的利益，将不利用本人在飞凯股份的控制地位，为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飞凯股份的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如飞凯股份与本人（包括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给飞凯股份造成损失，本人愿意向飞凯股份承担该等损失。	2011 年 12 月 2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香港飞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	2011 年 1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赔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p> <p>（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障即不可撤销。（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的承诺事项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股份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止。</p>			
	ZHANG JINSHAN（张金山）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上海飞凯（以下简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p>	2011年12月1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服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赔偿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及本承诺函项下之声明、承诺和保障即不可撤销。</p> <p>（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承诺函的承诺事项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止。</p>			
	上海飞凯	分红承诺	<p>（一）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根据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社会公众股东共同享有。（二）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如下：（1）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2）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3）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4）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的要求。（5）充分考虑货币政策环境。2、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及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2）在公司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高于当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生，公司进行股利分配时，应当包含现金方式，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五。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购买资产（不含购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对外投资等涉及资本性支出的交易事项：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p>	2013 年 03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恪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p>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4) 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人民币；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4）如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且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可以以股票方式进行股利分配，股票分配方式可与现金分配方式同时进行。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4、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公司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论证过程中，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与独立董事充分讨论，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基础上，形成利润分配预案。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现金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公司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则外部监事应当对审议的利润分配预案发表意见。董事会及监事会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p>			
--	--	---	--	--	--

			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如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5、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改变。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分别经监事会和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提案中应详细说明修改利润分配政策的原因。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需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公司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股权激励承诺	上海飞凯	其他承诺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9年05月20日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上海飞凯	其他承诺	股权激励计划：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07月31日	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格守承诺，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的变更

（1）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相关规定，对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本公司自2022年1月1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相关规定，对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的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5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孙公司和成新材料于2022年5月20日出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7月8日，由上海飞凯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8月8日，由上海飞凯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8月底，公司对原联营公司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由30%增至51%，于2022年9月取得上海飞照控制权。本次增资，上海飞照于2022年8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6日，由上海飞凯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80万元新加坡币元，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10月11日，由上海飞凯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2年1月2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经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予以注销。

2022年12月28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安庆市宜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予以注销。

除上述变动之外，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与2021年年末相比无其他变化。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靖豪、杨霖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度，公司因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聘请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间为2020年12月16日-2022年12月31日。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关联董事ZHANGJINSHAN（张金山）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非关联董事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1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上海塔赫签订《借款协议》，向上海塔赫申请借款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的借款额度，前述借款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36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规定期限内根据实际需要提取和使用上述借款，单笔借款期限自提款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1年06月23日	公告编号：2021-077；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1年07月08日	公告编号：2021-086；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2017年8月28日，公司子公司飞凯美国与 174LawrenceDriveInvestorsLLC 签订租赁合同，将其合法拥有的位于 7085LasPositasRoad,SuiteA,Livermore,California 的厂房出租给飞凯美国使用。租赁面积共 9,123 平方英尺，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止，租金如下表所示：

时期	月租金（美元）
2017.11.1-2017.11.30	--
2017.12.1-2018.11.30	6,386.10
2018.12.1-2019.11.30	6,577.68
2019.12.1-2020.11.30	6,775.01

2020.12.1-2021.11.30	6,978.26
2021.12.1-2022.11.30	7,187.61

2022年7月5日，公司子公司飞凯美国与174LawrenceDriveInvestorsLLC签订上述厂房续租合同，租赁期限自2022年12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租金如下表所示：

时期	月租金（美元）
2022.12.1-2022.12.31	--
2023.1.1-2023.12.31	10,947.60
2024.1.1-2024.12.31	11,276.03
2025.1.1-2025.12.31	11,614.31
2026.1.1-2026.12.31	11,962.74
2027.1.1-2027.12.31	12,321.62

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权属证书。

2) 2020年6月10日，公司子公司昆山兴凯与刘琦、江鹏、张淑芬、刘广仁签订《房屋租赁（续约）协议》，双方经协商，决定就2017年6月13日签订的《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进行续签，昆山兴凯继续租赁其位于上海市闵行区新龙路1333弄66号（七宝万新国际中心）210室用于商务办公。租赁面积58.11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20年7月13日起至2023年7月12日止，租金如下表所示：

时期	月租金（元）
2020.7.13-2021.7.12	6,500.00
2021.7.13-2022.7.12	6,800.00
2022.7.31-2023.7.12	7,100.00

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权属证书。

3) 公司子公司昆山兴凯与哈工大机器人集团（昆山）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哈工大机器人集团（昆山）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坐落于江苏省昆山市前进东路488号12B幢出租给昆山兴凯使用，该房屋建筑面积为1,491.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21年11月15日起至2027年12月30日止，租金如下表所示：

时期	年租金（元）
2021.11.15-2023.12.30	585,068.00
2023.12.31-2025.12.30	620,173.00
2023.12.31-2025.12.30	657,383.00

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权属证书。

4) 公司子公司昆山兴凯与长兴化学工业（中国）有限公司签订《土地租赁合同》，长兴化学工业（中国）有限公司依法将其所有的位于昆山开发区青阳中路东侧地号为100-06-04-001的土地出租给昆山兴凯使用，租赁面积为1,682.50平方米，月租金为人民币3,000.00元整，出租期为12个月，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2022年12月8日，公司子公司昆山兴凯续签上述《土地租赁合同》，租期12个月，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月租金为人民币3,000.00元整。

5) 2021年1月12日，公司子公司和成显示南京分公司与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

合同》，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位于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智路6号四号楼A栋4层整层出租给和成显示南京分公司作为研发、办公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约2,138平方米，租赁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45元，租赁期自2021年1月10日起至2024年1月9日止。

6) 2021年9月15日，公司子公司和成显示南京分公司与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位于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丰大道9号五栋厂房3栋2层东侧出租给和成显示南京分公司用于生产经营、办公使用。租赁房屋建筑面积约1,420平方米，租赁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30元，租赁期自2021年9月15日起至2024年9月14日止。

7) 2021年11月1日，公司子公司和成显示与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江苏联合化工有限公司将其位于其公司综合楼内的共计874.30平方米的厂房租赁给和成显示作为生产经营使用，每年租金为人民币16万元，租赁期自2021年11月1日起至2022年10月31日止。

8) 2021年12月12日，公司子公司和成显示南京分公司与深圳市锦裕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书》，深圳市锦裕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坐落于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陶吓村龙峰三路锦华大厦第18层1804-1805室物业出租给和成显示南京分公司作为日常办公使用。租赁期自2021年12月12日起至2024年12月11日止。上述租赁已于2022年7月份提前结束。

9) 2021年7月27日，公司子公司惠州飞凯与博罗县源发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博罗县源发化工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仓库号为B3-4仓库出租给惠州飞凯使用。仓库面积为298平方米，仓储费为每月43,508元，租赁期自2021年7月27日起至2022年1月26日止。

10) 2022年8月1日，公司子公司深圳飞凯与深圳市锦裕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书》，深圳市锦裕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坐落于深圳市龙华新区大浪街道陶吓村龙峰三路锦华大厦第18层1804-1805室物业出租给深圳飞凯作为日常办公使用，租赁期限自2022年8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11日止。

租金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期	月租金（元）
2022.8.1-2022.12.11	16,848.00
2022.12.12-2023.12.11	17,859.00
2023.12.12-2024.12.11	18,930.00

房屋出租人已取得上述租赁房屋权属证书。

11) 2022年3月15日，公司与上海含山陶瓷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上海含山陶瓷有限公司将其拥有的坐落于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3015号的房屋南楼一楼东边区域出租给公司作为仓储使用。仓储面积为1,529平方米，仓储费为每月53,679.30元，租赁期限自2022年3月15日至2025年3月14日止。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晶凯电子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19年4月12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9年4月12日至2025年3月10日	是	是
安庆飞凯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21年1月15日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年1月22日至2028年1月1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21年4月6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年4月6日至2025年4月5日	是	是
安庆飞凯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22年7月4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2年7月4日至2026年7月3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21年4月26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年4月26日至2025年4月26日	是	是
安庆飞凯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22年8月4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2年8月4日至2026年8月3日	否	是
和成显示	2022年4月20日	222,000	2021年6月11日	7,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年6月11日至2025年6月14日	是	是
香港凯创	2022年4月20日	25,000	2021年8月11日	9,010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	是	是

								届满之日起三年		
香港凯创	2022 年 4 月 20 日	25,000	2022 年 1 月 13 日	6,392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是
香港凯创	2022 年 4 月 20 日	25,000	2022 年 5 月 26 日	8,440	连带责任担保			主债权的债务履行期 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和成显示	2022 年 4 月 20 日	222,000	2022 年 6 月 20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 2026 年 6 月 20 日	否	是
安庆飞凯	2022 年 4 月 20 日	100,000	2019 年 4 月 10 日	1,866.67	连带责任担保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24 年 4 月 9 日	是	是
安庆飞凯、和成显示	2022 年 4 月 20 日	100,000	2019 年 10 月 25 日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9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24 日	是	是
安庆飞凯	2022 年 4 月 20 日	100,000	2019 年 9 月 29 日	9,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19 年 9 月 29 日至 2024 年 9 月 28 日	是	是
安庆飞凯	2022 年 4 月 20 日	100,000	2020 年 3 月 26 日	10,939.31	连带责任担保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3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 (B2)						29,832.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 (B4)						90,647.9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 况 (如 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和成新材料	2022 年 4 月 20 日	222,000	2021 年 6 月 16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21 年 6 月 16 日至 2025 年 6 月 15 日	是	是
安庆飞凯	2022 年 4 月 20 日	100,000	2020 年 3 月 20 日	17,078.99	连带责任担保			2020 年 3 月 20 日至	否	是

								2025 年 3 月 19 日		
安庆飞凯	2022 年 4 月 20 日	100,000	2022 年 8 月 17 日	10,589.31	连带责任担保			2022 年 8 月 17 日至 2026 年 8 月 21 日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3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10,589.3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3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30,668.3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35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0,421.3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5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21,316.28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7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8,44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8,44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注: 截至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内容如下:

2022年3月30日, 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2年4月20日, 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 提高公司资金安全性, 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 (或等值外币) (含, 该额度含2022年前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 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1)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2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银行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设备贷、并购贷款、远期结售汇、票据质押、在建工程项目贷、保理融资、汇票贴现、法人续贷、结算前风险等信贷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为准），前述银行授信额度、业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最终将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具有相应资质的融资租赁公司申请开展净融入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融资租赁业务，在人民币10亿元（或等值外币）（含）净融入资金的额度下，实际融资金额在前述额度内以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融资租赁公司实际发生的净融入金额为准，额度可循环使用。

针对上述综合授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担保，具体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方式如下：

- (1)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自身提供担保以及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
- (2)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1,1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800	2,800		
合计	--	63,900	2,8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福巷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3月2日	2022年6月2日	本金部分纳入银行内部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	到期一次付	3.69%	13.60	13.60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福巷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自有资金	2022年3月29日	2022年6月30日	本金部分纳入银行内部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美元兑日元汇率挂钩的衍生产品	到期一次付	3.69%	24.63	24.63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	自有资金	2022年9月9日	2022年12月9日	浮动收益与黄金价格水平挂钩	到期一次付	2.90%	21.69	21.69	已收回		是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5,600	募集资金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2月21日	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走势挂钩的产品	到期一次付	3.05%	14.51	14.51	已收回		是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8,000	募集资金	2022年2月25日	2022年3月11日	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走势挂钩的产品	到期一次付	2.60%	7.98	7.98	已收回		是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	募集资金	2022年9月2日	2022年9月30日	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某种金融衍生工具、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	到期一次付	2.70%	39.35	39.35	已收回		是	否	

							走势挂钩的产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上海嘉定 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9,500	募集资金	2022年9 月6日	2022年 12月30 日	本金部分纳入中国建 设银行内部资金统一 管理；收益部分投资 于金融衍生产品	到期一 次付	3.15%	94.28	94.28	已收回		是	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结构性存款	9,000	募集资金	2022年 10月19 日	2022年 11月30 日	普通存款基础上嵌入 某种金融衍生工具、 通过与某种外汇汇率 走势挂钩的产品	到期一 次付	2.70%	27.96	27.96	已收回		是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 公司	证券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1,400	自有资金	2022年 12月29 月	2023年6 月27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 资产	到期一 次付	2.75%			未收回		是	否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 公司	证券	保本浮动收 益型产品	1,400	自有资金	2022年 12月29 月	2023年 11月27 日	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 资产	到期一 次付	2.90%			未收回		是	否	
合计			63,900	--	--	--	--	--	--	244.00	244.0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3,600[注 1]	自有资金		
3,600[注 2]	自有资金	3,600	

注1：2021年3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长兴电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拟与长兴昆电和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委托银行向长兴昆电提供人民币3,600万元的委托贷款，用于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周转、偿还贷款等需求，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2021年5月12日，公司与长兴昆电以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合同》，公司委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向长兴昆电发放贷款3,600万元整，借款期限为12个月，即从2021年5月12日起至2022年5月11日，年利率为3.85%。截至本报告期末，该笔委托贷款已履行结束。

注2：2022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拟与昆山兴凯和银行签订《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委托银行向昆山兴凯提供人民币3,600万元的委托贷款，用于满足其日常经营周转等需求，本次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2022年8月1日，公司与昆山兴凯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昆山兴凯发放贷款3,600万元整，借款期限从2022年8月2日起至2023年5月8日，年利率为3.70%。截至本报告期末，该笔委托贷款正在履行中。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晶凯电子	安徽长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大桥开发区分公司	集成电路电子封装材料项目	2018年07月12日			无		询比价，商谈	6,000	否	否	已执行完毕		
晶凯电子	安徽长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大桥开发区分公司	混晶车间、危废库、机修车间施工项目	2019年01月18日			无		定额计价	1,200	否	否	已执行完毕		
安庆飞凯	安徽省天柱山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多功能有机合成材料项目	2019年11月05日			无		双方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2,000	否	否	正在执行中		
安庆飞凯	上海华谊建设有限公司	多功能有机合成材料建设项目机电设备安装合同	2020年06月23日			无		询比价，招投标，商谈	1,760	否	否	已执行完毕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资本实力，提升盈利能力，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3,200万元（含83,2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2020年3月2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公告日：2020年3月10日，2020年3月26日；公告编号：2020-006，2020-007，2020-008，2020-03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0729）。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公告日：2020年4月17日；公告编号：2020-047；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5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0729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2020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公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反馈意见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逐项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回复。（公告日：2020年5月25日，2020年6月8日；公告编号：2020-062，2020-07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为推进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经综合考虑当前资本市场情况、相关项目实际推进情况和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实际情况，对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发行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82,500.00万元（含82,500.00万元），具体募集资金数额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公告日：2020年6月4日；公告编号：2020-065，2020-066，2020-067；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2020年6月12日颁布生效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经对照最新颁布生效的关于创业板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等要求，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部分内容进行了适当的修订。（公告日：2020年6月18日；公告编号：2020-076，2020-077，2020-07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7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19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公告日：2020年7月1日；公告编号：2020-082；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7月30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召开2020年第11次上市委员会审议会议，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同时，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关于创业板上市委审议意见的落实函》（审核函〔2020〕020087号）。2020年7月3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委会议意见落实函的回复公告》，公司收到落实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提出的问题进行了核查，逐项落实，并按照相关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回复和公开披露。（公告日：2020年7月30日，2020年7月31日；公告编号：2020-085，2020-08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8月20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签发的《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审核函〔2020〕02014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转发中国证监会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要求公司予以落实并及时提交回复。2020年8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注册环节反馈意见落实函>的回复公告》，公司收到落实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逐项落实，并按照有关要求对所列问题进行了回复和公开披露。（公告日：2020年8月25日；公告编号：2020-09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9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99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公告日：2020年9月25日；公告编号：2020-09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决定启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事宜并进一步明确具体发行方案。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2,5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825万张；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初始转股价格为19.34元/股。公司董事会将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完成后，申请办理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相关事宜。（公告日：2020年11月25日，2020年11月30日，2020年12月1日，2020年12月3日；公告编号：2020-118，2020-121，2020-122，2020-12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0年12月16日，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飞凯转债”，债券代码“123078”。（公告日：2020年12月14日；公告编号：2020-12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5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结合实际情况，本着有利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兼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计划将“年产500公斤OLED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15吨OLED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2021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公司按要求披露了“飞凯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提示投资者可在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飞凯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100.078元/张（含息、税），回售申报期为2021年3月2日至2021年3月8日。回售申报期于2021年3月8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飞凯转债”本次合计回售46,591.00张，回售金额为4,662,734.09元（含息、税），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1年3月15日。（公告日：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19日，2021年2月24日，2021年3月1日，2021年3月5日，2021年3月15日；公告编号：2021-004，2021-005，2021-013，2021-014，2021-016，2021-018，2021-023，2021-02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6.44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支持公司长期发展，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飞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5.6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24日起生效。（公告日：2021年3月5日，2021年3月24日；公告编号：2021-021，2021-040，2021-042；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5月28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62元/股调整为15.5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31日起生效。（公告日：2021年5月25日；公告编号：2021-06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6月3日，“飞凯转债”开始进入转股期，转股价格为15.56元/股，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3日至2026年11月26日，转股股份来源为仅使用新增股份转股。（公告日：2021年6月1日；公告编号：2021-067；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7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127,89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15.56元/股。（公告日：2021年7月23日；公告编号：2021-09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2021年6月22日至2021年8月2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15.56元/股）的120%（含120%）（即18.68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飞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同时，公司董事会结合目前股价表现及“飞凯转债”最新转股情况综合考虑，决定自2021年8月2日至2021年12月31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1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1年8月2日；公告编号：2021-09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1年11月29日，公司支付完成“飞凯转债”第一年利息，本次计息期间为2020年11月27日至2021年11月26日，票面利率为0.30%，每10张“飞凯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3.00元（含税）。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1年11月26日，截至2021年11月2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飞凯转债”全体持有人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公告日：2021年11月23日；公告编号：2021-132；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24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15.56元/股）的120%（含120%）（即18.68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飞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同时，公司董事会结合目前股价表现及“飞凯转债”最新转股情况综合考虑，决定自2022年1月24日至2022年3月31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4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2年1月24日；公告编号：2022-00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水平，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告日：2022年3月31日；公告编号：2022-01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4月25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15.56元/股）的120%（含120%）（即18.68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飞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同时，公司董事会结合目前股价表现及“飞凯转债”最新转股情况综合考虑，决定自2022年4月26日至2022年6月30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7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

2022年4月27日；公告编号：2022-03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6月15日，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飞凯转债”在此期间暂停转股，2022年6月16日起恢复转股。（公告日：2022年6月2日，2022年6月15日；公告编号：2022-050，2022-05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6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56元/股调整为15.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6日起生效。（公告日：2022年6月9日；公告编号：2022-05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7月21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15.49元/股）的120%（含120%）（即18.5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飞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开始转股，转股时间相对较短，同时结合当前的市场情况及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出于保护投资者利益的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同时，公司董事会结合目前股价表现及“飞凯转债”最新转股情况综合考虑，决定自2022年7月21日至2022年9月30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10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2年7月21日；公告编号：2022-07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60,76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15.49元/股。（公告日：2022年7月28日；公告编号：2022-08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日：2022年8月1日；公告编号：2022-08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本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资源的原则，在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下，将“年产150吨TFT-LCD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全部募集资金用于“江苏和成年产280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22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公司按要求披露了“飞凯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提示投资者可在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飞凯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100.027元/张（含息、税），回售申报期为2022年12月7日至2022年12月13日。回售申报期于2022年12月13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飞凯转债”本次合计回售260张，回售金额为26,007.02元（含息、税）。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2年12月20日。（公告日：2022年11月15日，2022年12月1日，2022年12月6日，2022年12月9日，2022年12月13日，2022年12月16日；公告编号：2022-124，2022-131，2022-132，2022-135，2022-139，2022-141，2022-14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11月28日，公司支付完成“飞凯转债”第二年利息，本次计息期间为2021年11月27日至2022年11月26日，票面利率为0.60%，每10张“飞凯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6.00元（含税）。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22年11月25日，截至2022年11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飞凯转债”全体持有人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公告日：2022年11月21日；公告编号：2022-12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12月7日至2022年12月13日，为公司可转债回售申报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规定，“飞凯转债”在此期间暂停转股，2022年12月14日起恢复转股。（公告日：2022年12月6日，2022年12月13日；公告编号：2022-136，2022-14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2023年1月5日至2023年2月22日期间，公司股票已满足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15.49元/股）的120%（含120%）（即18.59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已触发“飞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考虑到“飞凯转债”剩余存续期较长，未转股比例较高，目前公司账上资金已有相应支出安排，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及建设项目的支出等；同时结合公司当前的市场情况，为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再者，根据公司当前二级市场股价情况，为促进二级市场股价回归合理估值，公司董事会决定自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6月30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3年6月30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3年2月22日；公告编号：2023-01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施，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计划于2022年度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该额度含2022年前已履行但尚未全额归还的融资款项）的综合授信额度。针对上述综合授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或等值外币）（含）的担保，具体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为：（1）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自身提供担保以及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2）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以其自有资产提供担保。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告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20日；公告编号：2022-022，2022-03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8月1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因自身流动资金周转需求，与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银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安庆飞凯以部分自有资产作为租赁物以售后回租方式与浦银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同时，上海飞凯与浦银租赁签署了《保证合同》，为安庆飞凯向浦银租赁申请融资租赁业务提供10,589.31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告日：2022年8月15日；公告编号：2022-09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3、2022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1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394,232,760.55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39,423,276.06元，累计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35,629,459.80元。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2021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公司实际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新增股份发行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10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2022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2年6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公告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20日，2022年6月9日；公告编号：2022-019，2022-033，2022-052；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4、修改《公司章程》

2022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公司需回购注销其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共计60,76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15,730,128元减少至515,669,368元，公司股份总数由515,730,128股减少至515,669,368股，需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依照自身实际治理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计划对《公司章程》中的其他部分条款进行修订。2022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2年9月5日，公司完成了上述变更事项的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告日：2022年6月24日，2022年7月12日，2022年9月5日；公告编号：2022-063，2022-072，2022-11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依照自身实际治理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内部治理结构，在综合参考《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条款下，计划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2022年12月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2022年12月15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告日：2022年11月15日，2022年12月1日；公告编号：2022-125，2022-13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5、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II期（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深入规划公司半导体材料的行业布局，探索与基金所投半导体材料方向的平台产业化合作，进一步提升公司集成电路装备材料竞争力，在保证主营业务良好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认购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II期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最终以工商核准名为准）的基金份额。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公司拟认购该标的基金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已回避表决。本次参与认购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告日：2022年12月30日；公告编号：2022-14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成显示因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对其注册地址进行了变更，且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由南京市秦淮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告日：2022年11月11日；公告编号：2022-121；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飞凯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短期闲置资金，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在额度范围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取得的收益可以进行再投资，但期限内任一时点的证券投资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公告日：2022年12月1日；公告编号：2022-13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3、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庆飞凯收到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安庆飞凯将连续3年（即2022年、2023年、2024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的相关优惠政策，并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日：2023年1月6日；公告编号：2023-00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4、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和成新材料将连续3年（即2022年、2023年、2024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的相关优惠政策，并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日：2023年3月6日；公告编号：2023-013；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5、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收到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后，惠州飞凯将连续3年（即2022年、2023年、2024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的相关优惠政策，并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公告日：2023年3月17日；公告编号：2023-015；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258,880	1.21%				-2,558,305	-2,558,305	3,700,575	0.70%
1、其他内资持股	6,132,040	1.19%				-2,431,465	-2,431,465	3,700,575	0.7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132,040	1.19%				-2,431,465	-2,431,465	3,700,575	0.70%
2、外资持股	126,840	0.02%				-126,840	-126,840		
境外自然人持股	126,840	0.02%				-126,840	-126,84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09,839,254	98.79%				15,112,202	15,112,202	524,951,456	99.30%
1、人民币普通股	509,839,254	98.79%				15,112,202	15,112,202	524,951,456	99.30%
三、股份总数	516,098,134	100.00%				12,553,897	12,553,897	528,652,03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的第一个交易日，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2021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公司股份为基数，按25%计算其2022年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同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的在本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导致上述表格中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减少712,125股，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增加712,125股。

（2）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共计2,020,040股限制性股票于2022年7月2日解除限售，本次解除限售的2,020,040股限制性股票中有203,120股作为高管锁定股重新锁定，实际解除限售并于2022年7月5日开始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1,816,920股。

（3）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完成4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共计60,76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4）公司副董事长苏斌先生在2022年10月11日和2022年10月12日合计增持公司股份42,000股，根据有关规定，苏斌先生本次新增持公司股份数量的75%部分予以锁定，故高管锁定股增加31,5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31,500股。

（5）“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债券持有人可申请将持有的“飞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报告期内，“飞凯转债”因转股减少1,962,933张，共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数量为12,614,657股，导致上述表格中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增加12,614,657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共计2,020,040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前，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股份上市流通的申请。2022年6月30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股份回购注销的申请。2022年7月28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3) “飞凯转债”开始转股

“飞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可转换公司债券开始转股的申请。2021年6月1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飞凯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提醒债券持有人在2021年6月3日至2026年11月26日的转股期限内可将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公司股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2022年7月5日，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共计1,816,920股限制性股票开始上市流通。

(2) 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2022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60,76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3) “飞凯转债”开始转股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部分或全部“飞凯转债”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时，转股的股份来源均为新增股份，且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个交易日开始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张艳霞	2,848,527		712,125	2,136,402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苏斌	566,745	68,220	36,720	598,24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宋述国	500,884	36,720	36,720	500,884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陆春	269,325	36,720	36,720	269,32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邱晓生	117,075	33,040	33,040	117,07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伍锦贤	37,957	28,920	28,920	37,957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曹松	21,420	16,320	16,320	21,42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李晓晟	19,267	14,680	14,680	19,267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锁定规定执行
其他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1,877,680		1,877,680		股权激励限售股	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6,258,880	234,620	2,792,925	3,700,5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公司总股本为516,098,134股。

(1) 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共计60,76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 “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债券持有人可申请将持有的“飞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报告期内，“飞凯转债”因转股减少1,962,933张，共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数量为12,614,657股。

综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528,652,031股。上述事项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但并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95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	--------	---------------------	--------	-----------------------------	--	-------------------------------------	--	--------------------	--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7%	118,237,504	-11,840,000		118,237,504	质押	49,513,334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78%	35,846,210			35,846,21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1%	11,663,049	-14,336,951		11,663,049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8,496,731	-3,500,000		8,496,731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6,993,736	-1,009,100		6,993,736		
新余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4,560,036	2,190,000		4,560,036		
刘立新	境内自然人	0.74%	3,892,886	3,892,886		3,892,8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3,603,907	-611,145		3,603,90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集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张冬燕	境内自然人	0.53%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为 4,447,180 股，持股比例为 0.84%，报告期内变动 2,447,180 股。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118,237,504	人民币普通股	118,237,504					
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846,210	人民币普通股	35,846,21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盛海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663,049	人民币普通股	11,663,049					
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8,496,731	人民币普通股	8,496,731					
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6,993,736	人民币普通股	6,993,736					
新余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560,036	人民币普通股	4,560,036					

刘立新	3,892,886	人民币普通股	3,892,88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603,907	人民币普通股	3,603,90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集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张冬燕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股东刘立新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00 股，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87,886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92,886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ZHANG JINSHAN（张金山）	2003 年 01 月 20 日	不适用	投资控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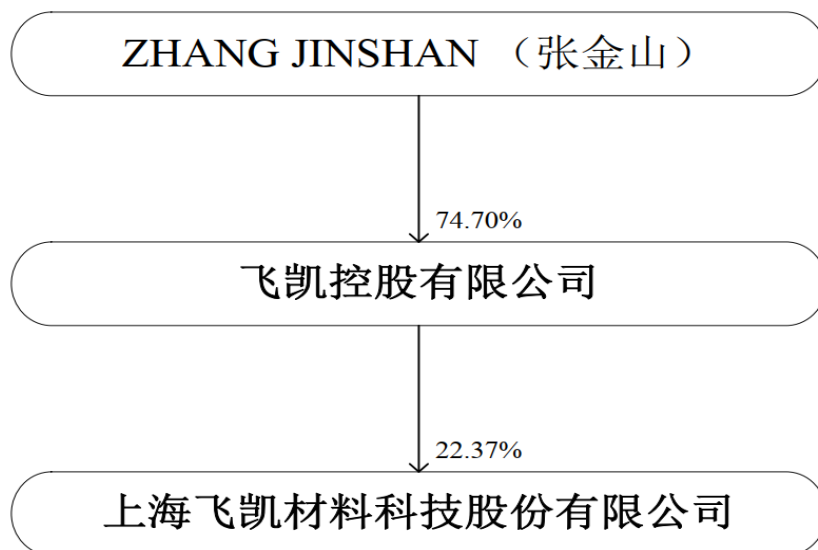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ZHANG JINSHAN（张金山）	本人	美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飞凯董事长、飞凯控股董事、飞凯美国董事、TAHOE 董事、上海塔赫总经理、和成显示董事长、坤凯新材料董事长、凯昀光电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 (股)	占总股本的 比例	拟回购金额 (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 (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2年4月28日	1,205,982-2,411,964	0.23%-0.46%	5,000-10,000	2022年4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2,447,180	
2022年6月24日	60,760	0.01%	41.10	2022年6月24日- 2022年7月26日	回购注销	60,760	0.12%

注：2022 年 6 月 15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中的回购股份价格区间相关条款，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41.53 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1.46 元/股（含），相应拟回购股份数量区间由 1,203,948 股-2,407,896 股变为 1,205,982 股-2,411,964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日：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告编号：2022-056；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可转换公司债券	飞凯转债	123078	2020年11月27日	2020年11月27日	2026年11月26日	618,294,300	第一年 0.30% 第二年 0.60% 第三年 1.0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飞凯转债”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发行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26日）收市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申购。						
适用的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不存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飞凯转债”投资者可以在特定时间转股并有回售条款，发行人可以调整转股价格并存在向下修正条款、赎回条款。

“飞凯转债”发生的上述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如下：

（1）投资者申报转股的安排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飞凯转债”自2021年6月3日起已开始转股，持有“飞凯转债”的投资者可以将个人账户内的“飞凯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的起止日期为2021年6月3日至2026年11月26日，转股的申报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当前转股价格为15.49元/股，转股股份来源为使用新增股份转股。

（2）投资者回售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21年1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2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年产500公斤OLED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15吨OLED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公司分别于2021年2月24日、2021年3月1日、2021年3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飞凯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关于飞凯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和《关于飞凯转债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提示投资者可在2021年3月2日至2021年3月8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飞凯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100.078元/张（含息、税）。本次回售申报期于2021年3月8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飞凯转债”本次合计回售46,591张，回售金额为4,662,734.09元（含息、税）。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1年3月15日。

2022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2年12月1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年产150吨TFT-LCD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江苏和成年产280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6日、2022年12月9日、2022年1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飞凯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35）、《关于“飞凯转债”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39）和《关于“飞凯转债”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41），提示投资者可在2022年12月7日至2022年12月13日的回售申报期内选择将持有的“飞凯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100.027元/张（含息、税）。本次回售申报期于2022年12月13日收市后结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飞凯转债”本次合计回售260张，回售金额为26,007.02元（含息、税）。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有关业务规则，投资者回售款到账日为2022年12月20日。

（3）公司对转股价格的修正及调整情况

2021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6.44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支持公司长期发展，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飞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5.6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24日起生效。

2021年5月28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62元/股调整为15.5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31日起生效。

2021年7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127,89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15.56元/股。

2022年6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56元/股调整为15.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6日起生效。

2022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60,76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15.49元/股。

（4）发行人赎回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21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且决定自2021年8月2日至2021年12月31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1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1年8月2日；公告编号：2021-094；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且决定自2022年1月24日至2022年3月31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4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2年1月24日；公告编号：2022-009；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且决定自2022年4月26日至2022年6月30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7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2年4月27日；公告编号：2022-03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2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且决定自2022年7月21日至2022年9月30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2年10月1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2年7月21日；公告编号：2022-078；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2023年2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飞凯转债”的议案》，且决定自2023年2月22日至2023年6月30日，“飞凯转债”在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3年6月30日后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飞凯转债”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董事会将另行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飞凯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公告日：2023年2月22日；公告编号：2023-010；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可转换公司债券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1199弄1号证大五道口大厦16楼		罗欣、张琳	021-51097188
	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6楼和19楼		夏慧君、唐方	021-31358666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金茂大厦13层	叶慧、徐新毅、王楠	叶慧、徐新毅、王楠	010-88827799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路398号华盛大厦14层		刘佳、杨亿	021-63501349

注：上述表格中“签字会计师姓名”、“中介机构联系人”为公司申报、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时相关中介机构的签字人和联系人。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可转换公司债券	825,000,000.00	309,620,766.67	531,289,656.29[注]	公司依法开立募集资金账户并规范运作	不适用	是

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531,289,656.29 元（含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七、投资状况分析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鉴于近年来公司液晶材料产能趋于饱和以及其未来广阔的市场需求和空间，同时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更加完善的研发中心，公司本着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配置公司资源的原则，在综合考虑市场、行业环境及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下，将“年产150吨TFT-LCD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全部募集资金用于“江苏和成年产280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2022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的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告日：2022年11月15日，2022年12月1日；公告编号：2022-124，2022-131，2022-132；网站链接：www.cninfo.com.cn）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 2020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飞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9.34元/股。

(2) 2021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公司股票存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即16.44元/股）的情形，已满足公司《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件，为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支持公司长期发展，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飞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董事会决定将“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5.6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24日起生效。

(3) 2021年5月28日，公司实施完成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62元/股调整为15.5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31日起生效。

(4) 2021年7月21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127,89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15.56元/股。

(5) 2022年6月15日，公司实施完成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56元/股调整为15.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6日起生效。

(6) 2022年7月26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60,76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因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15.49元/股。

2、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元)	累计转股金额 (元)	累计转股数 (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 (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 比例
飞凯转债	2021年06月03日- 2026年11月26日	8,203,149	820,314,900.00	202,020,600.00	12,982,663	2.5167%	618,294,300.00	75.37%

注：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2020年第11次上市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25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825,000,000.00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82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公司根据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年产500公斤OLED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年产15吨OLED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年产150吨TFT-LCD合成液晶显示材料项目”变更为“江苏和成年产280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飞凯转债”两次回售合计46,851张，回

售票面金额为4,688,741.11元，剩余“飞凯转债”8,203,149张，剩余票面金额为820,314,900.00元，两次回售分别于2021年3月8日、2022年12月13日实施结束。

3、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中泰证券资管-甘肃银行“汇福”系列理财产品计划-齐鲁资管 0006 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381,988	38,198,800	6.18%
2	泰康资产鑫享·纯债 1 号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67,445	36,744,500	5.94%
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睿郡稳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6,126	32,612,600	5.27%
4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价值精选 1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303,990	30,399,000	4.92%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弘多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81,550	28,155,000	4.55%
6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其他	276,370	27,637,000	4.47%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元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0,360	27,036,000	4.37%
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深	其他	201,341	20,134,100	3.26%
9	大家资产-民生银行-大家资产-盛世精选 2 号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73,816	17,381,600	2.81%
10	泰康资产-建设银行-泰康资产-稳定收益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173,310	17,331,000	2.80%

4、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报告期内，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了《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新世纪跟踪（2022）100068】，本次跟踪评级结果公司主体评级为AA，债项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时间为2022年5月26日，上述跟踪评级报告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本次评级结果与首次评级及前次跟踪评级结果相比没有变化，报告期内公司资信情况保持不变。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将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届时，公司将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进行全文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报告期末公司负债情况即资产负债率、利息保障倍数、贷款偿还率、利息偿付率等相关指标以及同期对比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1.95	1.69	15.38%
资产负债率	39.45%	44.58%	-5.13%
速动比率	1.49	1.26	18.2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3,302.83	32,013.79	35.2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37.99%	36.29%	1.70%
利息保障倍数	7.31	5.30	37.9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9.50	11.38	71.3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33	6.52	43.1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3 年 03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2023]1545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靖豪、杨霖

审计报告正文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凯材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凯材料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凯材料，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商誉减值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飞凯材料商誉账面总额 646,462,601.23 元、账面净额 639,797,120.17 元。飞凯材料每年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其中涉及到多项需由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判断和估计的指标，主要包括未来收入增长率、未来经营利润率及适用的折现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管理层对商誉减值测试的相关资料以及独立第三方专家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评估商誉减值测试模型是否符合现行的企业会计准则； 2、复核商誉减值的具体审计程序；

<p>率。</p> <p>由于商誉减值测试固有的复杂程度，该事项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考虑商誉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17、商誉”。</p>	<p>(1) 复核公司对商誉减值迹象的判断，了解是否存在有关商誉减值的迹象；</p> <p>(2) 复核公司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是否将商誉账面价值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之间恰当分摊；</p> <p>(3)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报告相关内容：1) 减值测试报告的目的；2) 减值测试报告的基准日；3) 减值测试的对象；4) 减值测试的范围；5) 减值测试中运用的价值类型；6) 减值测试中使用的评估方法；7) 减值测试中运用的假设；8) 减值测试中运用参数（包括税前折现率、预计未来现金流）的测算依据和逻辑推理过程；9) 商誉减值计算过程；</p> <p>(4) 选取商誉减值测试中的重要假设数据，对商誉减值测试报告和对对应期间已审财务报表进行同口径核对，进一步分析结果的影响；</p> <p>(5) 检查存在少数股东影响的商誉减值计算是否考虑了少数股东承担的减值损失部分；</p> <p>(6) 关注并考虑期后事项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p> <p>(7) 检查财务报表附注中与商誉相关内容的披露情况；</p> <p>(8) 评估第三方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并将评估结果记录在审计工作底稿中。</p>
收入确认	
<p>飞凯材料及其子公司主要从事高科技制造材料的生产和销售。2022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888,246,955.65元。飞凯材料对于国内销售产生的收入是在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时确认的，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发货模式下，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相关收货人员在货物所附的发货单上签字验收，公司将客户签字验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寄售模式下，公司将产品存放于客户处，客户随时领用，公司将客户确认领用货物用于生产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由于收入是飞凯材料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请参阅财务报告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2、收入”所述的会计政策以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p> <p>(1)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p> <p>(2) 检查主要销售合同，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检查与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适当性；</p> <p>(3) 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销售毛利率与上期相比较，评价营业收入与成本确认的合理性；</p> <p>(4) 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合同和发货单或者客户的领用记录等，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p> <p>(5)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货单或者客户的领用记录等，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四)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飞凯材料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凯材料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飞凯材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凯材料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飞凯材料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1,214,794.15	1,010,782,691.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277,080.54	204,762,167.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8,392,984.56	146,918,933.86
应收账款	781,219,549.80	798,760,563.11
应收款项融资	98,738,022.84	23,725,654.63
预付款项	26,456,869.85	51,577,157.8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1,592,855.74	45,606,228.9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40,783,419.12	663,149,359.1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064,427.61	49,572,304.45
流动资产合计	3,382,740,004.21	2,994,855,061.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266,480.64	39,153,449.25
长期股权投资	4,899,663.58	29,853.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540,341.75	196,156,768.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63,044,683.60	1,183,693,516.14
在建工程	200,179,798.74	418,849,48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96,823.32	8,731,347.23
无形资产	260,732,805.88	278,234,993.45
开发支出		
商誉	639,797,120.17	641,272,998.87
长期待摊费用	14,139,096.33	8,545,67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409,638.18	67,840,108.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690,376.86	21,995,13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3,696,829.05	2,864,503,328.28
资产总计	6,306,436,833.26	5,859,358,389.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4,258,844.50	725,291,166.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8,398,241.75	174,394,524.33
应付账款	280,395,031.14	364,912,281.1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5,725,384.34	7,352,312.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2,170,247.57	84,732,390.46
应交税费	43,673,116.20	39,704,293.97
其他应付款	54,346,218.82	65,584,096.75
其中：应付利息	642,356.57	508,806.80
应付股利	17,020,434.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033,263.39	207,792,444.05
其他流动负债	82,431,218.66	101,223,916.32
流动负债合计	1,732,431,566.37	1,770,987,425.6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2,832,693.65	95,538,627.65
应付债券	513,131,558.13	638,175,405.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629,773.87	6,827,369.56
长期应付款	38,777,173.43	15,711,940.5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195,666.67	3,866,666.6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8,488,824.80	42,824,196.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99,990.23	37,984,299.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5,155,680.78	840,928,505.13
负债合计	2,487,587,247.15	2,611,915,930.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8,652,031.00	516,098,134.00
其他权益工具	152,122,037.10	200,423,455.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6,779,200.06	997,194,745.97

减：库存股	88,942,284.16	48,864,739.90
其他综合收益	-15,409,977.12	-22,138,848.2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827,901.38	87,078,495.9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05,151,375.04	1,433,875,542.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2,180,283.30	3,163,666,786.21
少数股东权益	116,669,302.81	83,775,672.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18,849,586.11	3,247,442,458.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06,436,833.26	5,859,358,389.64

法定代表人：苏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闰菲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6,637,535.21	158,628,802.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277,080.54	124,762,167.5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085,622.88	80,208,000.42
应收账款	300,956,669.17	283,668,706.24
应收款项融资	20,124,577.34	6,339,167.30
预付款项	12,787,927.55	31,810,463.80
其他应收款	1,360,511,569.60	997,573,284.59
其中：应收利息	40,700.00	417,013.89
应收股利		
存货	28,405,470.32	28,885,097.2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346,067.97	39,603,627.30
流动资产合计	2,264,132,520.58	1,751,479,316.5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8,461,265.35
长期股权投资	1,838,383,853.56	1,850,834,452.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2,896,847.40	100,955,315.9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2,167,317.02	412,099,217.68
在建工程	42,173,199.63	45,987,317.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894,312.93	19,914,731.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43,054.37	1,257,067.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1,093,350.22	48,605,029.3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44,679.77	3,000,073.8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50,096,614.90	2,491,114,470.47
资产总计	4,714,229,135.48	4,242,593,786.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701,714.17	600,216,666.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00,000.00	14,439,075.14
应付账款	161,944,609.94	150,078,622.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40,978.62	2,559,401.08
应付职工薪酬	19,481,007.97	16,288,390.04
应交税费	3,536,890.47	8,168,023.91
其他应付款	195,174,414.40	222,824,242.79
其中：应付利息	642,356.57	733,320.6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069,350.78	61,427,415.21

其他流动负债	57,415,971.10	46,714,754.98
流动负债合计	1,341,664,937.45	1,122,716,592.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9,752,013.65	67,125,047.65
应付债券	513,131,558.13	638,175,405.5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695,666.67	3,866,666.6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046,283.35	18,010,76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508,543.69	17,114,313.1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7,134,065.49	744,292,196.34
负债合计	1,988,799,002.94	1,867,008,788.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28,652,031.00	516,098,134.00
其他权益工具	152,122,037.10	200,423,455.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7,255,772.07	997,191,418.60
减：库存股	88,942,284.16	48,864,739.90
其他综合收益	-27,126,989.76	-11,985,479.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3,827,901.38	87,078,495.93
未分配利润	839,641,664.91	635,643,713.5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5,430,132.54	2,375,584,998.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14,229,135.48	4,242,593,786.9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88,246,955.65	2,624,274,282.07

其中：营业收入	2,888,246,955.65	2,624,274,282.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393,018,348.99	2,198,208,695.45
其中：营业成本	1,764,284,234.62	1,578,458,876.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516,472.09	23,351,263.28
销售费用	132,011,112.51	125,408,693.82
管理费用	245,839,065.75	209,414,329.07
研发费用	183,693,467.79	192,743,140.60
财务费用	43,673,996.23	68,832,392.37
其中：利息费用	59,058,636.20	66,634,169.30
利息收入	11,279,178.53	12,394,791.67
加：其他收益	19,237,929.88	22,546,168.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07,367.18	77,202,63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6.21	-1,368,195.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80,111.60	-16,342,634.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6,476.86	-8,337,923.3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18,738.87	-21,878,01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472.37	-1,050,188.3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5,078,048.76	478,205,627.37
加：营业外收入	58,321.21	152,040.57
减：营业外支出	1,944,210.02	4,024,764.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3,192,159.95	474,332,903.04

减：所得税费用	49,585,202.80	73,438,122.7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606,957.15	400,894,780.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3,606,957.15	400,894,780.2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4,641,294.99	385,796,752.99
2.少数股东损益	8,965,662.16	15,098,02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818,433.08	-27,767,221.2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28,871.15	-23,097,955.9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127,824.55	-20,515,477.0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127,824.55	-20,515,477.0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56,695.70	-2,582,478.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56,695.70	-2,582,478.9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9,561.93	-4,669,265.33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0,425,390.23	373,127,55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1,370,166.14	362,698,797.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55,224.09	10,428,761.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4	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4	0.75

法定代表人：苏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晓晟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闰菲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35,867,812.44	1,069,490,737.90
减：营业成本	1,216,856,994.25	880,631,874.19
税金及附加	3,152,505.06	4,033,211.51
销售费用	36,987,799.68	39,888,739.43
管理费用	104,162,565.53	92,968,046.36
研发费用	73,920,255.71	76,070,584.69
财务费用	39,534,974.18	45,227,193.40
其中：利息费用	47,399,008.37	51,069,214.02
利息收入	2,579,868.65	6,881,472.12
加：其他收益	7,711,093.18	13,598,505.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738,748.05	475,723,091.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86.21	-1,368,195.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780,111.60	-16,342,634.0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5,060.35	1,692,048.3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5,310,849.74	-17,982,296.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256,537.57	387,359,804.15
加：营业外收入		16,194.09
减：营业外支出	315,182.68	1,030,313.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3,941,354.89	386,345,685.05
减：所得税费用	-3,422,059.09	-7,901,329.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363,413.98	394,247,014.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363,413.98	394,247,014.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141,510.30	-11,985,479.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141,510.30	-11,985,479.4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5,141,510.30	-11,985,479.4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2,221,903.68	382,261,534.8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95,907,487.60	2,787,983,895.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584,199.05	20,460,870.7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9,499,773.89	117,710,333.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0,991,460.54	2,926,155,099.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22,575,810.25	1,713,004,262.0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8,834,155.26	309,754,535.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242,992.33	175,241,256.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3,475,897.10	473,033,447.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128,854.94	2,671,033,501.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62,605.60	255,121,59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48,076.61	17,884,332.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32,789.47	79,041,30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6,865.18	281,41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92,575.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000,000.00	1,01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347,731.26	1,110,599,629.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8,554,462.47	265,971,133.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368,952.26	104,679,174.8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9,000,000.00	1,09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923,414.73	1,462,650,308.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75,683.47	-352,050,67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8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000,000.00	8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38,324,876.14	828,590,083.3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19,999.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8,344,875.14	929,440,083.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837,757.28	864,892,283.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375,407.65	78,113,639.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141,159.39	7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012,604.83	348,141,82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3,225,769.76	1,291,147,746.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19,105.38	-361,707,66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22,686.57	-3,819,09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428,714.08	-462,455,84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950,934.76	1,286,406,778.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379,648.84	823,950,934.7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9,865,351.74	1,064,615,432.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948,485.60	9,155,957.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086,387.57	71,492,444.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2,900,224.91	1,145,263,834.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25,914,352.30	929,736,681.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6,110,674.37	79,144,38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58,194.24	13,342,001.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1,179,032.81	1,037,902,984.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5,662,253.72	2,060,126,05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2,762,028.81	-914,862,21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48,076.61	93,668,457.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9,440,484.23	408,060,806.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1,654.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00,000.00	48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9,480,214.96	984,729,264.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27,679.66	52,870,472.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566,712.11	159,760,425.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00,000.00	48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994,391.77	695,630,89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485,823.19	289,098,366.0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9,000,000.00	634,786,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9,000,000.00	734,78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54,909,617.00	667,116,848.4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885,914.98	64,183,801.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287,081.21	164,957,12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082,613.19	896,257,778.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917,386.81	-161,471,778.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53,228.32	-514,318.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794,409.51	-787,749,950.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60,150.52	849,110,10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154,560.03	61,360,150.5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098,134.00			200,423,455.77	997,194,745.97	48,864,739.90	-22,138,848.27		87,078,495.93		1,433,944,928.92		3,163,736,172.42	83,775,672.64	3,247,511,845.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9,386.21		-69,386.21		-69,386.2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098,134.00			200,423,455.77	997,194,745.97	48,864,739.90	-22,138,848.27		87,078,495.93		1,433,875,542.71		3,163,666,786.21	83,775,672.64	3,247,442,458.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53,897.00			-48,301,418.67	209,584,454.09	40,077,544.26	6,728,871.15		26,749,405.45		371,275,832.33		538,513,497.09	32,893,630.17	571,407,12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360,882.17				434,641,294.99		440,002,177.16	9,055,224.09	449,057,401.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53,897.00		-48,301,418.67	209,584,454.09	40,077,544.26						133,759,388.16	45,000,000.00	178,759,388.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000,000.00	45,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760.00			19,639,722.83	-14,222,268.00						33,801,230.83		33,801,230.83
4. 其他	12,614,657.00		-48,301,418.67	189,944,731.26	54,299,812.26						99,958,157.33		99,958,157.33
（三）利润分配							26,737,766.78	-63,470,210.65	-36,732,443.87	-21,161,593.92	-57,894,037.79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37,766.78	-26,737,766.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732,443.87	-36,732,443.87	-21,161,593.92	-57,894,037.7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67,988.98	-136,798.90	-1,231,190.0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收益 结转留存收益						1,367,988.98		-136,798.90		-1,231,190.08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5,167,922.12				25,167,922.12		25,167,922.12
2. 本期使用								-25,167,922.12				-25,167,922.12		-25,167,922.12
(六) 其他									148,437.57	1,335,938.07		1,484,375.64		1,484,375.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652,031.00		152,122,037.10	1,206,779,200.06	88,942,284.16	-15,409,977.12		113,827,901.38		1,805,151,375.04	3,702,180,283.30	116,669,302.81	3,818,849,586.1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5,858,018.00			202,978,873.75	986,142,252.77	29,307,870.44	959,107.67	60,000.00	47,655,219.87		1,120,906,822.95		2,845,252,424.57	73,964,269.95	2,919,216,69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5,858,018.00		202,978,873.75	986,142,252.77	29,307,870.44	959,107.67	60,000.00	47,655,219.87		1,120,906,822.95		2,845,252,424.57	73,964,269.95	2,919,216,69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16.00		-2,555,417.98	11,052,493.20	19,556,869.46	-23,097,955.94	-60,000.00	39,423,276.06		312,968,719.76		318,414,361.64	9,811,402.69	328,225,764.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097,955.94				385,796,752.99		362,698,797.05	10,428,761.95	373,127,559.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116.00		-2,555,417.98	11,052,493.20	19,556,869.46							-10,819,678.24	102,640.74	-10,717,037.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50,000.00	8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890.00			5,642,512.72	-11,785,833.00							17,300,455.72		17,300,455.72
4. 其他	368,006.00		-2,555,417.98	5,409,980.48	31,342,702.46							-28,120,133.96	-747,359.26	-28,867,493.22
（三）利润分配								39,423,276.06		-72,828,033.23		-33,404,757.17	-720,000.00	-34,124,757.17
1. 提取盈余公积								39,423,276.06		-39,423,276.0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04,757.17		-33,404,757.17	-720,000.00	-34,124,757.1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1. 本期提取								27,088,348.67				27,088,348.67		27,088,348.67
2. 本期使用								-27,148,348.67				-27,148,348.67		-27,148,348.67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98,134.00		200,423,455.77	997,194,745.97	48,864,739.90	-22,138,848.27		87,078,495.93		1,433,875,542.71	3,163,666,786.21	83,775,672.64		3,247,442,458.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6,098,134.00			200,423,455.77	997,191,418.60	48,864,739.90	-11,985,479.46		87,078,495.93	635,629,459.80		2,375,570,74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4,253.79		14,253.7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6,098,134.00		200,423,455.77	997,191,418.60	48,864,739.90	-11,985,479.46		87,078,495.93	635,643,713.59		2,375,584,998.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553,897.00		-48,301,418.67	210,064,353.47	40,077,544.26	-15,141,510.30		26,749,405.45	203,997,951.32		349,845,134.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09,499.28			267,363,413.98		250,853,91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553,897.00		-48,301,418.67	210,064,353.47	40,077,544.26						134,239,287.5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0,760.00			20,116,294.84	-14,222,268.00						34,277,802.84
4. 其他	12,614,657.00		-48,301,418.67	189,948,058.63	54,299,812.26						99,961,484.70
（三）利润分配								26,737,766.78	-63,470,210.65		-36,732,443.87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37,766.78	-26,737,766.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732,443.87		-36,732,443.8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67,988.98		-136,798.90	-1,231,190.0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1,367,988.98		-136,798.90	-1,231,190.08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48,437.57	1,335,938.07			1,484,375.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8,652,031.00			152,122,037.10	1,207,255,772.07	88,942,284.16	-27,126,989.76		113,827,901.38	839,641,664.91		2,725,430,132.5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5,858,018.00			202,978,873.75	986,138,925.40	29,307,870.44			47,655,219.87	314,224,732.48		2,037,547,899.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5,858,018.00			202,978,873.75	986,138,925.40	29,307,870.44			47,655,219.87	314,224,732.48		2,037,547,899.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116.00			-2,555,417.98	11,052,493.20	19,556,869.46	-11,985,479.46		39,423,276.06	321,418,981.11		338,037,099.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985,479.46			394,247,014.34		382,261,534.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0,116.00			-2,555,417.98	11,052,493.20	19,556,869.46						-10,819,678.2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7,890.00				5,642,512.72	-11,785,833.00						17,300,455.72

4. 其他	368,006.00		-2,555,417.98	5,409,980.48	31,342,702.46						-28,120,133.96
(三) 利润分配								39,423,276.06	-72,828,033.23		-33,404,757.17
1. 提取盈余公积								39,423,276.06	-39,423,276.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404,757.17		-33,404,757.17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16,098,134.00		200,423,455.77	997,191,418.60	48,864,739.90	-11,985,479.46		87,078,495.93	635,643,713.59		2,375,584,998.5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注册资本：人民币51,566.9368万元

法定代表人：苏斌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潘泾路2999号

经营期限：2002年4月26日至不约定期限

2、历史沿革

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飞凯有限原股东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飞凯有限系经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于 2002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成立的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为 12.20 万美元。

2003 年 8 月，飞凯有限股东将所持股权全部转让给飞凯控股有限公司，飞凯控股同时增资 87.80 万美元，于 2003 年、2006 年分两次缴纳，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美元。

2007 年 4 月，飞凯有限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07]30 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和上海市人民政府换发的商外资沪金桥独资字[2002]1077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飞凯有限注册资本由原 100.00 万美元增加至 110.00 万美元，增加部分的注册资本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2010 年 7 月，飞凯有限作出执行董事决定并经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72 号”文件批准，同意投资方飞凯控股将所持有的 28.27% 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分别转让给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 5.27%、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00%、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 4.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 4.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转让完成后，飞凯有限企业性质由台港澳侨法人独资变更为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2010 年 8 月，经飞凯有限董事会决议和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沪金管经（2010）89 号”文件批准，同意飞凯有限投资方如皋市电信器材设备厂将其所持有的 4.000% 的股权（含相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飞凯控股出资 78.903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1.73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5.797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270%；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5.5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0%；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 4.4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4.4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4.4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4.4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1.1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1.000%；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1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1.000%。

根据发起人协议、章程的约定，并经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沪商外资批（2010）2762 号”《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飞凯有限转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转制后的股本总额为 6,000.00 万元人民币。2011 年 3 月飞凯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飞凯有限截至 2010 年 8 月 31 日净资产 86,288,792.82 元，折合为公司股本 6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未折股的部分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股东持股比例与飞凯有限相同。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根据公司 2014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及上市决议，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根据修改后的章程，公司拟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954 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8.1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3,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48,975,121.1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4,024,878.83 元。截止 2014 年 9 月 29 日，公司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14,024,878.83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294,024,878.83 元。本次增资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4]11492 号验资报告。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0 月 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4 年 12 月 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0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投资各方折合人民币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飞凯控股出资 4,303.8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3.8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316.2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95%；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0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7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24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6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6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新增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00%。

2015 年 4 月 8 日，经本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24,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4,000,000 股。转增后，投资各方的出资额及占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飞凯控股有限公司出资 5,594.94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53.80%；上海康奇投资有限公司出资 411.06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95%；北京汉和泰兴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390.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75%；江苏凯凯电信器材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如皋市博信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上海凯佳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联科斯凯物流软件有限公司出资 312.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00%；北京德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资 78.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北京红成信拓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78.00 万人民币，占注册资本 0.75%；新增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00%。

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9,997,650 股，占当时总股本的 9.61%。本次解除限售后，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68,002,3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35,997,650 股。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8,932,950 股，占当时总股本的 8.5894%。本次解除限售后，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59,069,4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44,930,600 股。

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4,000,000 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4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共计转增 260,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364,000,000 股。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实施前述权益分派。

2017 年 9 月 27 日，公司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 206,742,900 股，占当时总股本的 56.80%。本次解除限售后，无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为 364,000,000 股。

2017 年 6 月 28 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的 2017 年第 34 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张家口晶泰克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79 号），核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2017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完成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和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新增股份于 2017 年 10 月 23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364,000,000 股增加至 426,740,607 股。

2018年12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飞凯控股与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飞凯控股有限公司与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飞凯控股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上海半导体装备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9,871,842 股，股份协议转让的价格为 14.66 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 437,921,203.72 元。

2019年3月19日，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426,740,607股为基础，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2,674,060.7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共计转增85,348,12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12,088,728股。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实施前述权益分派。

2019年6月1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计划向172名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共授予555.3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期为2019年6月14日，上市日期为2019年7月2日，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512,088,728元增加至517,642,028元，公司股份总数由512,088,728股增加至517,642,028股。

2019年10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飞凯控股与共青城胜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表“胜恒精选新材料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契约型）”）（以下简称“胜恒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飞凯控股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胜恒投资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5,933,866股股份。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价格为12.22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316,911,842.52元。

2020年5月12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的172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份额的30%进行回购注销，此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665,990股。同时，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2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因此回购注销上述两名离职员工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共计20,72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共计减少1,686,710股，公司股份总数由517,642,028股减少至515,955,318股。

2020年10月16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因此公司决定回购注销上述四名离职员工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共计97,300股限制性股票，减少股本人民币97,300.00元。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5,955,318股减少至515,858,018股。

2021年7月8日，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8人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公司需回购注销上述8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期和第三期共计127,89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2021年7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127,89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515,858,018股减少至515,730,128股，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完成本次注册资本减少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2021年7月13日，公司名称变更，由“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飞凯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英文名称：PhiChem Corporation。

2021年9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飞凯控股与国盛海通基金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飞凯控股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国盛海通基金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6,000,000股股份，占公司签署协议时总股本的5.04%，占公司签署协议时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后的5.06%。本次股份协议转让的价格为15.00元/股，股份转让总价款共计人民币390,000,000.00元。上述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项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并于2021年11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1年11月4日。

2022年7月12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公司需回购注销上述4名

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共计 60,76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 60,760 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515,730,128 元减少至 515,669,368 元,股份总数由 515,730,128 股减少至 515,669,368 股,公司需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完成本次注册资本减少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2021 年 6 月 3 日,“飞凯转债”开始进入转股期。本报告期“飞凯转债”因转股减少 1,962,933 张,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数量为 12,614,657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飞凯转债”因转股合计减少 2,020,206 张,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数量合计为 12,982,663 股。可转债存续期内转换成公司股票无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待可转债转股结束摘牌后公司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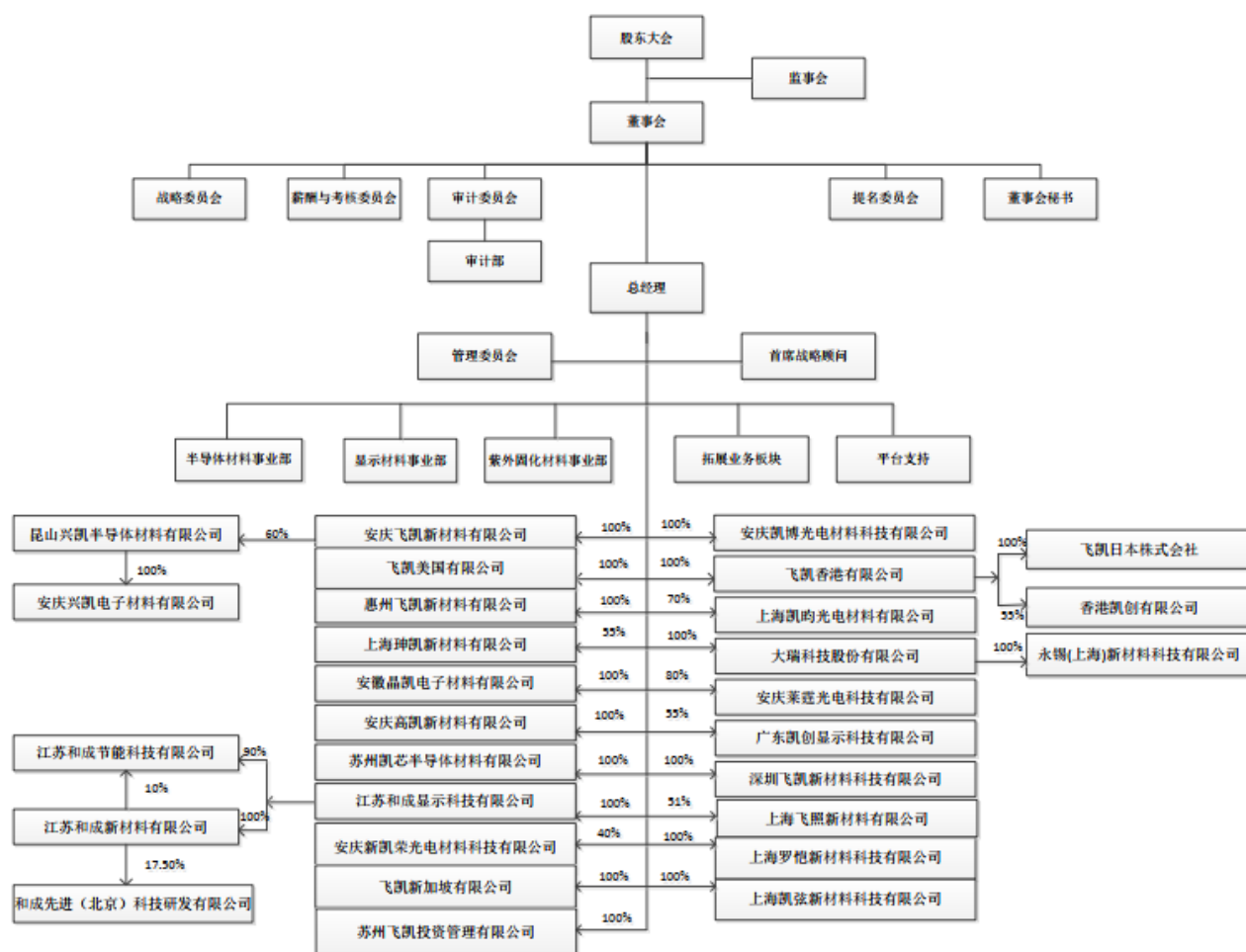
3、本公司经营范围及行业性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高性能涂料研发与中试,自研技术的转让;集成电路制造封装焊接材料的研发与中试、加工、销售;光电材料的研发与中试、加工、销售;电子零件用及各种相关用途的环氧塑封成型材料的销售,化学品(危险品限许可证规定范围)、电子元器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等相关的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危险化学品、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质检、安检管理等要求的,需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取得相应许可后开展经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为屏幕显示材料、半导体材料及紫外固化材料行业,主营业务为高科技制造领域适用的屏幕显示材料、半导体材料及紫外固化材料等的研究、生产和销售。公司的核心产品包括:(1)屏幕显示材料;(2)半导体材料;(3)紫外固化材料;(4)医药中间体。

4、本公司基本组织结构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图如下所示:



5、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境外自然人ZHANG JINSHAN。

6、财务报表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7、财务报表主体及其确定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取得方式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制造业	12,0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美国	进出口贸易	3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制造业	8,0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股权收购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及进出口贸易	1,561.70 万美元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飞凯日本株式会社	有限公司	日本	进出口贸易	9,000 万日元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技术开发	50 万人民币	75.00	75.00	是	直接投资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技术开发	100 万美元	55.00	55.00	是	直接投资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技术开发	300 万美元	70.00	70.00	是	直接投资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技术开发	2,000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技术开发	200 万人民币	80.00	80.00	是	直接投资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制造业	1,620 万美元	60.00	60.00	是	股权收购
安庆兴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制造业	2,000 万元人民币	60.00	60.00	是	直接投资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台湾高雄	制造业	16,542.36 万新台币	100.00	100.00	是	股权收购
永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制造业	4,333.3333 万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股权收购
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制造业	1,8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股权收购
江苏和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制造业	5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股权收购
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	20,000 万元人民币	17.50	17.50	是	直接投资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批发和零售业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制造业	800 万元人民币	55.00	55.00	是	直接投资
香港凯创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贸易	100 万美元	55.00	55.00	是	直接投资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500 万元人民币	40.00	40.00	是	直接投资
安庆高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安庆凯博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500 万元人民币	58.35	58.35	是	直接投资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	制造业	10,0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进出口贸易	800 万元人民币	51.00	51.00	是	直接投资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新加坡	进出口贸易	80 万新加坡元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技术开发	1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资本市场服务	5,000 万元人民币	100.00	100.00	是	直接投资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良好。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2、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本公司将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作为正常营业周期。本公司经营周期为12个月。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子公司飞凯美国有限公司、飞凯香港有限公司和香港凯创有限公司采用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飞凯日本株式会社采用日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新台币作为记账本位币。除以上子公司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均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4、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本公司报告期内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

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合并报表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合并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

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

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1)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本公司对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企业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等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上述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并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B、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划分应收款项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应收票据组合 2	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风险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备用金、未认证进项税、出口退税额、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未发生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押金、保证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1%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账龄风险组合（除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和 2）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0-6 个月（含 6 个月）	0.50	1	1
7-12 个月（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25	25	25

2-3 年（含 3 年）	50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业务的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及半成品、发出商品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7、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8、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1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

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研发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上述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于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及生产技术无形资产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法定剩余年限
专利权	5
非专利技术	合同约定年限、3年
软件	5
生产技术无形资产组	20

公司每年年度终了，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消耗方式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未来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

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各项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

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应当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7、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2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

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A项和第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9、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本公司采用增量借款

利率作为折现率。

30、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2、收入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收入的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等。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2）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1)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A、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B、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C、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2)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A、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B、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C、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D、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E、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F、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根据以上条件，本公司国内销售和海外销售的收入确认时点主要为：

1) 国内销售

发货模式下：根据销售合同约定，通常本公司将货物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相关收货人员在货物所附的发货单上签字验收，本公司将客户签字验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寄售模式：本公司将产品存放于客户处，客户随时领用，本公司将客户确认领用货物用于生产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海外销售

外销：本公司出口价格条款主要为CIF方式或C&F，根据《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价格条款为CIF的出口产品，货物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时本公司即完成交货，交货后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及由于各种事件造成的任何额外费用即由卖方转移到买方，在实务操作中以取得提单为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以C&F方式出口的主要是通过快递空运，货物经海关查验放行后，以报关单上出口日期为收入确认时点。

(4)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公司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公司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公司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3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1) 企业合并；
-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5、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

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出租人

1)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2)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应当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36、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相关规定，对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经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相关规定，对合并财务报表、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经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批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上海、扬中）；7%（安庆、南京）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大陆地区：5%；15%；25%； 香港特别行政区：16.5%； 台湾地区：20%； 美国：15%至 39%以及 8.84%； 新加坡：17% 日本：30.8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性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本公司采用从价计征的方式，税率为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每年 11 元/平方米（安庆）、每年 1.5 元/平方米（上海）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联邦所得税率从 15%到 39%；加利福尼亚州所得税率为 8.84%的定额税率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凯创有限公司	16.5%
飞凯日本株式会社	30.86%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2、税收优惠

2020年11月，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1005856），有效期三年，即从2020年至2022年享受15%的优惠税率，故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0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10708），有效期三年，即从2020年到2022年，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1年11月30日，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32005202），有效期三年，即从2021年到2023年，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年10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

号：GR20223400093），有效期三年，即从2022年到2024年，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年11月，本公司之三级子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4235），有效期三年。即2022年至2024年，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2022年12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07599），有效期三年，即从2022年到2024年，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减按15%的税率计提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125,200,592.15	823,777,390.86
库存现金	177,895.18	169,023.47
其他货币资金	165,836,306.82	186,836,277.60
合计	1,291,214,794.15	1,010,782,691.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9,009,479.62	52,654,368.46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25,835,145.31	186,831,757.17

其他说明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9,168,549.21元、信用证保证金86,366,596.10元、保函保证金300,000.00元和证券账户存出投资款40,001,161.51元。

（2）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125,835,145.31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39,168,549.21元、信用证保证金86,366,596.10元和保函保证金300,000.00元。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2,277,080.54	204,762,167.52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94,277,080.54	124,762,167.52
其他（理财产品）	28,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122,277,080.54	204,762,167.52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0,270,396.95	118,835,702.85
商业承兑票据	39,025,818.69	28,822,869.18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903,231.08	-739,638.17
合计	178,392,984.56	146,918,933.86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79,296,215.64	100.00%	903,231.08	0.50%	178,392,984.56	147,658,572.03	100.00%	739,638.17	0.50%	146,918,933.86
其中：										
应收票据组合 2	179,296,215.64	100.00%	903,231.08	0.50%	178,392,984.56	147,658,572.03	100.00%	739,638.17	0.50%	146,918,933.86
合计	179,296,215.64	100.00%	903,231.08		178,392,984.56	147,658,572.03	100.00%	739,638.17		146,918,933.86

注：应收票据组合 2 为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信用风险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179,146,215.64	895,731.08	0.5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150,000.00	7,500.00	5.00%
合计	179,296,215.64	903,231.08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739,638.17	357,441.72	193,848.81			903,231.08
合计	739,638.17	357,441.72	193,848.81			903,231.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3)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968,755.48	81,069,125.71
商业承兑汇票		875,248.50
合计	129,968,755.48	81,944,374.21

(5)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82,240.67	0.88%	7,082,240.67			13,518,002.35	1.65%	8,355,389.19		5,162,613.16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82,240.67	0.88%	7,082,240.67	100.00%		13,518,002.35	1.65%	8,355,389.19	61.81%	5,162,613.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5,998,481.18	99.12%	14,778,931.38		781,219,549.80	806,519,202.07	98.35%	12,921,252.12		793,597,949.9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5,998,481.18	99.12%	14,778,931.38	1.86%	781,219,549.80	806,519,202.07	98.35%	12,921,252.12	1.60%	793,597,949.95
合计	803,080,721.85	100.00%	21,861,172.05		781,219,549.80	820,037,204.42	100.00%	21,276,641.31		798,760,563.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太平洋光电有限公司	2,679,443.00	2,679,443.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东莞市弘高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877,276.38	877,276.38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南京华日触控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842,051.00	842,051.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深圳市广发真空镀膜制品有限公司	669,240.70	669,240.7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济南朗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67,297.48	567,297.48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深圳市齐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04,139.00	404,139.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浙江南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813.60	270,813.6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济南鑫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9,340.50	179,340.5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深圳市新耀威塑胶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68,850.00	168,85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宁波明昕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30,340.89	130,340.89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其他	293,448.12	293,448.12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7,082,240.67	7,082,240.67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	765,860,985.92	8,427,509.93	1.00%
7 个月-1 年	18,040,796.05	902,039.80	5.00%
1-2 年	6,549,560.07	1,637,390.02	25.00%
2-3 年	3,470,295.02	1,735,147.51	50.00%
3 年以上	2,076,844.12	2,076,844.12	100.00%
合计	795,998,481.18	14,778,931.38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84,094,097.97
0-6 个月（含 6 个月）	765,860,985.92
7 个月-1 年（含 1 年）	18,233,112.05
1 至 2 年	6,689,292.07
2 至 3 年	4,560,498.02
3 年以上	7,736,833.79
3 至 4 年	3,758,055.13
4 至 5 年	634,179.49

5 年以上	3,344,599.17
合计	803,080,721.8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276,641.31	2,256,667.27		1,717,420.56	45,284.03	21,861,172.05
合计	21,276,641.31	2,256,667.27		1,717,420.56	45,284.03	21,861,172.05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17,420.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93,128.72	无法收回	不适用	是
江苏七宝光电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765.79	无法收回	不适用	否
绍兴华锐光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40.00	无法收回	不适用	否
宁波普瑞均胜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23.05	无法收回	不适用	否
深圳宝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63.00	无法收回	不适用	否
合计	--	1,717,420.56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104,654,965.06	13.03%	1,046,549.65
客户 b	40,182,735.24	5.00%	401,827.35
客户 c	29,995,432.00	3.74%	299,954.32
客户 d	25,867,940.00	3.22%	258,679.40
客户 e	24,257,111.45	3.02%	242,571.11
合计	224,958,183.75	28.01%	--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组合 1（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	98,738,022.84	23,725,654.63
合计	98,738,022.84	23,725,654.6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441,616.57	99.94%	48,249,569.32	93.55%
1 至 2 年	700.00	0.00%	1,899,578.98	3.68%
2 至 3 年	6,600.00	0.02%	969,269.11	1.88%
3 年以上	7,953.28	0.03%	458,740.40	0.89%
合计	26,456,869.85	--	51,577,157.81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a	非关联方	27,345,000.00	8.96%
供应商b	非关联方	1,680,000.00	6.35%
供应商c	非关联方	1,416,297.45	5.35%
供应商d	非关联方	1,294,440.00	4.89%
供应商e	非关联方	1,257,676.71	4.75%
合计	--	8,018,700.15	30.30%

其他说明：无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1,592,855.74	45,606,228.92
合计	111,592,855.74	45,606,228.9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305,465.60	11,876,111.36
备用金	3,859,564.73	2,994,735.16
往来款	98,109,472.50	28,877,666.81
未认证进项税、应收退税款	1,036,575.15	1,928,047.65
其他	1,400,671.81	824,214.17
合计	111,711,749.79	46,500,775.1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417,446.23		477,100.00	894,546.2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95,846.09			295,846.09
本期转销	2,722.00		477,100.00	479,822.00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5.91			15.9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8,894.05			118,894.05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0,713,281.88
0-6 个月（含 6 个月）	110,693,488.68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9,793.20
1 至 2 年	324,582.21
2 至 3 年	190,979.00
3 年以上	482,906.70
3 至 4 年	13,638.00
4 至 5 年	398,934.30
5 年以上	70,334.40
合计	111,711,749.7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894,546.23		295,846.09	479,822.00	15.91	118,894.05
合计	894,546.23		295,846.09	479,822.00	15.91	118,894.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79,822.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南京红山化工园	押金及保证金	477,100.00	无法收回	不适用	否
广东中天联科信息产业园房租押金	押金及保证金	2,722.00	无法收回	不适用	否
合计	--	479,822.00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客户 1	往来款	96,658,698.11	1 年以内	86.53%	
客户 2	押金及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4.48%	50,000.00
客户 3	押金及保证金	583,127.69	1 年以内	0.52%	5,831.28
客户 4	往来款	424,334.55	1 年以内	0.38%	4,243.35
客户 5	往来款	312,423.71	1 年以内	0.28%	3,124.24
合计	--	102,978,584.06	--	92.19%	63,198.87

6)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情况。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成品及半成品	540,355,378.90	1,862,403.27	538,492,975.63	389,081,355.95	1,958,883.11	387,122,472.84
原材料	135,361,059.56	3,055,418.56	132,305,641.00	171,113,275.12	2,421,510.88	168,691,764.24
在产品	26,957,338.58		26,957,338.58	64,447,621.65		64,447,621.65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22,617,956.87	321,622.41	22,296,334.46	20,084,792.70	321,622.41	19,763,170.29
发出商品	20,731,129.45		20,731,129.45	23,124,330.11		23,124,330.11
合计	746,022,863.36	5,239,444.24	740,783,419.12	667,851,375.53	4,702,016.40	663,149,359.1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421,510.88	1,534,986.01		895,646.00	5,432.33	3,055,418.56
产成品及半成品	1,958,883.11	1,170,054.51		1,266,534.35		1,862,403.27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321,622.41					321,622.41
合计	4,702,016.40	2,705,040.52		2,162,180.35	5,432.33	5,239,444.24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消失	计提跌价的存货已实现销售或投入生产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消失	计提跌价的存货已实现销售或投入生产
产成品及半成品	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消失	计提跌价的存货已实现销售或投入生产

(4)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无摊销金额。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进项税、待认证进项税	25,704,347.71	45,850,308.71
待摊费用	5,422,789.48	3,296,892.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937,290.42	425,103.71
合计	32,064,427.61	49,572,304.45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5,266,480.64		15,266,480.64	39,153,449.25		39,153,449.25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33,519.36		-233,519.36	-3,213,216.75		-3,213,216.75	0.70-1.06
合计	15,266,480.64		15,266,480.64	39,153,449.25		39,153,449.25	--

(2)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本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											16,586,298.52

公司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29,853.44			1,922.63						-31,776.07	
上海英斯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0		-336.42							4,899,663.58
小计	29,853.44	4,900,000.00		1,586.21						-31,776.07	4,899,663.58
合计	29,853.44	4,900,000.00		1,586.21						-31,776.07	4,899,663.58

其他说明：无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	220,540,341.75	196,156,768.20
合计	220,540,341.75	196,156,768.20

其他说明：（1）对于不以短期的价格波动获利为投资目标，而是以长期持有为投资目标的权益投资，本公司将初始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

（2）本期无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出售。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63,044,683.60	1,183,693,516.14
合计	1,463,044,683.60	1,183,693,516.14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研发及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81,332,308.24	908,542,335.45	13,184,941.13	80,201,188.15	30,101,399.24	1,713,362,172.21
2.本期增加金额	99,470,056.04	288,049,541.00	4,563,112.81	14,176,382.09	4,100,423.45	410,359,515.39
（1）购置	225,660.56	10,980,372.26	1,115,106.19	2,836,907.21	583,400.60	15,741,446.82
（2）在建工程转入	99,244,395.48	274,591,383.87	3,448,006.62	11,244,882.07	3,435,476.63	391,964,144.67
（3）其他		2,477,784.87		94,592.81	81,546.22	2,653,923.90
3.本期减少金额	13,500.00	10,559,377.24	532,906.90	150,216.72	160,099.28	11,416,100.14
（1）处置或报废	13,500.00	10,334,696.40	526,649.57	145,122.70	148,825.74	11,168,794.41

(2) 其他		224,680.84	6,257.33	5,094.02	11,273.54	247,305.73
4.期末余额	780,788,864.28	1,186,032,499.21	17,215,147.04	94,227,353.52	34,041,723.41	2,112,305,587.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7,945,161.97	280,063,702.88	7,959,323.28	45,114,469.71	18,585,998.23	529,668,656.07
2.本期增加金额	31,810,787.91	79,627,189.16	1,569,553.46	11,248,113.06	2,937,633.60	127,193,277.19
(1) 计提	31,810,787.91	79,627,189.16	1,569,553.46	11,248,113.06	2,856,087.38	127,111,730.97
(2) 其他					81,546.22	81,546.22
3.本期减少金额	11,475.00	6,879,861.61	415,017.98	145,199.22	149,475.59	7,601,029.40
(1) 处置或报废	11,475.00	6,717,457.20	408,760.65	140,359.90	142,118.28	7,420,171.03
(2) 其他		162,404.41	6,257.33	4,839.32	7,357.31	180,858.37
4.期末余额	209,744,474.88	352,811,030.43	9,113,858.76	56,217,383.55	21,374,156.24	649,260,903.8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71,044,389.40	833,221,468.78	8,101,288.28	38,009,969.97	12,667,567.17	1,463,044,683.60
2.期初账面价值	503,387,146.27	628,478,632.57	5,225,617.85	35,086,718.44	11,515,401.01	1,183,693,516.14

(2) 本期无重大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3)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本期无重大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0,179,798.74	418,849,481.20
合计	200,179,798.74	418,849,481.2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学薄膜涂覆实验线项目	49,810,250.62		49,810,250.62	42,576,341.39		42,576,341.39

年产 2230 吨卤代化合物建设项目	43,083,887.87		43,083,887.87	8,943,206.14		8,943,206.14
集成电路电子封装材料基地项目	33,536,242.70		33,536,242.70	51,556,471.24		51,556,471.24
年产 6000 吨光固化树脂及表面处理涂料建设项目	13,999,022.57		13,999,022.57	780,359.80		780,359.80
安庆大观区车间技改项目	13,928,931.37		13,928,931.37	9,549,739.82		9,549,739.82
丙烯酸酯类及光刻胶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4,592,377.51		4,592,377.51			
500t/a 光刻配套材料及环保配套工程项目	4,289,470.98		4,289,470.98	28,772,272.07		28,772,272.07
宝山实验室新增与改建项目	1,932,427.60		1,932,427.60	927,480.89		927,480.89
安庆 OLED 项目	1,565,851.66		1,565,851.66	1,730,087.21		1,730,087.21
年产 30000 吨半导体制造及先进封装配套材料项目	1,503,226.42		1,503,226.42			
10000t/a 紫外固化光纤涂覆材料扩建项目	12,127,396.41		12,127,396.41	10,404,574.91		10,404,574.91
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91,915.62		391,915.62			
年产 50 吨高性能混合液晶及年产 200 吨高纯电子显示单体材料项目	103,773.58		103,773.58			
多功能有机合成材料项目				187,392,225.66		187,392,225.66
120t/a TFT-LCD 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				47,776,663.76		47,776,663.76
宝山 OLED 项目				112,395.56		112,395.56
其他零星项目	30,045,460.51	10,730,436.68	19,315,023.83	39,058,099.43	10,730,436.68	28,327,662.75
合计	210,910,235.42	10,730,436.68	200,179,798.74	429,579,917.88	10,730,436.68	418,849,481.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光学薄膜涂覆实验线项目	61,268,600.00	42,576,341.39	12,699,674.09	5,465,764.86		49,810,250.62	90.54%	90.54%				自有资金
年产 2230 吨卤代化合物建设项目	55,000,000.00	8,943,206.14	34,140,681.73			43,083,887.87	78.33%	78.33%	929,906.37	385,116.06	3.95-12.14	筹集资金及 自有资金
集成电路电子封装材料基地项目	230,000,000.00	51,556,471.24	17,537,396.43	35,557,624.97		33,536,242.70	91.72%	91.72%	4,183,640.37	642,596.54	3.95-12.14	筹集资金及 自有资金
安庆大观区车间技改项目	52,908,000.00	9,549,739.82	4,379,191.55			13,928,931.37	84.54%	84.54%	2,619,192.32			筹集资金及 自有资金
年产 6000 吨光固化树脂及表面处理涂料建设项目	40,000,000.00	780,359.80	13,218,662.77			13,999,022.57	35.00%	35.00%				自有资金
丙烯酸酯类及光刻胶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75,080,000.00		4,592,377.51			4,592,377.51	6.12%	6.12%				自有资金
500t/a 光刻配套材料及环保配套工程项目	50,000,000.00	28,772,272.07	1,607,708.13	26,090,509.22		4,289,470.98	84.53%	84.53%	7,697,434.24			筹集资金及 自有资金
宝山实验室新增与改建项目	7,650,000.00	927,480.89	1,938,727.60	933,780.89		1,932,427.60	55.62%	55.62%				自有资金
安庆 OLED 项目	100,000,000.00	1,730,087.21	1,855,165.97	2,019,401.52		1,565,851.66	46.95%	46.95%	3,911,323.98	1,715,019.28	3.95-12.14	筹集资金及 自有资金
年产 30000 吨半导体制造及先进封装配套材料项目	243,246,375.00		1,503,226.42			1,503,226.42	0.62%	0.62%				自有资金
10000t/a 紫外固化光纤涂	113,070,000.00	7,189,438.74	4,937,957.67			12,127,396.41	3.38%	3.38%	8,255,616.41	4,937,957.67	3.95-12.14	筹集资金

覆材料扩建项目												
年产 280 吨新型液晶材料混配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7,381,400.00		391,915.62			391,915.62	0.16%	0.16%	213,047.68	213,047.68	3.95-12.14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年产 50 吨高性能混合液晶及年产 200 吨高纯电子显示单体材料项目	159,230,000.00		103,773.58			103,773.58	0.07%	0.07%				自有资金
多功能有机合成材料项目	246,778,100.00	187,392,225.66	16,019,304.42	203,411,530.08			82.44%	82.44%	20,174,339.75	6,511,133.15	3.95-12.14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120t/aTFT-LCD 混合液晶显示材料项目	117,000,000.00	47,776,663.76	20,543,507.81	68,320,171.57			58.39%	58.39%	4,585,374.61	2,058,558.78	3.95-12.14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宝山 OLED 项目	68,000,000.00	112,395.56		112,395.56			69.44%	69.44%	7,045.83			筹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其他零星项目	118,359,230.68	42,273,235.60	42,516,002.26	50,052,966.00	4,690,811.35	30,045,460.51	92.36%	92.36%				自有资金
合计	1,984,971,705.68	429,579,917.88	177,985,273.56	391,964,144.67	4,690,811.35	210,910,235.42	--	--	52,576,921.56	16,463,429.1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4) 工程物资：无

1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和成显示厂房及办公室租赁	昆山兴凯研发实验室租赁	大瑞科技建筑物及运输设备租赁	深圳飞凯建筑物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008,375.86	2,974,773.98	1,646,725.80		11,629,875.64
2.本期增加金额	1,422,706.90		158,751.75	459,155.02	2,040,613.67
（1）租入	720,240.98		179,496.76	459,155.02	1,358,892.76
（2）其他	702,465.92		-20,745.01		681,720.91
3.本期减少金额	4,328,285.80		359,106.72		4,687,392.52
4.期末余额	4,102,796.96	2,974,773.98	1,446,370.83	459,155.02	8,983,096.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68,348.35	40,750.33	889,429.73		2,898,528.41
2.本期增加金额	3,517,382.58	489,003.96	340,496.95	81,991.96	4,428,875.45
（1）计提	2,814,916.66	489,003.96	361,241.98	81,991.96	3,747,154.56
（2）其他	702,465.92		-20,745.03		681,720.89
3.本期减少金额	3,070,088.77		271,041.62		3,341,130.39
（1）处置	3,070,088.77		271,041.62		3,341,130.39
（2）外币折算差额					
4.期末余额	2,415,642.16	529,754.29	958,885.06	81,991.96	3,986,273.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87,154.80	2,445,019.69	487,485.77	377,163.06	4,996,823.32
2.期初账面价值	5,040,027.51	2,934,023.65	757,296.07		8,731,347.23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生产技术资产组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2,200,006.33	2,094,760.69	24,682,963.58	17,762,607.28	119,179,212.00	355,919,549.88
2.本期增加金额			1,083,576.00	1,238,642.14		2,322,218.14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238,642.14		1,238,642.14
(3) 其他			1,083,576.00			1,083,576.00
3.本期减少金额		2,159.34		6,087.38		8,246.72
(1) 处置						
(2) 其他		2,159.34		6,087.38		8,246.72
4.期末余额	192,200,006.33	2,092,601.35	25,766,539.58	18,995,162.04	119,179,212.00	358,233,521.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827,237.41	226,770.48	11,527,967.53	10,615,667.09	28,486,913.92	77,684,556.43
2.本期增加金额	3,907,772.23	235,471.80	8,207,230.53	976,328.94	6,496,560.60	19,823,364.10
(1) 计提	3,907,772.23	235,471.80	7,514,976.55	976,328.94	6,496,560.60	19,131,110.12
(2) 其他			692,253.98			692,253.98
3.本期减少金额		1,117.73		6,087.38		7,205.11
(1) 处置						
(2) 其他		1,117.73		6,087.38		7,205.11
4.期末余额	30,735,009.64	461,124.55	19,735,198.06	11,585,908.65	34,983,474.52	97,500,715.4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1,464,996.69	1,631,476.80	6,031,341.52	7,409,253.39	84,195,737.48	260,732,805.88
2.期初账面价值	165,372,768.92	1,867,990.21	13,154,996.05	7,146,940.19	90,692,298.08	278,234,993.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585,350,344.13					585,350,344.13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493,653.66					42,493,653.66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3,943,661.19					13,943,661.19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674,942.25					4,674,942.25
合计	646,462,601.23					646,462,601.23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142,030.48	871,198.25				4,013,228.73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866,479.38	271,045.79				1,137,525.17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9,275.71	180,735.09				820,010.80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541,816.79	152,899.57				694,716.36
合计	5,189,602.36	1,475,878.70				6,665,481.06

注：经测试，核心商誉未发生减值；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导致其可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故就当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商誉账面价值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主要构成	账面价值	确定方法	本期是否发生变动
581,337,115.40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251,415,546.56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41,673,642.86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20,677,896.73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13,248,944.83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26,397,395.52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否
3,537,417.08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	100,260,058.40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	否

	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	-------------	--	------------------------------	--

(4)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未来 5 年产能均维持在核定产能，稳定年份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22.02%-26.74%，折现率 11.89% 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17,892.05 万元大于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 25,141.55 万元及商誉账面价值 58,133.71 万元之和。本期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 5 年产能均维持在核定产能，稳定年份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9.60%-12.16%，折现率 13.85% 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7,532.54 万元大于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 2,067.79 万元及商誉账面价值 4,167.36 万元之和。本期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净额进行计算。经测算显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5,369.61 万元，大于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 2,639.74 万元及商誉账面价值 1,324.89 万元之和。本期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收益法预测现金流量现值；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预计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未来 5 年产能均维持在核定产能，稳定年份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6.96%-8.44%，折现率 10.25% 测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经预测显示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2,112.77 万元大于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资产组账面价值 10,026.01 万元及 100% 股权的商誉模拟数 589.57 万元之和。本期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商誉不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经测试，公司核心商誉未发生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6,238,117.57	2,002,239.94	1,642,301.62	5,823.84	6,592,232.05
会籍	1,688,435.86	2,400,000.00	126,187.02		3,962,248.84
装修费	331,760.11	4,480,661.53	1,364,410.35		3,448,011.29
技术咨询费	287,359.08		150,754.93		136,604.15
合计	8,545,672.62	8,882,901.47	3,283,653.92	5,823.84	14,139,096.33

其他说明：无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93,154,886.69	48,623,305.03	255,194,107.54	39,483,329.14
资产减值准备	35,702,737.54	5,523,480.35	35,085,804.91	5,475,497.35
递延收益	30,500,330.06	4,557,419.51	32,093,338.71	4,814,000.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7,199,132.12	4,079,869.81	35,113,887.55	5,375,206.15
股权激励	18,675,437.64	2,799,360.81	20,644,558.68	3,103,543.5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部分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353,333.34	1,253,000.00	5,800,000.00	870,000.00
预提成本费用	1,795,075.22	76,646.96	9,913,750.37	1,849,508.23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568,933.08	-7,028.90	1,007,502.47	151,12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697,906.36	9,503,584.61	43,946,305.56	6,717,898.33
合计	478,647,772.05	76,409,638.18	438,799,255.79	67,840,108.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8,667,571.05	17,688,329.67	129,317,887.84	19,023,379.3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866,400.47	9,879,960.07	92,646,512.07	13,896,976.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845,811.32	7,531,700.49	32,640,463.41	5,063,942.86
合计	242,379,782.84	35,099,990.23	254,604,863.32	37,984,299.0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396,210.34	19,956,662.05
可抵扣亏损	75,755,720.78	68,115,866.83
合计	94,151,931.12	88,072,528.8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4,457,182.53	5,298,986.40	
2024 年	15,082,376.07	14,457,182.53	

2025 年	9,273,010.23	16,087,510.98	
2026 年	15,847,602.42	12,156,170.89	
2027 年	21,095,549.53	20,116,016.03	
合计	75,755,720.78	68,115,866.83	--

其他说明：无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3,513,340.62		23,513,340.62	21,753,198.71		21,753,198.71
押金保证金	177,036.24		177,036.24	241,940.20		241,940.20
合计	23,690,376.86		23,690,376.86	21,995,138.91		21,995,138.91

其他说明：无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25,819,000.00	475,906,000.00
已贴现的集团内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130,000,000.00	160,000,000.00
信用证押汇借款	52,607,397.00	24,018,083.35
委托贷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计提的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32,447.50	1,367,083.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合计	944,258,844.50	725,291,166.35

(2) 短期借款期末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8,398,241.75	174,394,524.33
合计	118,398,241.75	174,394,524.3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11,600,992.86	275,622,852.85
应付工程设备款	60,144,769.01	79,192,388.93
应付费用	8,649,269.27	10,097,039.34
合计	280,395,031.14	364,912,281.12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5,725,384.34	7,352,312.31
合计	5,725,384.34	7,352,312.31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报告期内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4,605,643.29	325,851,988.73	318,407,263.14	92,050,368.88
二、离职后福利中-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26,747.17	23,030,749.56	23,037,618.04	119,878.69
三、辞退福利		1,292,800.00	1,292,800.00	
合计	84,732,390.46	350,175,538.29	342,737,681.18	92,170,247.5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031,772.56	291,323,921.52	283,347,273.99	91,008,420.09
2、职工福利费	1,329,815.98	9,612,438.52	10,103,951.83	838,302.67
3、社会保险费	149,594.72	14,686,215.00	14,680,682.45	155,127.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9,209.63	13,511,371.36	13,505,554.42	155,026.57
工伤保险费	279.01	926,771.84	926,956.15	94.70

生育保险费	106.08	248,071.80	248,171.88	6.00
4、住房公积金	65,935.00	9,607,610.80	9,657,751.80	15,79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525.03	548,363.96	544,164.14	32,724.85
6、其他短期薪酬		73,438.93	73,438.93	
合计	84,605,643.29	325,851,988.73	318,407,263.14	92,050,368.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5,969.73	22,293,543.03	22,299,947.87	119,564.89
2、失业保险费	777.44	737,206.53	737,670.17	313.80
合计	126,747.17	23,030,749.56	23,037,618.04	119,878.69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8,479,488.54	24,309,973.04
增值税	16,554,035.41	9,608,635.27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53,923.50	1,727,815.50
房产税	1,464,056.67	1,424,246.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3,264.65	661,134.81
土地使用税	1,182,662.44	1,180,137.05
教育费附加	942,318.60	546,625.84
印花税	415,044.92	245,718.31
环境保护税	23.62	7.85
其他	68,297.85	
合计	43,673,116.20	39,704,293.97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7,020,434.53	
应付利息	642,356.57	508,806.80
其他应付款	36,683,427.72	65,075,289.95
合计	54,346,218.82	65,584,096.75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债应付利息	511,884.35	407,306.80
关联方借款应付利息	130,472.22	101,500.00
合计	642,356.57	508,806.8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期末无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利息情况。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少数股东股利	17,020,434.53	
合计	17,020,434.53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预提费用	31,276,446.53	40,124,840.78
应付被投资企业出资款	2,200,000.00	
设备及工程款	1,752,571.95	9,306,310.68
押金及履约保证金	1,246,000.00	1,213,461.25
关联方款项	208,409.24	208,409.24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14,222,268.00
合计	36,683,427.72	65,075,289.95

2)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950,854.06	148,056,638.9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102,084.11	55,351,537.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657,666.67	1,933,333.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22,658.55	2,450,934.74
合计	111,033,263.39	207,792,444.05

其他说明：无

29、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或贴现但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1,069,125.71	99,986,740.08
已背书但附追索权的商业承兑汇票	875,248.50	4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486,844.45	837,176.24
合计	82,431,218.66	101,223,916.32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69,900,000.00	9,960,000.00
抵押借款	52,932,693.65	85,578,627.65
合计	122,832,693.65	95,538,627.6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抵押借款利率：5.115%-6.50%；

保证借款利率：1.95%。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513,131,558.13	638,175,405.57
合计	513,131,558.13	638,175,405.5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支付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转股/回售金额	期末余额
飞凯转债	100.00	2020年11月27日	6年	825,000,000.00	638,175,405.57		4,017,967.60	3,710,132.82	70,967,617.78	196,319,300.00	513,131,558.13
合计	--	--	--	825,000,000.00	638,175,405.57		4,017,967.60	3,710,132.82	70,967,617.78	196,319,300.00	513,131,558.13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飞凯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99号）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825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人民币82,500.00万元，期限6年，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所有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3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到期赎回价为110元（含最后一期利息）。

转股期限：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0年12月3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1年6月3日）起至债券到期日（2026年11月26日，如遇节假日，向后顺延）止。

转股价格变动：“飞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9.34元/股。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将“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15.6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3月24日起生效。公司于2021年5月28日实施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5元（含税），由此“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62元/股调整为15.56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5月31日起生效。

公司于2022年6月15日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飞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15.56元/股调整为15.4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6月16日起生效。

“飞凯转债”回售情况：公司于2021年1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2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1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飞凯转债”本次合计回售46,591张，回售价格为100.078元/张（含息、税），回售金额为4,662,734.09元（含息、税）。回售完成后，剩余可转债数量为8,203,409张。

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飞凯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回售付款通知》，“飞凯转债”本次共回售260张，回售价格为100.027元/张（含息、税），回售金额为26,007.02元（含息、税）。回售完成后，剩余可转债数量为8,203,149张。

“飞凯转债”转股情况：2021年6月3日，“飞凯转债”开始进入转股期，2021年度共有57,273张“飞凯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成368,006股“飞凯材料”股票；2022年度共有1,962,933张“飞凯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成12,614,657股“飞凯材料”股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张数为6,182,943张，剩余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为人民币618,294,300元，未转换比例为75.3728%。

（4）期末不存在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

32、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额	3,593,630.35	10,338,788.5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27,290.24	715,951.63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6,566.24	2,795,467.33
合计	2,629,773.87	6,827,369.56

33、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8,777,173.43	15,711,940.58
合计	38,777,173.43	15,711,940.5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	38,777,173.43	15,711,940.58
合计	38,777,173.43	15,711,940.58

其他说明：按新租赁准则要求，本公司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该售后回租业务实质系融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34、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195,666.67	3,866,666.67
合计	4,195,666.67	3,866,666.67

3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2,824,196.06	2,111,200.00	6,446,571.26	38,488,824.80	尚未达到确认其他收益的条件
合计	42,824,196.06	2,111,200.00	6,446,571.26	38,488,824.8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益相关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专项投资	5,591,256.91			1,077,344.04			4,513,912.87	与资产相关
TFT-LCD 用混合液晶材料产业化项目	2,833,877.66			512,353.68			2,321,523.98	与资产相关
科技局 2014 年市科技成果转化资金	2,344,764.36			500,488.80			1,844,275.56	与资产相关
产业高端化发展项目补助	955,678.38			513,903.60			441,774.78	与资产相关
22000t 合成新材料项目	1,794,510.89			302,058.18			1,492,452.71	与资产相关
10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纯项目	1,662,756.67			268,330.00			1,394,426.67	与资产相关
研发中心及中试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1,094,780.00			230,480.00			864,300.00	与资产相关
紫外固化项目	1,281,515.05			172,788.55			1,108,726.50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1,090,205.16			158,236.79			931,968.37	与资产相关
3D 显示液晶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	172,642.65			92,837.64			79,805.01	与资产相关
二车间环保工程改造项目补贴	385,000.00			60,000.00			3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基金	97,325.00			22,900.00			74,425.00	与资产相关
大尺寸屏幕显示用光刻胶项目	3,972,833.33			428,999.98			3,543,833.35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5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纯项目	3,112,080.00			389,010.00			2,723,07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强基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补助-5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建设项目	1,864,000.00			233,000.00			1,631,000.00	与资产相关
光刻胶抗反射层项目	12,943,150.00			1,305,000.00			11,638,150.00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府补助	985,500.00			98,550.00			886,950.00	与资产相关
安庆市 2019 年推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	642,320.00			80,290.00			562,03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中央财政大气污染防治资金申报项目补助资金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5 吨 OLED 终端显示材料升华提纯项目		311,200.00					311,2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2,824,196.06	2,111,200.00		6,446,571.26			38,488,824.80	--
----	---------------	--------------	--	--------------	--	--	---------------	----

3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16,098,134.00				12,553,897.00	12,553,897.00	528,652,031.00

其他说明：2021年6月3日“飞凯转债”开始进入转股期，报告期内，“飞凯转债”因转股减少1,962,933张，因转股减少的可转债票面金额为196,293,300.00元，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数量为12,614,657股，因此增加股本12,614,657.00元。

2022年7月12日，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有4人已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上述4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三期共计60,760股限制性股票，并于2022年9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7、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其他权益工具余额152,122,037.10元，系公司期末可转换公司债券对应权益部分的公允价值扣除应分摊的发行费用后的金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债券持有人本期实际转股1,962,933张债券，本期“飞凯转债”回售260张债券，因此，对应其他权益工具减少48,301,418.67元。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飞凯转债	8,146,136	200,423,455.77			1,963,193	48,301,418.67	6,182,943	152,122,037.10
合计	8,146,136	200,423,455.77			1,963,193	48,301,418.67	6,182,943	152,122,037.1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详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1、应付债券”之说明。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6,274,035.96	212,656,579.87	350,281.40	1,188,580,334.43
其他资本公积	20,920,710.01	19,990,004.23	22,711,848.61	18,198,865.63
合计	997,194,745.97	232,646,584.10	23,062,130.01	1,206,779,200.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共有1,962,933张“飞凯转债”完成转股，合计转成12,614,657股“飞凯材料”股票，转股价格为15.56元/股，因转股增加股本12,614,657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89,944,731.26元。

2) 本期公司回购并注销了限制性股票60,760股，回购价格6.7650元/股，共计支付股票回购款411,041.40元，其中冲减股本60,760.00元，冲减资本公积350,281.40元。

3) 公司本期计提了股权激励费用共计19,990,004.23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4) 公司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期股权均解除限售，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确认的其他资本公积22,711,848.61元转入股本溢价。

39、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发行限制性股票）	14,222,268.00		14,222,268.00	
股份回购	34,642,471.90	54,299,812.26		88,942,284.16
合计	48,864,739.90	54,299,812.26	14,222,268.00	88,942,284.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公司回购并注销了限制性股票60,760股，同时回购价格由6.8350元/股调整至6.7650元/股，因而减少库存股411,041.40元。

2) 2019年6月14日，公司向172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555.33万股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54人，因此本期第三个限售期股权解除限售共计2,020,040股，初始授予价格为6.90元/股，2022年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调整至6.765元/股，因此减少库存股13,811,226.60元。

3)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2022年度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共回购公司股份2,447,180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4,299,812.26元（含交易费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7,180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4,299,812.26元（含交易费用）。

40、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50,641.07	-6,034,839.29		-1,367,988.98	-458,231.06	-4,127,824.55	-80,794.70	-24,178,465.6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050,641.07	-6,034,839.29		-1,367,988.98	-458,231.06	-4,127,824.55	-80,794.70	-24,178,465.6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88,207.20	11,027,052.32				10,856,695.70	170,356.62	8,768,488.5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88,207.20	11,027,052.32				10,856,695.70	170,356.62	8,768,488.50
合计	-22,138,848.27	4,992,213.03		-1,367,988.98	-458,231.06	6,728,871.15	89,561.92	-15,409,977.1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41、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5,167,922.12	25,167,922.12	
合计		25,167,922.12	25,167,922.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第八条危险生产与储存企业以本公司子公司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孙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按照以下标准平均逐月提取：营业收入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按照 4.50%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00 万元至 1 亿元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 亿元至 1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至 50 亿元的部分，按照 0.20%提取。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4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078,495.93	26,737,766.78		113,816,262.71
其他		11,638.67		11,638.67
合计	87,078,495.93	26,749,405.45		113,827,901.3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盈余公积增加系按照母公司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4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33,944,928.92	1,120,906,822.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69,386.2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33,875,542.71	1,120,906,822.9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4,641,294.99	385,796,752.99
其他转入	104,74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737,766.78	39,423,276.06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732,443.87	33,404,757.1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05,151,375.04	1,433,875,542.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69,386.21 元。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44,910,752.77	1,744,659,921.38	2,603,959,136.64	1,559,280,968.85
其他业务	43,336,202.88	19,624,313.24	20,315,145.43	19,177,907.46
合计	2,888,246,955.65	1,764,284,234.62	2,624,274,282.07	1,578,458,876.31

45、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9,405.30	6,032,188.64
房产税	4,800,982.19	5,711,517.12
土地使用税	4,785,713.30	4,344,361.31
教育费附加	4,702,406.74	4,815,497.11
其他	3,507,964.56	2,447,699.10
合计	23,516,472.09	23,351,263.28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流转税的 5%、7%；

教育费附加：流转税的 5%；

房产税：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

土地使用税：每年 11 元/平方米；每年 1.5 元/平方米。

4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佣金及服务费	69,299,690.01	49,891,855.01
工资及统筹	36,035,281.64	41,114,906.57
业务招待费	11,670,483.81	13,286,390.19
差旅费	3,610,733.02	5,614,637.71
出口费用、报关费	2,486,541.29	3,682,195.42
折旧和摊销	1,343,556.40	1,006,676.26

业务宣传费	1,240,399.15	3,149,678.32
办公费	449,207.85	2,287,742.94
其他	5,875,219.34	5,374,611.40
合计	132,011,112.51	125,408,693.82

其他说明：无

4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人员薪酬、福利及统筹	130,868,852.86	113,033,635.77
折旧和摊销	41,966,011.85	30,556,324.25
股权激励费	20,466,576.24	18,855,217.39
中介机构服务费	8,676,311.95	6,993,691.32
水电费	7,157,839.69	6,388,750.87
业务招待费	7,016,868.72	5,700,730.05
办公费	6,662,851.80	5,117,359.19
房租、物业费	4,121,335.26	3,226,158.71
差旅费、交通费	2,718,437.23	2,103,380.31
其他	16,183,980.15	17,439,081.21
合计	245,839,065.75	209,414,329.07

其他说明：无

48、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薪酬、福利及统筹	65,342,076.53	68,075,391.38
研发材料	48,002,789.81	58,192,438.35
折旧和摊销	45,205,039.83	31,168,039.38
水电费	9,446,118.61	8,574,373.46
服务费	7,868,244.47	11,857,121.23
差旅及招待费	1,602,808.81	2,420,965.46
检测费	547,720.91	4,688,538.77
其他	5,678,668.82	7,766,272.57
合计	183,693,467.79	192,743,140.60

其他说明：无

49、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058,636.20	66,634,169.30
票据贴现费用	7,540,815.49	9,765,049.34
减：利息收入	11,279,178.53	12,394,791.67
汇兑损失（-收益）	-13,022,686.57	3,489,876.44
手续费	1,376,409.64	1,338,088.96
合计	43,673,996.23	68,832,392.37

其他说明：无

50、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9,237,929.88	22,546,168.66
合计	19,237,929.88	22,546,168.66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3、政府补助”。

5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672,991.50	74,305,522.67
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2,732,789.47	2,475,483.5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6.21	-1,368,195.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39,627.8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68,097.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82,097.30
合计	11,407,367.18	77,202,633.35

其他说明：无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780,111.60	-16,342,634.09
合计	-26,780,111.60	-16,342,634.09

其他说明：无

53、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61,814.73	-7,851,547.7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3,592.91	-175,703.9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8,930.78	-310,671.66
合计	-2,126,476.86	-8,337,923.32

其他说明：无

5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2,860.17	-3,737,978.23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6,586,298.52
三、商誉减值损失	-1,475,878.70	-1,553,738.71
合计	-2,018,738.87	-21,878,015.46

其他说明：无

55、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29,472.37	-1,050,188.39
合计	129,472.37	-1,050,188.39

5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35,620.73		35,620.73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8.50		88.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8.50		88.50
赔偿款		33,195.00	
其他	22,611.98	118,845.57	22,611.98
合计	58,321.21	152,040.57	58,321.21

其他说明：本期无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情况。

5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24,028.55	2,662,376.30	1,424,028.55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1,424,028.55	2,662,376.30	1,424,028.55
滞纳金和罚款	217,660.73		217,660.73
存货报废损失	141,678.68		141,678.68
捐赠支出	110,000.00	252,000.00	110,000.00
赔偿款		1,000,000.00	
其他	50,842.06	110,388.60	50,842.06
合计	1,944,210.02	4,024,764.90	1,944,210.02

其他说明：无

5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0,856,250.26	77,652,357.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71,047.46	-4,214,234.35
合计	49,585,202.80	73,438,122.7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3,192,159.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978,824.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31,326.5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108,158.5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99,983.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54,486.2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56,314.9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126,446.71
加计扣除的研发费用	-24,704,090.97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862,666.85
所得税费用合计	49,585,202.80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186,831,757.17	70,694,005.17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177,077,839.71	15,221,250.00
政府补助	14,893,488.62	19,362,753.72
利息收入	10,638,455.68	12,017,069.09
其他	58,232.71	415,255.67
合计	389,499,773.89	117,710,333.6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性支出	235,433,654.59	225,081,329.55
支付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125,835,145.31	195,064,647.03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230,133,469.85	41,820,000.00
其他	2,073,627.35	11,067,471.06
合计	593,475,897.10	473,033,447.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赎回	691,000,000.00	1,012,000,000.00
合计	691,000,000.00	1,012,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买入	639,000,000.00	1,092,000,000.00
合计	639,000,000.00	1,092,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融资租赁	105,019,999.00	
合计	205,019,999.00	10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还款	147,949,879.29	209,159,432.36
关联方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回购本公司股票作为库存股支付的现金	54,299,812.26	31,342,702.46
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4,325,864.86	2,102,827.19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411,041.40	874,128.15
可转债回售支付的现金	26,007.02	4,662,734.09
合计	307,012,604.83	348,141,824.2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43,606,957.15	400,894,780.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018,738.87	21,878,015.46
信用减值准备	2,126,476.86	8,337,923.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6,474,917.65	102,264,105.90
使用权资产折旧	3,747,154.56	2,379,708.58
无形资产摊销	19,131,110.12	18,875,102.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83,653.92	3,490,454.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9,472.37	1,050,188.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3,940.05	2,662,376.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80,111.60	16,342,634.0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3,576,765.12	79,889,095.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407,367.18	-77,202,633.3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569,529.21	-209,100.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84,308.81	-4,005,133.8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171,487.83	-158,922,290.9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3,672,617.53	-291,870,223.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997,663.72	121,346,026.40
其他	21,525,226.35	7,920,57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0,862,605.60	255,121,598.4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5,379,648.84	823,950,934.7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3,950,934.76	1,286,406,778.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1,428,714.08	-462,455,843.3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65,379,648.84	823,950,934.76
其中：库存现金	177,895.18	169,023.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25,200,592.15	823,777,390.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001,161.51	4,520.4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5,379,648.84	823,950,934.76

其他说明：无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5,834,658.44	信用证、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固定资产	102,041,422.17	融资租赁
固定资产	179,319,796.16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50,000,247.90	抵押借款

合计	457,196,124.67	--
----	----------------	----

其他说明：无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0,389,922.08	6.96	72,361,651.32
欧元	461,112.09	7.42	3,422,788.93
新台币	162,850,338.00	0.23	37,015,881.83
日元	61,674,602.00	0.05	3,225,581.68
瑞士法郎	54.50	7.54	411.1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2,756,747.50	6.96	88,845,643.64
欧元	41,184.00	7.42	305,704.71
新台币	144,421,573.49	0.23	32,827,023.65
日元	929,761,347.50	0.05	48,626,518.47
其他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005,349.56	6.96	7,001,857.55
新台币	14,931,064.09	0.23	3,393,830.87
日元	5,832,610.74	0.05	305,045.54
短期账款			
其中：美元	3,770,592.46	6.96	26,260,668.25
新台币	30,000,000.00	0.23	6,819,000.00
日元	431,769,600.00	0.05	22,581,550.08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2,298,602.60	6.96	16,008,847.67
新台币	12,721,858.00	0.23	2,891,678.32
日元	693,984,520.00	0.05	36,295,390.40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786,174.83	6.96	5,475,393.22
欧元	30.00	7.42	222.69
新台币	1,816,980.00	0.23	412,999.55

日元	103,946,487.00	0.05	5,436,401.27
----	----------------	------	--------------

(2)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高雄	新台币	当地流通货币

6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及收益相关			
光刻胶抗反射层项目	13,0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05,000.00
大尺寸屏幕显示用光刻胶项目	4,289,999.98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28,999.98
与资产相关			
5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纯项目	3,890,1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89,010.00
紫外固化项目	3,455,771.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72,788.55
新增年产 25 吨高世代 TFT-LCD 用混合液晶材料产业化项目	3,405,18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12,353.68
22000t 合成新材料项目	2,842,2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02,058.18
10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提纯项目	2,683,3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68,330.00
工业强基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补助-50t/a 高性能光电新材料建设项目	2,33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33,000.00
研发中心及中试试验基地建设项目	2,304,8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30,480.00
固定资产贷款贴息	2,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8,236.79
产业振兴与技术改造专项投资	1,077,344.0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77,344.04
安庆市 2019 年加快工业发展政府补助	985,5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8,550.00
安庆市 2019 年推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专项资金	802,9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0,290.00
二车间环保工程改造项目补贴	6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0,000.00
促进产业高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513,903.6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13,903.60
科技局 2014 年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500,488.8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00,488.80
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基金	229,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2,900.00
3D 显示液晶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	92,837.64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92,837.64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1,681,000.00	其他收益	1,681,000.00
工业发展政策资金	1,383,500.00	其他收益	1,383,500.00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资金	1,134,000.00	其他收益	1,134,000.00

省建设政策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金奖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市级资助	90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0
政府财政补贴	590,000.00	其他收益	590,000.00
研发投入奖励	560,500.00	其他收益	560,500.00
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工业企业复工达产扩大规模补贴	450,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0
专精特新企业研发费用补贴	415,900.00	其他收益	415,900.00
外贸转型补助	407,121.48	其他收益	407,121.48
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失业保险费稳岗返还	317,595.74	其他收益	317,595.74
对外经贸政策奖补款	312,000.00	其他收益	312,000.00
个税返还	310,599.43	其他收益	310,599.43
政府高企创新奖	212,000.00	其他收益	212,000.00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152,300.00	其他收益	152,300.00
稳岗就业补贴	144,893.50	其他收益	144,893.50
市级专精特新企业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三代手续费补贴	86,224.77	其他收益	86,224.77
出口保险扶持资金	86,200.60	其他收益	86,200.60
防疫专项补贴	70,763.00	其他收益	70,763.00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信用贷款贴息项目	61,996.15	其他收益	61,996.15
技能补贴	52,200.00	其他收益	52,200.00
企业发展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扩岗补助	49,500.00	其他收益	49,500.00
留工补助	26,915.00	其他收益	26,915.00
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超比例奖励补助收入	25,607.20	其他收益	25,607.20
2021 年科技创新奖励	23,500.00	其他收益	23,500.00
专利资助费	12,500.00	其他收益	12,500.00
发明专利授权奖励	12,185.00	其他收益	12,185.00
工会经费返还	12,160.00	其他收益	12,160.00
公益性岗位单位社保补贴和岗位补贴	10,088.28	其他收益	10,088.28
绿色金融补助	10,018.00	其他收益	10,018.00
和谐企业奖励经费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以工代训补贴款	5,100.00	其他收益	5,100.00
其他政府补贴	14,990.47	其他收益	14,990.47
合计	57,844,683.68		19,237,929.8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于 2022 年 08 月底收购原联营公司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21% 股权，持股比例由 30% 增至 51%，于 2022 年 09 月取得上海飞照控制权，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全称	变动原因	变动日期
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2 年 5 月 20 日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2 年 7 月 8 日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2 年 8 月 8 日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	2022 年 8 月 18 日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2 年 10 月 6 日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2 年 10 月 11 日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 1 月 25 日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 12 月 28 日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及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飞凯日本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注 1]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75.00%		直接投资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55.00%		直接投资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70.00%		直接投资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技术开发	100.00%		直接投资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技术开发	80.00%		直接投资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	江苏昆山	制造业		60.00%	股权收购
安庆兴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制造业		60.00%	直接投资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高雄	台湾高雄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永锡（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直接投资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江苏和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制造业		100.00%	股权收购
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注 2]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		17.50%	直接投资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直接投资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制造业	55.00%		直接投资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40.00%		直接投资
安庆高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直接投资
安庆凯博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直接投资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8]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批发和零售业	51.00%	7.35%	直接投资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苏州太仓	苏州太仓	制造业	100.00%		直接投资
香港凯创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进出口贸易	55.00%		直接投资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注 3]	上海	上海	进出口贸易	51.00%		直接投资
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4]	上海	上海	技术开发	100.00%		直接投资
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 5]	上海	上海	批发和零售业	100.00%		直接投资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 7]	上海	苏州	资本市场服务	100.00%		直接投资
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注 6]	新加坡	新加坡	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注 1：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注销全资子公司上海飞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 2：公司孙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设立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

注 3：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底对原联营公司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持股比例由 30%增至 51%，于 2022 年 9 月取得上海飞照控制权。本次增资，上海飞照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 4：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8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罗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 5：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8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凯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 6：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6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飞凯新加坡有限公司。

注 7：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 8：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注销控股子公司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初调整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45.00%	4,229,599.95	18,911,593.92		8,509,437.46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40.00%	2,820,594.59			57,300,613.6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52,948,750.45	18,180.78	52,966,931.23	36,534,665.22		36,534,665.22	73,621,749.17	41,481.32	73,663,230.49	24,604,311.23		24,604,311.23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69,320,928.07	80,685,272.11	250,006,200.18	134,281,991.56	1,865,187.28	136,147,178.84	190,350,739.48	70,540,411.70	260,891,151.18	154,583,335.39	2,310,046.54	156,893,381.93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35,662,480.90	9,399,111.01	9,399,111.01	30,684,947.25	48,765,164.83	11,973,680.71	11,973,680.71	-2,938,891.77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6,651,452.89	8,586,828.56	8,586,828.56	14,288,885.79	233,147,214.27	20,414,163.00	20,414,163.00	9,606,348.35

其他说明：无

(4) 公司无使用集团资产和清偿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形。

(5) 公司无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的情形。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公司无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除衍生工具外，包括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其他计息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集团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291,214,794.15			1,291,214,79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277,080.54		122,277,080.54
应收票据	178,392,984.56			178,392,984.56
应收账款	781,219,549.80			781,219,549.80
应收款项融资			98,738,022.84	98,738,022.84
其他应收款	111,592,855.74			111,592,855.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540,341.75	220,540,341.75

2)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1,010,782,691.93			1,010,782,691.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4,762,167.52		204,762,167.52
应收票据	146,918,933.86			146,918,933.86
应收账款	798,760,563.11			798,760,563.11
应收款项融资			23,725,654.63	23,725,654.63
其他应收款	45,606,228.92			45,606,228.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6,156,768.20	196,156,768.20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1)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944,258,844.50	944,258,844.50
应付票据		118,398,241.75	118,398,241.75
应付账款		280,395,031.14	280,395,031.14
应付利息		642,356.57	642,356.57
应付股利		17,020,434.53	17,020,434.53
其他应付款		36,683,427.72	36,683,427.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375,596.72	107,375,596.72
其他流动负债		81,948,433.43	81,948,433.43
长期借款		122,832,693.65	122,832,693.65
应付债券		513,131,558.13	513,131,558.13
租赁负债		2,629,773.87	2,629,773.87
长期应付款		38,777,173.43	38,777,173.43

2)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725,291,166.35	725,291,166.35
应付票据		174,394,524.33	174,394,524.33
应付账款		364,912,281.12	364,912,281.12
应付利息		508,806.80	508,806.80
其他应付款		65,075,289.95	65,075,28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859,110.72	205,859,110.72
其他流动负债		100,386,740.08	100,386,740.08
长期借款		95,538,627.65	95,538,627.65
应付债券		638,175,405.57	638,175,405.57
租赁负债		6,827,369.56	6,827,369.56
长期应付款		15,711,940.58	15,711,940.58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及某些衍生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1)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2)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3)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

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应收账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履约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等，预计可以收回，为防范其他应收款不发生坏账风险提供了合理保证，另根据报告期内保证金回收等历史信息，不存在坏账情况。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留抵和待认证进项税、预缴企业所得税，预计可以收回。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流动资产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权益性投资工具，预计可以收回，无公允价值报价。本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权益性投资工具，有公允价值报价及基金管理估值报告，预计可以收回。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其他认为单独或组合均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期限分析如下：

(1)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178,392,984.56	178,392,984.56			
其他应收款	111,592,855.74	111,592,855.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540,341.75	220,540,341.75			

(2)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合计	未逾期且未减值	逾期		
			1个月以内	1至3个月	3个月以上
应收票据	146,918,933.86	146,918,933.86			
其他应收款	45,606,228.92	45,606,228.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6,156,768.20	196,156,768.20			

3、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可转换债券、融资租赁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1)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44,258,844.50				944,258,844.50
应付票据	118,398,241.75				118,398,241.75
应付账款	280,395,031.14				280,395,031.14
应付利息	642,356.57				642,356.57
其他应付款	36,683,427.72				36,683,427.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1,033,263.39				111,033,263.39
长期借款		43,177,001.11	69,755,692.54	9,900,000.00	122,832,693.65

(2)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25,291,166.35				725,291,166.35
应付票据	174,394,524.33				174,394,524.33
应付账款	364,912,281.12				364,912,281.12
应付利息	508,806.80				508,806.80
其他应付款	65,075,289.95				65,075,28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792,444.05				207,792,444.05
长期借款		46,645,900.00	40,812,080.00	10,915,600.00	98,373,580.00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如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22年度及2021年度本公司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230,806.80	-196,185.78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230,806.80	196,185.78

接上表：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基准点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318,840.00	-267,561.00
人民币基准利率变动	-1%	318,840.00	267,561.00

(2) 汇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变动风险主要与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当收支以不同于本公司记账本位币的外币结算时）及其于境外子公司的净投资有关。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22年度及2021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下表为外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股东权益[（由于远期外汇合同）]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37,006.04	278,619.2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37,006.04	-278,619.25

接上表：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美元]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净利润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增加/减少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37,006.04	278,619.25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37,006.04	-278,619.25

(3)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暴露于因归类为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个别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本公司持有的上市权益工具投资在上海、深圳和香港的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市场报价计量。

如果本公司自有权益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的基础，则本公司还暴露于因本公司自身股价变化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通过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所附的股份转换权暴露于此风险之下。

5、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

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公司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2度和2021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杠杆比率来管理资本，杠杆比率是以负债除以负债与权益之和，权益为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杠杆比率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期末比率	期初余额或期初比率
负债总额（元）	2,487,587,247.15	2,611,915,930.79
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元）	3,702,180,283.30	3,163,666,786.21
负债总额和归属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合计（元）	6,189,767,530.45	5,775,582,717.00
杠杆比率	40.19%	45.2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827,201.20		104,449,879.34	122,277,080.54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7,827,201.20		76,449,879.34	94,277,080.54
（3）衍生金融资产				
（4）理财产品			28,000,000.00	28,000,00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0,540,341.75	220,540,341.75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98,738,022.84	98,738,022.8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827,201.20		423,728,243.93	441,555,445.13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按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系对八亿时空（688181.SH）股票的投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1) 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投资的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上市，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上市，投资的其他公司根据最新融资金额调整公允价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聚源载兴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的基金增值倍数为 5.85 倍，本公司根据该增值倍数确认公允价值。

(2) 北京华卓世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的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上市，投资的其他公司根据最新融资金额调整公允价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华卓世纪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增值倍数为 1.60 倍，本公司根据该增值倍数确认公允价值。

(3) 期末本公司购入的理财产品余额 2,800.00 万元，其持有期限较短，不足一个月，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4) 其他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包括市场乘法（市盈率倍数、市净率倍数等）、最近融资价格法和成本法等估值方法。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可比公司市盈率或市净率倍数、流动性折扣等。本公司相信，以该办法估计的公允价值及其变动是合理的，并且亦是于资产负债表日合适的价值。

(5) 应收款项融资：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合并财务报表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估值采用管理层自对手方处获取估值报价，或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可能基于对估值有重大影响的不可观测输入值，因此公司将其分为第三层。不可观测输入值包括可比公司市盈率或市净率倍数、流动性折扣等。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权投资	HKD8100	22.37%	22.3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 ZHANG JINSHAN。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本期无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南京盛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
苏斌	公司法定代表人、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曹松	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陆春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盛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50,869.75	4,283,349.46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新台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斌、陆春、曹松	62,000,000.00	2021 年 1 月 15 日	2022 年 1 月 15 日	是
苏斌、陆春、曹松	62,000,000.00	2022 年 1 月 11 日	2023 年 1 月 1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苏斌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陆春先生及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曹松先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玉山银行最高不超过6,200.00万新台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笔担保已履行完毕。

2) 本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苏斌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陆春先生及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曹松先生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玉山银行最高不超过6,200.00万新台币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笔担保正在履行中。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22年8月11日	2022年8月15日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2年12月9日	2022年12月15日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2年12月9日	2022年12月29日	

注：本公司与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7月签订了《借款协议》，约定本公司可向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借款额度，借款额度为期三年，借款期限自单笔借款实际提款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借款利率参照银行等金融机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水平确定；利息按实际借款和用款天数计算。报告期内，本公司在任意时刻借款金额未超过上述借款额度。

2022年公司承担的资金借款利息为130,472.22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038,654.86	9,259,283.00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7,198,907.33	2,199,842.17
应收账款	南京盛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38,000.00	1,380.00	472,000.00	4,72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951,777.61
应付利息	塔赫（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472.22	101,500.00
其他应付款	飞凯控股有限公司[注]	208,409.24	208,409.24

注：该笔往来款形成于2016年10月17日。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353,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020,04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0,76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下述“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详见下述“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1、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9 年 6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 2019 年 6 月 14 日作为授予日，向 172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555.33 万股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授予价格：6.90 元/股；有效期：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限售期：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三期的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30%、30%、4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未达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所有激励对象第一个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不得解除限售的权益工具数量为 1,665,990 股，由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议案；同时有 2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同意回购并注销该 2 名离职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720 股限制性股票。

2020 年 9 月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回购 4 名离职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和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共计 97,300 股限制性股票。

2021 年 6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本激励计划的第二个限售期将于 2021 年 7 月 2 日届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满足解除限售条件。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58 名，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560,600 股。

2021 年 7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自有资金回购注销 8 名激励对象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二期和第三期共计 127,890 股限制性股票，并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将于 2022 年 7 月届满，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以 2018 年净利润为基数，公司 2021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2）以 2018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根据 2021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已达成第三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

2、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

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确定以 2022 年 8 月 19 日为授予日，向 180 名激励对象授予 635.3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0.71 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限售期：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期为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享有公司股东权利，且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三期的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40%、30%、30%。属于一次授予、分批行权的股份支付。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达到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值，所有激励对象第一个年度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按归属系数 100%解除限售。

本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将于 2023 年 8 月届满，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按归属系数 100%解除限售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大于目标值 315,252.52 万元；（2）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于目标值 44,880.16 元；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按归属系数 80%解除限售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为公司需满足以下条件之一：（1）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大于触发值 302,117.00 万元；（2）公司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于触发值 41,674.44 万元。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已达成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按归属系数 100%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目标。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的市场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实际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2,701,852.84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9,990,004.23

其他说明：2019 年股权激励计划、2022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分别为 13.25 元/股、22.77 元/股。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本期股份支付无修改或终止的情况。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承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工程设备款	73,435,858.97
合计	73,435,858.97

2、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结合公司2022年度实际经营状况、历年利润分配情况以及业绩成长性方面的考虑，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发展的前提下，2022年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公司实际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4,447,180股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新增股份发行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10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上述利润分配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3、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重大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2年11月，飞凯材料孙公司江苏和成新材料有限公司、东莞市广华化工有限公司、博晶科技（滁州）有限公司和自然人苏璇对和成新材料全资子公司和成先进（北京）科技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成北京”）进行增资，新增注册资本分别为2,500万元、4,000万元、2,500万元、10,000万元，共计19,000万元，注册资本由1000万人民币增至2亿人民币，增资后股东出资比例分别为17.5%、20.00%、12.50%、50.00%。和成北京于2023年1月10日完成以上增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和成新材料于2023年2月完成对和成北京控制权交接，丧失对和成北京控制权。

除以上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本公司根据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6、分部报告”所载关于划分经营分部的要求进行了评估。根据本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本公司的经营及策略均以整体运行，向主要营运决策者提供的财务资料并无载有各项经营活动的损益资料。因此，管理层认为本公司仅有一个经营分部，本公司无需编制分部报告。

2、借款费用

本期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16,463,429.16元，利息资本化率区间为3.95%-12.14%。

3、外币折算

本公司2022年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损失为13,022,686.57元。

4、租赁

承租人应当披露与租赁有关的下列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74,559.26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2,738,859.44
计入当期损益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7,064,724.3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9,158.48	1.25%	3,869,158.48			11,233,265.81	3.81%	6,070,652.65		5,162,613.16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69,158.48	1.25%	3,869,158.48	100.00%		11,233,265.81	3.81%	6,070,652.65	54.04%	5,162,613.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721,074.46	98.75%	5,764,405.29		300,956,669.17	283,355,667.43	96.19%	4,849,574.35		278,506,093.08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721,074.46	98.75%	5,764,405.29	1.88%	300,956,669.17	283,355,667.43	96.19%	4,849,574.35	1.71%	278,506,093.08
合计	310,590,232.94	100.00%	9,633,563.77		300,956,669.17	294,588,933.24	100.00%	10,920,227.00		283,668,706.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太平洋光电有限公司	2,679,443.00	2,679,443.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东莞市弘高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877,276.38	877,276.38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浙江南方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813.60	270,813.6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同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120.00	40,12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中山市杨益灯饰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昆山振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50	5.50	100.00%	预计不可收回
合计	3,869,158.48	3,869,158.48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 个月（含 6 个月）	288,962,982.13	2,889,629.83	1.00%
7 个月-1 年（含 1 年）	13,856,846.16	692,842.31	5.00%
1-2 年（含 2 年）	422,262.34	105,565.59	25.00%
2-3 年（含 3 年）	2,805,232.55	1,402,616.28	50.00%
3 年以上	673,751.28	673,751.28	100.00%
合计	306,721,074.46	5,764,405.29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02,985,028.29
0-6 个月（含 6 个月）	288,962,982.13
7 个月-1 年（含 1 年）	14,022,046.16
1 至 2 年	422,262.34

2至3年	3,220,232.55
3年以上	3,962,709.76
3至4年	2,481,104.58
4至5年	233,089.70
5年以上	1,248,515.48
合计	310,590,232.9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0,920,227.00	1,018,319.78	608,365.45	1,696,617.56		9,633,563.77
合计	10,920,227.00	1,018,319.78	608,365.45	1,696,617.56		9,633,563.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96,617.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0,182,735.24	12.93%	401,827.32
客户二	24,257,111.45	7.80%	242,571.11
客户三	18,123,105.18	5.83%	181,231.05
客户四	17,517,461.50	5.64%	334,873.08
客户五	15,915,860.00	5.12%	159,158.60
合计	115,996,273.37	37.32%	--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40,700.00	417,013.89

其他应收款	1,360,470,869.60	997,156,270.70
合计	1,360,511,569.60	997,573,284.5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40,700.00	192,500.00
关联方借款		224,513.89
合计	40,700.00	417,013.89

2) 本期无重要的逾期利息。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356,594,348.91	984,296,274.15
备用金	2,890,707.08	2,667,461.89
押金及保证金	744,300.00	10,486,140.00
其他	259,734.40	
合计	1,360,489,090.39	997,449,876.0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293,605.34			293,605.34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75,384.55			275,384.5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220.79		18,220.79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60,489,090.39
0-6 个月（含 6 个月）	1,360,489,090.39
7-12 个月（含 12 个月）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60,489,090.3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93,605.34		275,384.55			18,220.79
合计	293,605.34		275,384.55			18,220.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2,693,730.87	1 年以内	73.70%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0,103,956.04	1 年以内	14.71%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52,048,676.40	1 年以内	3.83%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7,848,697.81	1 年以内	2.78%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36,000,000.00	1 年以内	2.65%	
合计	--	1,328,695,061.12	--	97.67%	

6)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情况。

- 7) 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8) 期末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08,855,016.89	75,370,826.91	1,833,484,189.98	1,850,804,599.00		1,850,804,599.00
对联营企业投资	21,485,962.10	16,586,298.52	4,899,663.58	16,616,151.96	16,586,298.52	29,853.44
合计	1,930,340,978.99	91,957,125.43	1,838,383,853.56	1,867,420,750.96	16,586,298.52	1,850,834,452.4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江苏和成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1,074,542,337.70	7,019,978.40				1,081,562,316.10	
安庆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97,952,754.26	2,184,056.59				200,136,810.85	
飞凯香港有限公司	122,467,662.74					122,467,662.74	
惠州飞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105,868,936.50		75,370,826.91	75,370,826.91		30,498,109.59	75,370,826.91
大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苏州凯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安徽晶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安庆高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凯昀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3,864,500.00					13,864,500.00	
深圳飞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68,597.80	15,857.09				10,084,454.89	
安庆凯博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4,094.38				10,044,094.38	
广东凯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00					4,400,000.00	
上海坤凯新材料有限公司	3,593,810.00					3,593,810.00	
安庆凯丰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安庆新凯荣光电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飞凯美国有限公司	1,896,000.00					1,896,000.00	
安庆莱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0.00					1,600,000.00	
昆山兴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1,166,149.26				1,166,149.26	
安庆兴凯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25,280.78				25,280.78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145,001.39				145,001.39	

苏州飞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1,850,804,599.00	60,600,417.89	77,920,826.91	75,370,826.91		1,833,484,189.98	75,370,826.9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上海嵘彩光电材料有限公司											16,586,298.52
上海飞照新材料有限公司	29,853.44			1,922.63					-31,776.07		
上海英斯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900,000.00		-336.42						4,899,663.58	
小计	29,853.44	4,900,000.00		1,586.21					-31,776.07	4,899,663.58	16,586,298.52
合计	29,853.44	4,900,000.00		1,586.21					-31,776.07	4,899,663.58	16,586,298.52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9,544,109.37	713,358,917.30	799,662,659.69	692,429,891.06
其他业务	666,323,703.07	503,498,076.95	269,828,078.21	188,201,983.13
合计	1,535,867,812.44	1,216,856,994.25	1,069,490,737.90	880,631,874.19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9,064,170.34	400,88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672,991.50	74,305,522.6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86.21	-1,368,195.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96,397.26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39,627.8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82,097.30
理财产品利息收益		1,080,436.94

合计	297,738,748.05	475,723,091.66
----	----------------	----------------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94,467.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37,929.8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734,375.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107,120.1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774.09	
减：所得税影响额	650,828.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85,688.87	
合计	1,612,974.1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5%	0.8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1%	0.84	0.8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无